

第一章 称谓语与传统文化的关系

第一节 亲属称谓语与传统宗法社会关系

汉语是世界上称谓词体系形成得最早、最丰富的语言之一。人类亲属称谓的产生，学者们普遍认为，大约是在母系家族形成的时代，但更确切地说，是在母系外婚制的时代，然而，作为家族主体的形成，应是在父系家族社会。在中国，亲属称谓语在夏代已初具规模。《史记·夏本纪》：“禹之父曰鲧，鲧之父曰颛顼，颛顼之父曰昌意，昌意之父曰黄帝”，又说：“禹者，黄帝之玄孙，而帝颛顼之孙也，禹之曾大父昌意及父鲧皆不得在帝位，为人臣”。这段话表明，夏代以父系为中心，对家庭成员进行不同辈分的区别，这是完全可信的。

司马迁用“父”、“大父”、“曾大父”、“孙”、“玄孙”以示区别的称谓也是可信的，绝非自编。《尚书·尧典》：“克明俊德，以示九族”，似乎反映中国先民在尧舜时代已有“九族”的观念。商周时代，特别是西周时代，随着以宗族血缘为中心的宗法社会的形成，以“九族”为纲的亲属称谓系统便完全形成了。这个“九族”为两种：一种为同性血族九族称谓，以自己为本位，上推四代（父、祖

父、曾祖父、高祖父），下推四代（子、孙、曾孙、玄孙），加上“自己”一族，共九族。另一种为异性姻亲的九族称谓，指外祖父、外祖母、从母子及妻父、妻母、姑之子、姊妹之子、女子之子，并己之同族。

中国自商周到明清一脉相延的是“农业——宗法”社会，宗法制度是中国社会政治结构、家庭结构的内在基础和准则。宗法是一种宗族制度，它表现为“家国一体”，又体现了族权及君权的血缘亲族制度。在三千多年的历史长河里，商周时代的宗法亲族组织，转型为秦汉以后的宗法组织，又转型为唐宋以后的姓氏宗族组织，再转型为明清以下直到近代的乡党家族组织。虽然在形态上历经演变，但其基本结构却一直不变，并沉积在社会人际关系和价值关系的根部，主导着中国古代的大部分文化现象。汉语的亲属称谓语数量庞大，门类繁多，使用规则也相当复杂，其根源就在于此。

宗法的内容集中体现在“家庭”的观念上，是中国封建宗法制度的一大特色。中国古代社会长期处于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状态，人们的活动范围不大，这些情况导致了家庭规模较大和对家庭的特殊重视，也形成了中国古代家庭的诸多特点。归纳起来，中国古代宗法家庭有以下几个特点^①：

^① 田惠刚：《中系人际称谓系统》，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8年，第221页。

家庭结构主要包括“夫妻”、“父子”、“兄弟”三种关系，父亲是权利至高无上的家长。

家庭内部实行父系夫权制，家庭的递嬗概由父统；除父亲外、其他成员皆无独立的人格。

家庭成员可包括两代或两代以上的直系和旁系亲属，家庭权力集中于男性家长手中，大家庭的精神领袖仍是男性长辈。

全家为一个基本的经济单位，男主外，女主内。

家庭内部长幼尊卑严格有序。

⑥以孝道和伦理纲常为家庭的“法典”。

⑦在思想意识上绝对重男轻女。

⑧重视家庭外部的各种亲属关系以及同性同宗同乡关系。从而导致了汉语的亲属名分分得很精细。

值得注意的是，德国著名哲学家黑格尔在《历史哲学·东方世界·中国》中曾说过：“中国人把自己看作是属于他们的家庭的，而同时又是国家的儿女”。这一语道破传统的中国宗法社会的“家国一体”的文化形态，正是这种“家国一体”的文化形态，使汉语的亲属称谓与国家官衔称谓有着共同的构成基础和互通的表现。家族的亲属称谓分为“九族”，而国家官职称谓也分为“九品”，都是以“九”为构成基础。这绝非偶然、巧合，而是“家国一体”文化形态的表现。夏周时代宗法社会为分封体制时，各诸侯多为皇族亲属，所以那时的许多官职与亲属称谓可互通，周代一些官职和爵位称谓“公”、“侯”、“伯”、“子”、

“男”（爵位称谓）等，以及“王”、“公”、“卿”、“大夫”（官职称谓）等，本都是源自亲属称谓。秦汉之后，中国宗法社会进入君主专制时代，国家形成庞大的官僚行政系统，官僚称谓独成体系，大多数不再与亲属称谓相同，但它建立“九品”官制，仍影射家庭“九族”的影子，这可以说是汉语亲属称谓语独特的传统文化内涵，它是宗法社会“家国一体”的产物。

由此可见，汉语亲属称谓语反映了封建宗法制度的复杂性和严格程度，从而使它增强了自身的延续性和超稳固程度。亲缘关系依据九族制度进行划分，不仅使中国封建社会的宗法观念更加制度化，而且使中国汉族的亲属称谓制度更加具体化。封建宗法观念是如此顽强地渗透于汉族亲属称谓系统之中，逐渐浸润，不断强化，终至根深蒂固，历久而不衰，充分折射出儒教传统文化的特质，最终成为世界亲属称谓系统之林中一种独特而深刻的历史——文化现象。

随着社会的发展，现代社会的宗法观念已经淡薄得很多。建国以后实行一父一妻制，作为宗法制度支柱的嫡庶系统完全解体了。家庭中婚丧吊庆、逢年过节没有从前那么多繁文缛节了。解放后由于生活方式的改变，亲属之间来往不多，人们的家族观念越来越加淡薄。据近人冯汉骥的研究，中国现代有二十多个词可称为亲属核心称谓，它们是：祖、父、子、孙、母、女、兄、弟、姊、妹、伯、

叔、侄、甥、姑、舅、姨、岳、婿、夫、妻、嫂妇等^①。古人以大家庭为荣，分家是丢祖上的脸；现代则以小家庭居多，四世同堂、五世同堂的大家庭已不多见，这些核心称谓词就够用了。

第二节 称谓语与传统伦理道德观念

宗法等级制度是中国政治社会结构的内在基础，也是导致汉语传统称谓词语繁多、复杂的总根源。那么，在此基础上建立起来的社会伦理道德观念，便成了维护这种制度的绳索。它牢牢地控制着人们的思想和行为，同时也成了直接支配人们如何使用称谓语的精神指挥棒。中国传统社会的伦理道德规范是忠君孝亲、三纲五常。所谓“忠”，就是“君为臣纲”，它强调臣民对皇帝要绝对忠诚和服从。所谓“孝”，就是“父为子纲”，儿子必须绝对服从父亲，它强调家族关系中下辈对上辈特别是对男性家长的无条件服从。这条道德原则移到夫妻关系上就是“夫为妻纲”，妻子要绝对服从丈夫。

这些封建伦理道德观念直接反映在称谓上，下面分几个部分^②来具体说明：

毛秀月：《女性文化闲谈》，团结出版社，2000年，第36页。

^② 李树新：《汉语传统称谓词与中国传统文化》，载《语言文字学》，中国人民大学书报资料中心，1990年9期第26～27页。

1. 君臣之间的称谓

在封建社会里，君主是至高无上的统治者，君主的名字是神圣不可侵犯的。臣子称呼君主不能直呼其名，而要专称为“陛下”、“万岁”、“圣上”、“皇上”、“天子”等。皇帝称臣子可以直呼其名，而臣子自称则为“微臣”、“卑臣”、“敝臣”等。

2. 上下级官吏之间的称谓

中国古代，在上下级官吏之间，下级要尊称上级为“大人”、“老爷”等，而自称则为“下官”、“卑官”等。而上级称呼下级可以称名道姓。

3. 官民之间的称谓

民怕官，见官矮三分。中国历代有绝对服从官长的规定，所以百姓称官吏为“老爷”、“大人”等，而自称“小民”、“小人”、“小可”等。

4. 主仆之间的称谓

在阶级社会里，人们生活在一定的阶级地位中，对立

阶级之间是压迫与被压迫的关系，这种关系突出地反映在称谓上。如上述的官民之间的称谓，反映在主仆之间更是如此。仆人要称主人为“老爷”、“太太”、“少爷”、“小姐”、“东家”等，仆人则被称为“奴才”、“小子”、“丫头”、“老妈子”等。

5. 长辈与晚辈之间的称谓

晚辈称长辈为“前辈”、“老前辈”、“先辈”、“大人”、“先生”，而自称“晚生”、“晚辈”、“小侄”、“孩儿”等。

6. 夫妻之间的称谓

封建的伦理道德主张“夫为妻纲”，男尊女卑，这种观念反映在称谓上是：妇女出嫁后不能称呼自己的名字，只能在丈夫的姓名后加上自己的姓氏作称谓，如“王张氏”、“陈刘氏”等，或者在丈夫的名字后加上亲属称谓，如鲁迅小说《祝福》里的主人公是祥林嫂，她的一生令人悲叹，可是她姓什么叫什么一无所知，只知道：“中人是卫家山的人，既说是邻居，那大概也就姓卫了”。“祥林”是他丈夫的名字。妻子尊称丈夫为“官人”、“相公”、“老爷”等，自称“妾”、“贱妾”等。男子对人称自己的妻子为“拙荆”、“山荆”、“内人”、“贱内”、“荆妇”等。

通过上面的称谓说明来看，传统道德观念表现在称谓

上形成了这样一条规律：由高到低，层层制约，即称人时一定要看其品级、地位、尊卑、贵贱、辈分、长幼。对方如果在品级、地位、尊卑、贵贱、辈分、长幼上高于说话者自己，那么说话者称呼对方时一定要使用尊称，抬高对方，而自称则使用谦称或卑称，降低自己或贬低自己。反之，对方如果在品级、地位、尊卑、贵贱、辈分、长幼上低于自己，那么说话者称呼对方时一般使用平称或贬称，降低别人，自称使用傲称，抬高自己。

由此可见，封建社会的伦理道德实际上包含了一系列的不平等的等级观念。这种伦理道德，一方面给汉语传统称谓语带来严格的等差性，造成人们的不平等意识。但另一方面带来了尊称、谦称形式中的礼貌和客气。这里既有封建糟粕，又有合理因素。

在社会人际活动中，旧时代称他人的亲友时，往往使用尊称：在其亲友的称呼前加上“令”、“贵”、“尊”、“贤”等字眼，表示对人的尊敬。对他人称自己的亲友时，往往使用谦称：在自己的亲友称谓前加上“鄙”、“愚”、“拙”、“贱”、“家”、“小”、“舍”等字眼，表示谦卑。如称别人的父亲为“令尊”，称自己的父亲为“家父”；称别人的母亲为“令堂”，称自己的母亲为“家母”；称别人的妻子为“贵夫人”、“尊夫人”，称自己的妻子为“贱内”、“拙荆”；称别人的儿子为“令郎”，称自己的儿子为“小儿”、“犬子”；称弟弟为“贤弟”，自称“愚兄”。还有，称对方姓名时，为了表示尊敬对方，往往只称对方的字或

号，而不称名。这些称谓方式在过去普遍为人所用，成了汉民族称谓的一种历史习惯。它反映出中国传统社会重视人伦、重视人际关系的和谐，讲究文明礼貌。反映出人与人之间有一种自我谦卑、互相尊重的情感。因此可以说，这种尊称和谦称形式在传统称谓形式中是积极的、有益的，是传统称谓形式的精华所在。

20世纪，中国社会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封建制度被民主制度取代，社会由封建社会和半殖民地社会进入了社会主义社会，社会成员之间的关系不再是等级关系，而是建立了一种平等、和谐、友爱的关系，男女平等、夫妻平等、官民平等、官兵平等，由此引发了称谓原则和称谓心理的变化。传统的等级原则被现代的平等原则取代，“严格区分行辈序次、过分注重名分尊卑的观念基本被破除，承认人人平等、相互尊重的风气逐步形成”，^①这是一种全新的原则，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称谓语中平等原则的建立，是中国社会的一大进步，“同志”这个称谓语的普遍使用就是平等原则的重要标志。但是，那些传统的伦理道德观念并没有消失，而是被现代汉语承继下来，转型为另一些尊称（这些尊称的具体内容，在后段章节中做说明）。因为，中国的封建制度毕竟延续了几千年，传统的伦理道德观念已经深深地融入了中华民族的血液中，

^① 吴慧颖：《建国以来拟亲属称呼的变化》，载《语文建设》1994年第12期。

在人们的思想意识深层仍然牢牢地占据着重要位置。

第三节 称谓语与古代婚姻习俗

中国历史上有众多的关于婚姻制度、婚姻关系的词语，它们真实地记录了中国婚姻制度、婚姻方式的存在与演变。

中国真正实行一夫一妻制是在 1950 年第一部《婚姻法》实施之后，在此之前的漫长历史中，始终存在着妻妾并蓄的社会现象。多妻纳妾并非中国所特有，这在世界上是一种极广泛的社会现象。早在希腊神话中就记载着天神宙斯有十多个妻子。在中亚和非洲纳妾也是寻常之事。土耳其 19 世纪末的苏丹阿西芝，拥有一万二千多名妃妾，创下当时世界多妾记录。而中国古代帝王更以妃妾之多为贵为荣。贪色的汉元帝，后宫多到三千。东汉桓帝则多到五千。晋武帝司马炎统一全国前后，后宫就有五千多，灭吴时又把孙皓的后宫全部接受下来，总数突破一万。而后宫人数最多的是风流天子唐玄宗，白居易说“后宫佳丽三千人”，这是虚指，实际上其后宫人数超过四万，为世界之最。

妾还有许多别名，常见的有“如夫人”、“小妻”、“侧室”、“外室”等等。其中“如夫人”是当着别人对妾的一种尊称。《儒林外史》第二十三回：“他第七位如夫人有病，医生说是寒症，”文中“如夫人”即妾之别称。而

“小妻”则演变为口语中的“小老婆”。有些人纳妾受到种种条件制约，只好把妾安置于家门之外，故称“外室”。

纳妾是一种不合理的婚姻制度，这种现象的产生根源是私有制。

妻与妾无论其纳娶的方式，饮食起居应酬宾朋的规格、服饰、穿戴在家庭中的地位，甚至其子女的地位等等，都是有明显区别的。

舅姑和甥侄是非常古老的亲属称谓，在《周礼》、《礼记》、《尔雅》等先秦史籍中都有不少记录。从这些古文献的记录来看，它们的含义与今天的概念是大不相同的。古时的舅姑，一般包括两层意思。一是指丈夫对妻子父母的称谓，相当于后世所说的岳父母。如《礼·坊记》：“昏（婚）礼，婿亲迎，见于舅姑，舅姑承子以授婿。”二是妻子对丈夫父母的称谓，即后世所说的公婆。如，《礼·檀弓（下）》载敬姜的话说：“妇人不饰，不敢见舅姑。”

古时的甥侄也与后世所说的观念相去甚远。

在《尔雅·释亲》中，“侄”是与“出”相对的：“男子谓姐妹之子为出，女子谓昆弟之子为侄。”而“甥”的观念尤为广泛，不仅姑之子为甥，舅之子为甥，妻之昆弟为甥，姐妹之夫也为甥。这些特殊的称谓现象是人类社会发展史上母系氏族社会阶段放大外婚制的一种表现。

所谓母系氏族社会阶段的族外婚制，恩格斯把它称为“普那路亚家族”。大量的考古材料表明，这种“普那路亚家庭”在中国至少远在距今五六千年前的仰韶文化时期就

已经存在了。在“普那路亚家族”的社会中，由于丈夫和妻子是分属于不同的氏族的，因而就形成了两个世代代互为婚姻的社会集团。

到父系氏族社会取代母系社会以后，特别是经过夏商周奴隶制度的发展，社会婚姻和家庭制度发生了很大变化。到春秋战国，社会婚姻形态虽已进入“一夫一妻制”家庭阶段，但旧式的姑舅表亲婚的形式仍在某种程度上保留着。这样，反映旧时代婚姻和家庭关系的亲属称谓就再也不能适应这种新的社会婚姻形态下的亲属关系和制度的需要了。于是，在亲属称谓上就出现了相应的变化。其主要特点是：男子在婚姻和家庭中占据了统治地位。父系亲族与母系亲族，直系亲族与旁系亲族关系都有了明确的划分。所以，表现在丈夫对妻子父母的称谓上虽然仍称舅姑，却增加了一个“外”字。

亲属称谓一般要比婚姻形态和家庭制度的变化缓慢得多。如“舅姑”称谓在西汉时仍很盛行，到了唐人诗句中还有“洞房昨夜停红烛，待晓堂前拜舅姑”。可见，反映“普那路亚家庭”的称谓制度直到唐代仍为人们所沿用。但是，不管亲属称谓变化多么迟缓，只要婚姻关系这个基础发生了根本改变，它就不可避免地要发生相应的变化。隋唐以后新的亲属称谓不断产生就说明了这一点。

第四节 称谓语与传统居住制度文化

“堂”在一个家庭建筑中，不仅在空间位置上处于正中，其实际功用也同样居于首要：它通常并不被用于生活起居，而是家庭的重要活动如举行典礼、会见宾客、决议家事的场所。因此，“堂”变成了家庭的象征。与此相应，“堂”则成为父母的称谓。或称“堂上”，或称“高堂”，父母之所以被称为“堂”，显然因为他们在日常生活中是堂上之主，同时也因为他们在家庭成员中的地位最高，就如“堂”在家庭居舍中的地位一样。“堂”又可以成为对别人母亲的尊称，如“令堂”、“尊堂”等，这又是尊其长嫡地位表示。

然而，“堂”除用于父母之称外，还可以表示同族旁支亲属关系，如“堂兄弟”、“堂姐妹”之类。其实，这也同样是古人居住制度的产物。堂既为家庭的象征和代表，所以居于同一个家庭单位便可以说成同处一堂。而中国传统的居住习俗崇尚的正是几世同堂的居住状况，既在世最年长的男性长辈及其配偶与他们的若干儿子、孙子、曾孙甚至玄孙共居于同一居住单位，构成一个大家庭，就如《红楼梦》中的贾府、《四世同堂》中的祁家等等。与“堂”相对应的称谓是“表”，如舅、姨及姑的子女，都以“表兄弟”或“表姐妹”相称。而这个“表”也同样是在居住制度的基础上产生的。什么叫“表”？“表”就是

“外”，与“里”相对即不同堂。而汉民族传统的居住制度，是以妇从夫居为基础的父系亲属聚居，这也就决定了女性总要离开她所出生的那个家庭而外嫁到别家（即“表”），于是对一个家庭的外来女性成员（母）或曾经是本家庭成员的外嫁女性（姑）的不同居一处的亲属，便不免以“表”相称了。至于对母亲的父母的称谓，则干脆冠之一“外”，径呼为“外祖父”、“外祖母”了。

旧时的官贵或富豪常于嫡妻之外，另娶小老婆，并也称为“偏房”或“侧室”。为什么人们会以“偏房”、“侧室”作为小老婆的称谓？顾名思义，我们很容易想到，或许偏房与侧室正是小老婆们的通常居所，所以才有此称呼，事实正是如此。而这里所反映的也是汉民族的亲属称谓命名的一种思维倾向：以居住关系称称谓关系。

中国传统家庭的建筑形式，通常是这样的格局：正中是堂，堂后为室，两边为房。与这种建筑格局相应，家庭成员的居室安排有着严格的等级制度。房是次要的居室，这种性质也反映在“房”字本身上：“房”字以“户”表义，“户”字甲骨文，描摹的是单扇的门。

在古人的住宅中，主要的居室设双扇的门，次要的居室则设单扇的户，所以“房”字从“户”得义，正表明其地位低下。身份卑微的小老婆当然只配住在房中，而“偏房”、“侧室”只不过是房的别称而已。与小老婆以“房”

相称相应，嫡妻则被称为“室”或“正室”。^①

第五节 称谓语与天人合一的观念

在汉语中，许多自然神的名称采用亲属称谓，反映了中国传统文化中的天人合一的观念。

古代中国的自然神信仰，上自天神，下至地神，日、月、风、雨等一切自然神秘的力量，都成为初民信仰的对象。然而，初民给这些自然神的名称，都附加上人间的亲属称谓，以表示对自然神的亲切、敬重^②。如：

天——天公、老天爷。

地——土地公、土地爷、土地奶奶。

日——东王父、日头公、太阳公公、老爷。

月——西王母、月母、月娘娘。

风——风伯。

雨——雨师。

雷——雷公。

闪电——电母。

云——云婆。

① 李梵：《词语春秋》中国档案出版社，1999年，第430~431页。

② 郭锦桴：《汉语与中国传统文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3年，第367页。

这里用“公”、“爷”、“母”、“娘”、“婆”等亲属称谓与自然物结合在一起，构成自然神名称，这充分体现古代中国人把自然神也纳入人间的宗族范畴的现象。

第二章 亲属称谓语

第一节 亲属称谓语的系统及其特征

1. 亲属称谓语的系统

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在交际过程中，人们需要用一些词语来彼此称呼或指称交际双方以外的人，这样的词语就是称谓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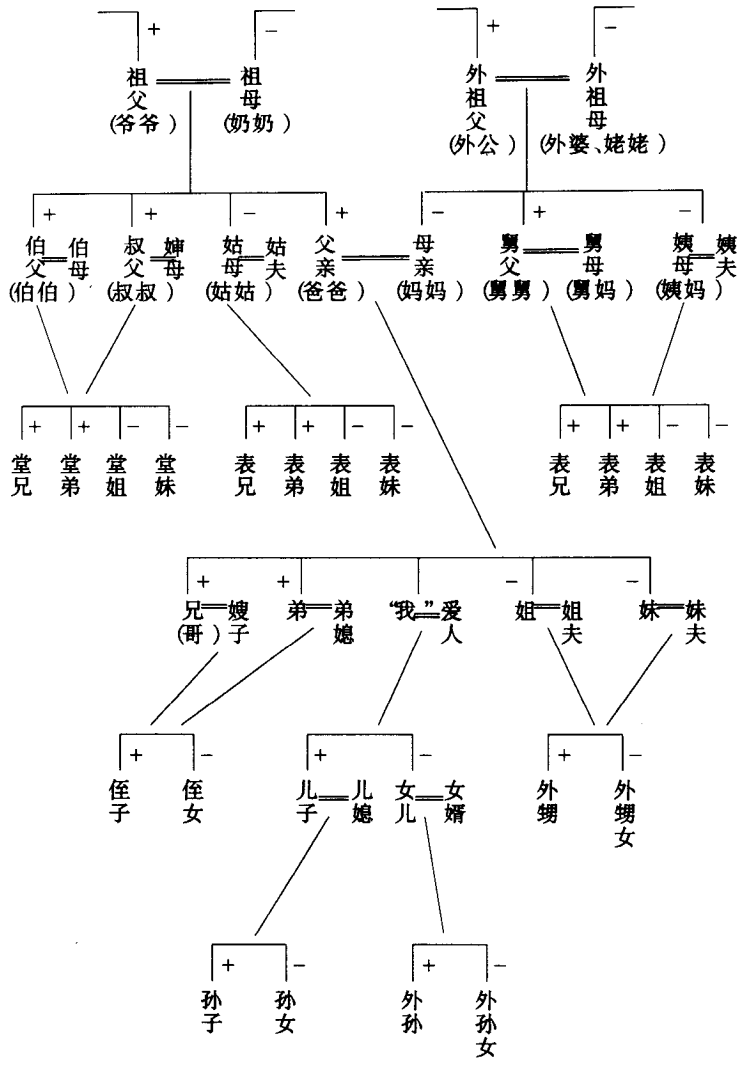
亲属称谓是具有血统与婚姻连锁关系的亲属之间的称谓。

中国几千年的封建社会，是一个宗法等级社会。封建的宗法制度、家庭观念、伦理观念深刻影响了汉语的亲属称谓词语系统，形成一个相当博大复杂的亲属称谓体系。现代汉语亲属称谓系统大致如下表：

表中“+”“-”分别表示男性与女性，“=”表示婚姻关系。

表列虽然已经很详细，但仍不能完全说清亲属称谓的复杂性，还需要说明一下。

这是一张以血缘关系和婚姻关系为轴心构成的大网。从中不难发现父系社会的印记。



它以男性为主体、为中心形成一个关系网，呈辐射状展现在人们的面前，它上承祖辈，下递后人，而父子关系尤为为重要。这也正好符合中国古代思想家孟子的古训：“父子有亲”^①。

这幅图体现出了汉族的两大类亲属关系：血亲和姻亲。血亲指与自己有血缘关系的亲属关系。血亲^②又分为宗亲和外亲。

血亲：

宗亲指同祖同宗又分为直系宗亲和旁系宗亲。直系宗亲包括：高祖父母（己身以上的第四代血亲）、曾祖父母（己身以上的第三代血亲）、祖父母（己身以上的第二代血亲）、父母（己身以上的第一代血亲）、兄弟（同父母的男性，比己身年长为兄，年幼为弟）、姐妹（同父母的女性，比己身年长为姐、年幼为妹）儿女（己身以下的第一代血亲）孙子孙女（己身以下的第二代血亲）……旁系宗亲包括：伯父（父之兄）叔父（父之弟）姑（父亲的姐妹）堂兄弟（伯父、叔父的儿子与己身对称堂兄弟）、堂姐妹（伯父、叔父的女儿是相对于己身的堂姐妹）侄儿（兄弟或堂兄弟的儿子）侄女（兄弟或堂兄弟的女儿）侄孙（兄或弟的孙子）侄孙女（兄或弟的孙女）……

^① 于逢春：《论汉语亲属称谓词的文化底蕴》，载《延边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四期，1995年，第33页。

^② 郭锦桴：《汉语与中国传统文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3年，第362页。

外亲是指女系血统的亲属，包括母之血亲、祖母之血亲、姑之血亲、姐妹之血亲、女儿之血亲、侄女或孙女之血亲。如外祖父母（母亲的父亲、母亲）、舅（母亲的兄或弟）、姨（母亲的姐或妹）、表兄弟姐妹（姑、姨、舅的儿子称为表兄弟，女儿称为表姐妹）、外甥（自己的姐妹的子女或表兄弟姐妹的子女）、外孙（自己女儿的子女）等等。

姻亲：姻亲是指原本无血缘关系而由婚姻构成的亲戚关系。姻亲包括：

以男性为己身：包括妻子（自己的配偶）、内兄弟（妻子的哥哥或弟弟）、大（小）姨子（妻子的姐姐或妹妹）、岳父母（妻子的父母）、嫂子（哥哥的配偶）、弟妹（弟弟的配偶）、姐夫（姐姐的配偶）、妹夫（妹妹的配偶）等。

以女性为己身：包括丈夫（自己的配偶）、公公（丈夫的父亲）、大（小）姑子（丈夫的姐姐或妹妹）、大伯子（丈夫的哥哥）、小叔子（丈夫的弟弟）、妯娌（大伯子或小叔子的配偶）、儿媳、孙媳等。

2. 亲属称谓语的构成特点

汉语亲属称谓系统^①的构成具有多分性、多层次性

^① 陈月明：《现代汉语称谓系统与称呼规则》，载《宁波大学学报（人文科学版）》，1990年第三卷第1期，第64~65页。《现代汉语称谓系统以及文化印记》载《汉语学习》1990年第5期，第57~59页。

的构成特点，它体现在男女有别、长幼有序、系脉分明、宗族有别。

(1) 男女有别

男女不仅仅是一种生理上的差别，更重要的是它的社会意义差别，在汉语亲属称谓系统中，男女之间的生理差异成了区分亲属差别的一个基础，性别、系属、姓氏三者为一体，男性与父系儿子系、同姓氏相一致，女性与母系女儿系、异姓氏相一致。父系与母系的称谓区别是父母性别对立的延伸，这种男女对立也反映在姓氏系统的分合上。堂表兄弟姐妹的分野则更明显地表现了这一点，姑姑虽属父系，与伯叔同姓氏，不同于舅舅和姨，但由于姑姑是女性，她的子女不再延袭她的姓氏，因此她的子女与舅舅、姨的子女一样是外姓氏，都称“表”亲，而伯叔的子女仍保持与“我”同姓，故用“堂”字以区别外姓氏的表亲。有时看上去两个称谓之间只是生理上的男女对立，如哥哥与姐姐，但是一到他们的下一代，他们的生理差异就马上体现出社会差异来，哥哥的儿女称“我”叔叔，称“我”的父母亲为爷爷、奶奶，而姐姐的子女称“我”舅舅，称“我”的父母亲为外公、外婆或姥姥。“叔叔”与“姑姑”的情形也如此。所以我们说汉语称谓系统的男女之别主要是社会意义上的差别。

(2) 长幼有序

表现在不同辈之间的辈分区别和同辈之间的长幼差异在称谓上有较为严格的区分。同辈之间的长幼实际上也是

一种“辈分”差异，虽然辈分或长幼往往是与年龄关系相一致，但年龄与亲属称谓的意义没什么关系。长幼与年龄不是绝对一致的，在旧中国三房四妾的家庭里，有的侄子、侄女或外甥、外甥女比叔叔、姑姑或舅舅、姨的年龄还要大，但照样是叔侄、舅甥之类的关系，侄辈还得叫“叔叔”、“姑姑”，甥辈还得叫“舅舅”、“姨”。

同样，嫂子可能比“我”年小，但“我”还是叫“嫂子”。

长幼有序显示层次关系：

第一层次：高祖（长四辈）

第二层次：曾祖父、曾祖母（长三辈）

第三层次：祖父、祖母、外祖父、外祖母（长二辈）

第四层次：父亲、母亲、伯父、伯母、叔父、婶母、舅父、舅母、姨父、姨母、姑父、姑母、岳父、岳母（长一辈）

第五层次：（本身）哥哥、嫂嫂、姐姐、姐夫、妹妹、妹夫、堂兄、堂嫂、表兄、表嫂、内兄、妻妹、襟兄（同辈）

第六层次：儿子、女儿、侄儿、外甥、内侄、侄婿（晚一辈）

第七层次：孙子、孙女、外孙、外孙女、侄孙、侄孙女、孙媳、外孙媳（晚二辈）

第八层次：曾孙、曾孙女、曾外孙、曾外孙女（晚三

辈)

第九层次：玄孙（晚四辈）

(3) 系脉分明

首先是父系与母系相区别，其次是系支繁衍关系与婚姻关系相区别。如祖父与外祖父、伯叔与舅舅、姑母与姨母等因系属不同而用不同称谓，尽管他（她）们之间辈分和性别相同；而伯母婶母与姑母、伯叔与姑夫、舅父与姨父等之间的差异在于姑母、伯叔、舅父等是系支上的直接繁衍关系，伯母、婶母、姑夫、姨夫只是通过婚姻才具有亲属关系的，因而所用的称谓不同。汉语亲属称谓的多分性^①至少包含下列八条原则：

直系与旁系的区别

直系与姻亲的区别

各系世辈的不同区别

同世辈年龄不同的区别

两性不同的区别

亲属存、亡的区别

亲属已婚与未婚的区别

近亲与远亲的区别

^① 郭锦桴：《汉语与中国传统文化》第 355 页～360 页。

(4) 宗族有别

宗族观念是和姓氏联系的，例如伯、叔与姑母都是父系亲属，但伯叔的子女冠以“堂”字，而姨母的子女却是冠以“表”字，把他们和属于母系的舅父、姨母的子女归为一类，称谓相同。这是因为伯叔的子女与“我”姓氏相同，是同一宗族，而姑母的子女和舅父、姨母的子女与“我”不是同姓氏，都是宗族以外的人。从上面叙述中我们可以看出一种不对称现象，即伯叔的子女与姑母的子女在称谓上加以区别，而舅父的子女与姨母的子女在称谓上不加区别。这种不对称性是因为对“我”而言，伯叔的子女与姑母的子女具有同宗族与外族之别，而舅父和姨母的子女没有这种区别，都属外宗族的。而对“我”的母系那一宗族而言，“我”的舅舅与姨母的子女仍分“堂”“表”，因为“我”的姨母的子女不属该宗族。

宗族有别是汉语亲属称谓系统中极重要的特点，“男女有别”、“系脉分明”也和宗族观念有着内在联系。例如伯叔与姑母之别看上去像是性别之差，但当我们联系到他们下一代称谓上的“堂”“表”之别就可以体会出伯叔与姑母的称谓上包含着宗族差异。同样，兄弟与姐妹似乎有性别之别，然而把侄子侄女与外甥外甥女这两组称谓之间的对立考虑在内时，就发觉兄弟与姐妹称谓中的男女之别有着宗族区别功能。系脉上的父系与母系称谓之别说到底也是两个宗族的差别。宗族是以男性为线索代代繁衍的系列，对女性具有排斥性，女性的子女属于她们丈夫所在的宗族，因

此男女有别，父系母系相别是与宗族相别一致的。

在以上分析的基础上，我们把现代汉语亲属称谓之间的区别性特征归纳为五组，男：女；父系：母系；同宗族：外宗族；长：幼；辈×：层级^①×。层级在一定程度上也反映了系脉繁衍的线索。他们可以用来描写繁衍关系的亲属，例如：

祖父 [男 父系 同宗族 长 / 辈 2 层级 2]

姨母 [女 母系 外宗族 长 / 辈 1 层级 3]

兄 [男 同宗族 长 / 辈 层级 2]

表姨 [女 父系或母系 外宗族 长 / 辈 层级 4]

儿子 [男 同宗族 幼 / 辈 1 层级 1]

侄女 [女 同宗族 幼 / 辈 1 层级 3]^②

从上面的描写我们可以看出，许多亲属称谓之间往往只在某一项上有差异，这就是说只要一项不同我们就用不同的称谓来区别亲属之间的这种差异，可见汉民族把这些项目上的差异看得十分重要。

“层级”是指“我”与其他亲属构成亲属关系的过程和距离。如父母、儿女与“我”是直接构成关系，是层级 1，而兄弟姐妹是通过父母这个节点才与“我”具有亲属关系，是层级 2，伯叔、姑母是通过祖父祖母这个节点才有关系的，是层级 3。

② 上面五组区别特征似乎还不足以区别“伯父”与“叔父”、“伯母”与“婶母”，因此还应该增加“±长于父亲”这一特征。但由于这个特征作用范围较少，只在父系同辈三级男性或四级女性之间才起区别作用，故暂且略去了。

第二节 亲属称谓语系统的分类及语用规则

1. 亲属称谓语系统的分类

亲属称谓语运用形式主要可以分为四类：即面称、背称、尊称、谦称。其中最常使用为两类：一类是面称，一类是背称。面称是指当面的称呼；背称则是指被称呼者不一定在场时的称呼。从句法结构上说，面称作独立成分或称呼语，背称作句中成分，即主语宾语定语等^①。

此外，在社交场合过去还有敬称和谦称，如称对方的父亲为“令尊”，称自己的父亲为“家父”、“家严”等等。解放以后这类称谓基本上已经不使用了，但是在大力提倡使用礼貌语言的情况下，其中某些称谓渐渐再次起用，敬称和谦称使用旧书面语，全国一致，没有方言差别^②。

陈原在《社会语言学》一书中说：“凡有亲属关系的一般都按亲属称谓来称呼，而老一辈对小一辈则往往可以直呼其名（甚至是名字的昵称），而小一辈则不得对长辈直呼其

^① 郭继懋：《常用面称及其特点》载《中国语文》，1995年第2期，第90页。

^② 胡明扬：《北京话的称谓系统》，载《语言学论文选》，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1年，第22页。

名。”^① 这是汉语亲属称谓运用的一般原则和方法，而实际情况远比这复杂。

具体的分类情况，见下表。

(1) 宗亲称谓语

直系宗亲（同姓）

表

称呼对象	面 称	背 称	尊 称	谦 称
曾祖父	老爷爷、太爷爷、老祖	曾祖父、老祖	令曾祖	家曾祖
曾祖母	老奶奶、太奶奶、老祖奶奶	曾祖母、老祖奶奶	令曾祖母	家曾祖母
祖父	爷爷	祖父、爷爷	令祖	家祖
祖母	奶奶	祖母、奶奶	令祖母	家祖母
父亲	爸、爸爸（爹爹）	父亲、爸爸	令尊、尊公……	家父、家严……
母亲	妈、妈妈（娘）	母亲、妈妈	令堂、令慈、尊堂……	家母、家慈……
兄	哥、哥哥（按行列称大哥、二哥…）	同面称	令兄	家兄、愚兄……

^① 陈原：《社会语言学》学林出版社，1983年 第251页。

续表

称呼对象	面 称	背 称	尊 称	谦 称
弟	称名、弟弟(按 行列称老几)	同面称	令弟	舍弟、愚弟 ……
姐	姐、姐姐、称名	同面称	令姐	家姐
妹	称名、妹妹	同面称	令妹	舍妹
儿子	称名	儿子、孩子 ……	令郎、令公子、 贵公子……	小儿、小子
女儿	称名	女儿、孩子 ……	令爱 ^① 、贵千金…	小女
孙子	称名	孙子	令孙子	小孙、舍孙
孙女	称名	孙女儿	令孙女儿	舍孙女儿

① 这个词又可以写作“令媛”。“媛”读 ài。《现代汉语词典》中同时收录了这两个词，但并无单字“媛”的释义，“媛”字仅见于“令媛”词条中，可见当先有“令爱”的说法。在有些出版物上，还可以见到“令媛”(yuán)一词。《四角号码新词典》收有此词，释义与“令爱”相同。“令媛”这个词与前面两个词的同时出现，造成了一定程度的用词混乱现象。分析下来，“令媛”当是由于形近造成的讹误。现在这三个词语“和平共存”，是与语言文字规范化的要求相违背的。其实，有一个“令爱”就够了。如果当初整理汉字时考虑周到一些，只将“令爱”定为规范词语，而不对“媛”的繁体字进行偏旁类推简化，也就是说不让“媛”作为规范字出现，那么今天与“令媛”(ài)字形相近的毫无道理的“令媛”(yuán)一词很可能就不会有立身之地了。见李清《“令爱”(ài)和令媛(yuán)》，《语文建设》，2000年第10期，26页。

续表

称呼对象	面 称	背 称	尊 称	谦 称
曾孙	称名、重孙子	曾孙子、重孙子	令曾孙	
曾孙女	称名、重孙女儿	曾孙女、重孙女儿	令曾孙女儿	

旁系宗亲（同姓）

表

称呼对象	面 称	背 称	尊 称	谦 称
伯父	大伯、伯伯、大爷（按行列称大爷、二大爷……）	伯父、大爷（按行列称大爷、二大爷……）	令伯(父)	家伯(父)
叔父	叔叔	叔父、叔叔	令叔(父)	家叔(父)
姑母	姑姑、姑妈	姑姑、姑妈、姑母	令姑(母)	家姑(母)
堂兄	哥哥	堂兄、堂哥	令堂兄	家堂兄
堂弟	称名、小弟	堂弟	令堂弟	家堂弟
堂姐	姐姐	堂姐	令堂姐	家堂姐
堂妹	称名、小妹	堂妹	令堂妹	家堂妹
侄子	称名、侄儿	侄子	令侄子	舍侄
侄女	称名、侄女儿	侄女	令侄女	舍侄女

续表

称呼对象	面 称	背 称	尊 称	谦 称
侄孙	称名、侄孙子	侄孙	令侄孙	舍侄孙
侄孙女	称名、侄孙女儿	侄孙女	令侄孙女	舍侄孙女

(2) 外亲称谓(异性)

表(2)

称呼对象	面 称	背 称	尊 称	谦 称
外祖父	姥爷、外公	姥爷、外公、 外祖父	令外祖父	家外祖父
外祖母	姥姥、外婆	姥姥、外婆、 外祖母	令外祖母	家外祖母
舅父	舅舅	舅父、舅舅	令舅(父)	家舅(父)
姨母	姨、姨妈	姨母、姨妈	令姨母	家姨母
表兄	表哥、哥哥	表兄、表哥	令表兄	家表兄
表弟	称名、表弟	表弟	令表弟	家表弟
表姐	表姐	表姐	令表姐	家表姐
表妹	称名、表妹	表妹	令表妹	家表妹
外甥	称名	外甥	令(外)甥	舍(外)甥
外甥女	称名	外甥女	令(外)甥女	舍(外)甥女
外孙	称名	外孙	令外孙	舍外孙
外孙女	称名	外孙女	令外孙女	舍外孙女

(3)姻亲称谓(异性)

表(3)

称呼对象	面 称	背 称	尊 称	谦 称
伯母	大妈、大娘	伯母	令伯母	家伯母
婶母	婶子	婶母	令婶	家婶(母)
姑父(夫)	姑父(夫)	姑父(夫)	令姑父(夫)	家姑父(夫)
姨父(夫)	姨父(夫)	姨父(夫)	令姨父(夫)	家姨父(夫)
舅母	舅妈、妗子	舅母、舅妈、 妗子	令舅母	家舅母
嫂子	嫂子(按行列称 大、二……)	嫂子	令嫂	家(愚)嫂子
弟媳	弟妹	弟媳、弟妹	令弟媳	家弟媳
姐夫	姐夫	姐夫	令姐夫	家姐夫
妹夫	妹夫	妹夫	令妹夫	家妹夫
大伯子	哥哥	大伯子	令大伯子	家大伯子
小叔子	弟弟、称名	小叔子	令小叔子	家小叔子
内兄 (大舅子)	哥哥	内兄 (大舅子)	令内兄 (大舅子)	舍大舅子
内弟 (小舅子)	小弟、称名	内弟 (小舅子)	令内弟 (小舅子)	舍小舅子
大姨子	姐姐	大姨子	令大姨子	家大姨子

续表(3)

称呼对象	面 称	背 称	尊 称	谦 称
小姨子	小妹、称名	小姨子	令小姨子	家小姨子
儿媳	称名	儿媳	令儿媳	小媳
女婿	称名	女婿	令女婿	小(女)婿
侄媳	称名	侄媳	令侄媳	舍侄媳
孙媳	称名	孙媳	令孙媳	舍孙媳
孙婿	称名	孙婿	令孙婿	舍孙婿

(4) 夫妻之间的称谓

表(4)

称呼对象	面 称	背 称	尊 称	谦 称
夫	称名、老+姓、 昵称(老头子、 亲爱的……)、 转称(孩子他 爸……)、老 公 ^① 、老伴儿 ^②	爱人 ^③ 、丈夫、 先生、孩子他 爸、老公……	先生……	
妻	称名、老+姓、 昵称(老婆子、 亲爱的……)、 转称(孩子他 妈……)、老婆 ……、老伴儿	爱人、太太、孩 子他妈……	尊夫人、嫂夫 人、太太、贤 妻、贤内助 ……	内子(人)、贱 人、愚妻……

① 最近，在年轻的夫妻中，很流行这样一种面称形式，这是港台语言对普通话的影响。在中国大陆的电视节目、连续剧等不少媒体里，已经很自然的使用这些称谓，已经达到大家都认可的程度，不妨归纳进以上称谓表里。反之，受港台影视片影响 称呼父母为‘老爸’、‘老妈’、称呼儿子为‘老子’的形式不归纳进以上称谓表里，因为许多人对这一面称方式并不欣赏。

② 50 岁以上的夫妇称‘老伴儿’最合适。

③ 夫妻双方互称时，中青年同老年的差异明显，中青年人互称为‘爱人’，面称时甚至直呼其名。

2. 亲属称谓语使用特点与其规则

(1) 亲属面称与背称

亲属面称和背称虽然很多时候是一样的，但是有时也有一些不同。面称一般是用来称呼祖、长辈和平辈中年长于自己的亲属（即哥哥姐姐）的，对晚辈和平辈中年幼于自己的亲属在通常情况下，常常不用表示亲属关系的称谓来称呼，而用名字称呼。也就是说，下面这些词语平常是不作面称的：妹、妹妹、妹夫，弟、弟弟、弟妹，儿子、儿媳妇，女儿、女婿，侄子、侄女，外甥、外甥女，孙子、孙女等等，^①都用名字称呼。对夫系和妻系的姻亲亲属，面称则用从夫、从妻称谓来称呼。比如，对丈夫的姑、姨，面称中随丈夫称为“姑”或“姨”，对妻子的哥嫂，丈夫也随妻子称为哥嫂，这种称呼并不表示二人之间

^① 在某些特殊情形下，“弟”、“妹”等可作面称，这些特殊情形可以归纳出以下几种：a 用称兄道弟的江湖口吻说话时：“老弟”、“兄弟”、“大兄弟”、“妹子”、“大妹子”、“老妹子”、“大侄女”等等。这是为了突出自己和对方亲近，待对方真心诚意而采取的一种特殊表达方式。b 称呼不知名的小孩子。比如：“小弟弟，别哭。”c “弟”、“妹”等字已经成为听话人的名字。比如：“三妹”（听话人姓名是“张三妹”），“小弟”（听话人姓名是“李小弟”）。d 表达浓厚的情感或与幼童玩耍时：比如一个妈妈很久没见到她的小儿子，当她再见到孩子时，可能说：“儿子，快过来让妈亲亲。”这里“儿子”相当于“宝贝”、“乖乖”之类的词语，不是普通面称。见郭继懋《常用面称及其特点》，《中国语言》，1995年第2期，第97页。

的确切亲属关系，因此是一种借用性的称呼。

背称则不同，背称对每一个亲属都可以用表示亲属关系的称谓来称呼，而不用名字或借用性的称谓相称。比如说对儿子、女儿、孙子、孙女就不能称他们的名字，而只能称呼“儿子”、“女儿”、“孙子”、“孙女”，这是因为在背称中听话人不一定知道被称呼人与称呼人之间的亲属关系，只有使用亲属称谓，才能让听话人明确被称呼人和称呼人之间的关系。

在面称中对一种亲属一般只用一种称谓，在背称中则可以用两种或两种以上的称谓，例如，对父亲当面可以称呼“爸”或“爸爸”，背称则可以称为“爸爸”或“父亲”。再如，母亲的母亲面称为“姥姥”，背称则可以称为“姥姥”，也可以称为“外祖母”。对父亲的哥哥，面称为“大爷”，背称也可以称为“大爷”，也可以称为“伯父”。

面称只涉及两个人：称呼人和被称呼人。在说话的时候，被称呼人同时就是听话人，称呼人（说话人）用的称谓主要取决于一个因素，即被称呼人与称呼人之间的亲属关系，因此从亲属称谓的整个系统来看，面称一般只有一套称谓，背称则不同，背称涉及的人至少是三个：称呼人、被称呼人和听话人。说话时被称呼人和听话人是不一致的，被称呼人是甲，听话人是乙。背称受到两个因素的影响，被称呼人和称呼人之间的亲属关系以及听话人和称呼人之间的关系，因此背称称谓可能多样化。从亲属称谓的整个系统来看，背称称谓一般有两套，即对同一个亲

属，由于听话人不同就可能用不同的称谓。

亲属面称与背称中，比较灵活、随意的是夫妻之间的称谓。夫妻之间不同形式的称谓反映了不同的夫妻关系、夫妻双方的个性以及个人的知识修养。夫妻划分为不同的社会阶层，或者彼此是体力劳动者（工人、农民、服务人员），或者是脑力劳动者（知识分子、管理人员），或者脑体各一。夫妻之间由于层次不同，称谓应该有层次差别。高层次称谓当面用“先生”、“太太”、“夫人”，低层次称谓当面叫“老头儿”、“老公”、“老婆”，或叫“喂，我说”，背称是“我的男人”、“你的媳妇”；中层次称谓当面称“老伴儿”、“老头儿”；或称姓名，称“老张”、“老李”、“小张”、“小李”，背称是“我那口子”、“我的爱人”、“你的二分之一”、“你的那位。”^①以上各种称谓使用时应该根据对方的身份、听话人与说话人的关系以及说话的场合加以选择。

（2）亲属尊称与谦称

一般说来，对人的背称可以分为一般称谓和尊敬称谓、谦逊称谓三种。例如，“你父亲”、“你哥哥”、“你老婆”、“你女儿”等都是—般称谓；“令尊”、“尊兄”、“尊夫人”、“令爱”都是尊敬称谓；“家父”、“家兄”、“愚妻”、“小女”都是谦称。尊敬称谓简称“尊称”，亦可作“敬称”。所谓“尊称”系指“对人尊敬的称呼”（《现代

① 陈建民：《说话的艺术》，语文出版社，1994年，参看108~110页。

汉语词典》)，谦逊称谓简称“谦称”，系指对己谦虚的称呼。

亲属称谓语的尊称是以敬辞加称谓人为形式。谦称是以谦辞加称谓人为形式。

先看敬称：“令”、“尊”、“贵”、“高”、“贤”、“仁”、“大”、“严”、“慈”、“世”等等，表示尊敬色彩的语素，其后者是表示亲属称谓的语素，如“令大人”、“尊夫人”等。这类尊称常常用于书信写作，有时在郑重场合当面也用于对他人的称呼。这是用得最多、最为广泛的一种尊称形式。

令——一般用于平辈。例如：令亲、令尊（令严、令翁）、令母（令堂、令慈、令萱）、令妻（令闺、令阃、令室、令眷、令正）、令兄、令弟、令嗣、令子（令郎）、令媛（令爱）、令婿（令坦）、令孙、令阁、令正等等。

尊——多用于长辈，也可用于平辈。例如：尊祖、尊老、尊长、尊公（尊君、尊翁、尊人、尊侯、尊府、尊大人）、尊堂（尊慈、尊萱）、尊兄、尊姊、尊嫂、尊夫人（尊、尊闺、尊正）等等。

贵——多用于平辈或晚辈。例如：贵人、贵子、贵公子、贵子女、贵公主、贵家长、贵男、贵主、贵兄等等。

贤——多用于平辈和晚辈。下辈敬上辈时不能用“贤”。例如：贤兄、贤姊、贤弟、贤妹、贤妻（贤阁、贤

阃、贤内助）、贤婿、贤侄、贤甥、贤亲、贤从、贤契等等。

高——泛指尊称。例如：高堂、高足、高邻等等。

仁——泛指尊称。例如：仁兄、仁弟等。

严——父亲的专用敬辞。例如：严父、严君、严侍、严亲等。

慈——母亲的专用敬辞。例如：慈母、慈闱、慈亲、慈颜等。

谦称：“家”、“舍”、“小”、“愚”表示谦恭色彩的语素。由这些语素构成的词，用来指称自己或跟自己有关的人，有谦虚的意味。其所构成的词常用于表示谦恭的话语中。

家——通常称自家比自己辈分高或年龄大的亲属。例如：家父（家严、家君）、家母（家慈）、家兄、家嫂等等。

舍——通常称自家比自己辈分低或年龄小的亲属。例如：舍弟、舍妹、舍侄等。

小——常用作年少位卑之人的自称或他称。例如：小子、小弟、小儿、小女、小婿、小侄等。需注意“小子”系自称，与“小儿”不同义。

愚——例如：愚兄、愚姊、愚夫、愚妻、愚男等。此外还有：“拙”——拙夫、拙荆；“贱”——贱人、贱妾；

以及“鄙”、“卑”、“敝”等词。

(3) 亲属称谓语语用规则

汉语亲属称谓语系统复杂而细致，但亲属之间的称谓语规则比较简单，称呼方式基本上是对上和对下两种，对上辈用亲属称谓语称呼，对下辈称名字或小名。下辈不能用名或小名来称呼上辈亲属，上辈对下辈一般也不用“儿子”、“孙子”、“外孙女”之类称呼。

如果一个上辈亲属称谓语有几个对象，如“舅舅”有好几个，“姑姑”有好几个，则通常按长幼分别冠以“大”、“二”、“三”、“小”之类称呼“大舅”、“二舅”等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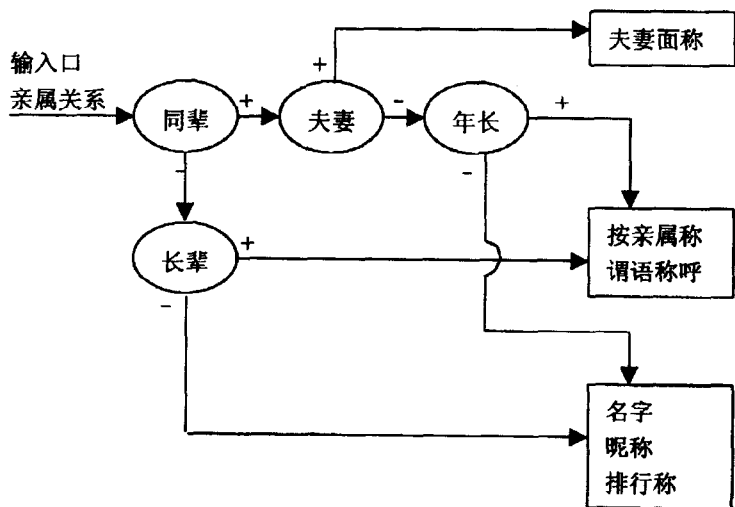
同辈之间称呼，对长于己者一般用亲属称谓，如“哥哥”、“姐姐”，对幼于己者多用名字或小名，但也有用“弟弟”、“妹妹”之类亲属称谓的。有人对同辈之间的面称使用情况进行过调查，结果是在被调查的人群中，对兄、姐称谓，用亲属称谓语与用名字、小名的比率，中学生组为 60:7，大学生组为 38:5，使用亲属称谓语的占绝对优势；对弟、妹的称呼，用亲属称谓语与用名字、小名的比率，中学生组为 23:44，大学生组为 12:33，名字、小名占优势。^①

对嫂子、姐夫、弟媳、妹夫的称呼情况与对兄弟姐妹的相类似，一般对嫂子、姐夫用亲属称谓，对弟媳、妹夫

^① 陈月明：《现代汉语称谓系统与称呼规则》，载《宁波大学学报》，1990年第3卷第1期。

称名字。现在，对嫂子多称“姐姐”，对姐夫多称“哥哥”比较流行。对堂表兄、姐称呼现在一般也不冠“堂”、“表”，而直呼“哥哥”、“姐姐”，这大概是因为这样称呼更亲密些、更少嫌“外”的缘故。

由此可见，影响汉语亲属称谓语选择的因素主要有两个：一个是辈分，另一个是年龄关系。我们把影响亲属称谓语选择的因素以及所选择的称谓配合起来，制作如下表，可比较清楚地反映汉语亲属称谓语使用情况。



第三节 亲属称谓语的来源与变迁

亲属称谓语对于人类早期的活动以及其后延续至今的

社会活动的重要性是不言而喻的。不论是在早期人类社会，还是在今天的人类社会，任何摒弃亲属称谓语的社交活动都是不可想象的。前面已经提到，亲属称谓语是一个庞大的社会文化系统；在这个系统中，所有的亲属称谓语都按照每个民族各自的语言文化习惯客观地存在着和有规则地排列着。

从历史的角度看，每一种亲属称谓语都有其产生和形成的源头，即：这种称谓语大致在什么时期产生，它的原始意义是什么，以后又发生了什么变化，它还有哪些同义词，等等。

考察这些内容并对它加以研究，对于我们从整体上较为全面、完整地审视形形色色的亲属称谓语^①，不无裨益。

本章节对于中国社会中的亲属称谓语的来源和发展进行探讨。这些称谓尽量涵盖了所有主要的直系亲属，同时也包括所有比较重要的旁系亲属、外亲亲属、姻亲亲属。

1. 直系亲属

(1) 曾祖父

祖父之父。

^① 田惠刚：《中西人际称谓系统》，上海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8年，第113页。

《后汉书·周勰传》：“自勰曾祖父扬至勰孙恂，六世一身，皆知名云。”

沈从文《萧萧》：“唢呐到门前时，新娘在轿中呜呜的哭着，忙坏了那个祖父、曾祖父。”

同义词有：曾祖、曾祖王父、大王父、太公、太爷、太爷爷、老爷爷、太翁、曾翁等。

“太爷爷”为口语称谓，现代则更流行用“老爷爷”作为面称。

(2) 曾祖母

祖父之母。

洪迈《容斋四笔·曾太皇太后》：“唐德宗即位，访求其母沈太后，历顺宗，及宪宗时为曾祖母，故称为曾太皇太后。”

黄遵宪有《拜曾祖母李太夫人墓》文。

同义词有：曾祖王母、太婆、大婆、太婆婆、老奶奶等。

“太婆婆”是最常用的面称。“老奶奶”是比“太婆婆”更加口语化的面称，主要在现代中国的北方地区使用。

(3) 祖父

父之父。

《汉书·贾山传》：“贾山，颍州人也。祖父祛，故魏王

时博士弟子也。”老舍《四世同堂》第一部：“瑞宣有时候陪着祖父来上钱家串门儿。”

同义词有：祖、家祖、乃祖、令祖、大父、太父、爷爷、太公、太爷、太翁、阿翁、王父、尊祖、严祖、尊祖父、公、爷、爷爷等等。

爷爷为口语称谓。《三国志平话》卷中：“你爷爷种瓜为生。”沈从文《边城》四：“翠翠一面注意划船，一面心想：‘过不久爷爷总会找来的。’”

(4) 祖母

父之母。

《汉书·鲍宣传》：“是时帝祖母傅太后欲与帝母佳称尊号。”

李密《陈情表》：“臣无祖母 无以至今日 祖母无臣 无以终余年。”古代谥称为“皇祖妣”现代谥称为“先祖母”。

同义词有：“大母、王母、太母、太婆、令婆、阿婆、重慈、祖婆、蒙祖母、尊祖母、奶、奶奶等等。

奶奶为口语称谓。可用于对称，亦可用于自称。孙平仲《代小子孙寄爹爹》：“爹爹与奶奶 无日不思尔。”“奶奶”为“奶”的重言。

(5) 父亲

汉语里关于“父亲”的称谓极多，大致计有：

父亲 乃父 乃公 乃老 乃翁 乃尊 大 大人
大君 大君子 夫子 日宫父 生父 令严 令翁 令尊
令尊翁 老儿 老大人 老子 老太公 老太爷 老父
老公 老凤 老头 老头儿 老汉 老爷 老爷子 老底
老爹 老翁 老尊 老兄 达达 至尊 爷爷 汝公严
严君严侍 严亲 伯伯 阿马 阿父 阿公 阿爷 阿妈
阿伯 阿耶 阿爸 阿郎 阿爹爹 阿翁 耶 耶耶
若父 贤父 所天 爸 爸爸 府丈 郎 郎伯 郎罢俗
父哀爷 莫贺 哥 哥哥 爹 爹爹 翁 家大人 家父
家公 家严 家君 家府 家尊 乾 尊人 尊大人
尊大君 尊公 尊甫 尊君 尊府 尊侯 尊翁 父椿
椿府 椿庭 椿堂 慈父 歌歌 嫡父

这些称谓林林总总者约有一百余种。其中有面称，如“爸爸”；有背称，如“老头”；有他称，如“令尊”；有自称，如“乃父”；有书面语，如“严父”；有口语，如“爹”；有谦称，如“家严”；有敬称，如“尊侯”；有昵称，如“老头儿”；有俗称，如“老子”，等等。

除此之外，对去世的父亲称“亡父”、“生父”、“先君”、“先公”等。

尽管关于“父亲”的称谓相当混杂，细考起来，古今汉语有关父亲称谓的字不外乎有五个，即：父、爸、爹、爷、达。下面逐一进行解析。

父。

“父”字是生父称谓字中所见最早的一个字。从早期甲骨文、金文来看，“父”的字形原意是手执武器，用以刺俘虏、奴隶之眼睛的权威性人物，多系酋长或奴隶主。后来，“父”字又成为“男子之美称”。至于作为父母的“父”字讲，其意是后来转借的。“父”字用来特表生身父亲这一概念，最早见于周代典籍。例如，

《易·序卦》：“有夫妇，然后有父子。”

《诗·小雅·蓼莪》：“父兮生我，母兮鞠我。”

可见“父”字不仅出现得极早，而且是作为最常用字出现的，这也是常用称谓字（词）往往在一个民族最常用词汇中占据重要位置的确凿例子。

在古汉语中，“父”主要是作书面语称谓加以使用而极少用作面称。由于单言“父”容易跟其它同音词相混；而单言“亲”不但易于跟其它同音词相混，而且难于分辨性别；也由于“亲”字有上述特殊的含义；故后人便把“父”和“亲”二字合二而一，构成一个复合词——父亲。爸。

“爸”字比“父”字后起，最早见于《广雅》。

《广雅·释亲》：“爸，父也。”章炳麟《新方言·释亲属》：“今通谓父为爸。古无轻唇，鱼摸转麻，故父为爸。”

《儿女英雄传》第十四回：“连随缘儿都认不出他爸爸

来了。”

茅盾《子夜》八：“爸爸！我要买几样东西。”

旧本《辞海》（1948）：“俗呼父曰‘爸爸’亦以为对老者的尊称。”今本《辞海》：“对父亲的称呼，通作‘爸爸’。”在现代汉语中，“父亲”是书面语词，而“爸”和“爸爸”都是口语词。“爸”的称谓出现于南北朝时期，刚开始出现时仅作为某些地区的方言词语使用。《集韵·韵》：“吴人呼父为爸。”后来逐渐流行，用地渐广，终至成为全民族通用语。

爹。

一开始也仅是某些地区的方言用语。

《南史·梁·始兴王贻传》：“荆土方言谓父为爹。”

《广韵·麻韵》：“爹，羌人呼父也。”

《哥韵》：“爹，北方人呼父。”

宋元以后，该称谓在南北朝时期逐渐在全国各地流行并成为通用语。

爷。

“爷”字最早见于《玉篇》。

《玉篇·父部》：“爷，俗为父爷字。”

《篇海类编·人物类》：“俗呼父为爷，通作耶。”

《西游记》第九十七回：“两个儿子一发慌了，不住的叩头垂泪，只叫：‘爷爷！口乐！口乐！口乐！’”

汉族表称谓时最早并无“爷”字，通常借用表语气的“耶”字来表示。可见“爷”字是后来据“耶”之音义造出来的，从“父”旁，繁体字为“爺”，其词形、词义都看得很清楚。该称谓最初也是方言词，在南北朝时期出现，后渐渐通用。重言为“爷爷”。后来，“爷”字逐渐演变为“祖父”的口语词，便不再被用作生父的称谓。不过，至今在中国北方话还有称父子俩为“爷儿俩”的，这是“爷”字古义仍在现代汉语里保留的一个实例。

达。

这个称谓最早出现于明清以来的北方方言中，至今没有造出相应的本字，通常只是借用音近字作为音读，写法不一还有人写作“打”或“大”。这是一个地道的方言称谓，流行地区有限。今北方话中多单音和重言两种称谓并行。

“父”的同义词主要还有：翁、阿父、阿公、阿爸、老子、老头、老爷子等。

翁——古称。《广雅·释亲》：“翁，父也。”

阿父——俗称。《南史·谢晦传》：“晦女被发徒跣与晦诀曰：‘阿父！大丈夫当横尸战场，奈何狼藉都市？’”

阿公——俗称。《南史·颜延之传》载：何偃呼延之曰

颜公。延之曰：“身非三公之公，又非田舍之公，又非君家阿公，何以见呼为公？”

阿爸——方言称谓。多流行于南方方言区。孙健忠《舍巴日》：“我阿爸是个老实泥巴它，一辈子怕阿妈，里外事由阿妈做主。”

老子——口语称谓。《红楼梦》第四十四回：“叫人把他老子叫了来，看他去不去？”

老头——口语称谓。只能用于背称。曹禺《雷雨》第三幕：“我没想到你们现在在这儿。老头呢？”

老爷子——口语尊称。《儿女英雄传》第十九回：“他也不知你家老太太去世，更也不知你又有要给你家老爷子报仇去的这一件事。”

(6) 母亲

汉语里关于“母亲”的称谓也极多，大致计有：

母 母亲 乃堂 大人 大夫人 太夫人 无姆太
君 中堂月宫 北堂 生母 令母 令堂 令高堂 令萱
令慈 圣善 奶奶 母夫人 母氏 母君 老太太 老太
母 老母 老妈老亲 老姥 老娘 老娘亲 老堂 臣母
妾 因母 妈 妈妈 寿母 寿堂 私尊 社 阿奶阿
母 阿妈 阿者 阿摩敦 妯 媪 姊 姊姊内亲 贤母
真母家母 家慈 家夫人 姆妈 哀娘 亲亲 母泰大人
娘娘子 娘亲 娘娘 慈 慈母 慈闹 慈亲 慈颜堂

上夫人 堂上亲 堂老 堂萱 萱 萱闾 萱堂 尊夫人
尊堂 尊慈 尊萱 温颜 额吉 孺人 依娜 姐姐 北
堂 君母

这些称谓林林总总约有 90 余种。其中有面称，如“妈”；有背称，如“老太太”（亦可作面称）；有他称，如“令堂”；有自称，如“老姥”；有书面语，如“慈母”；有口语，如“娘”；有敬称，如“尊慈”；有谦称，如“家慈”；有昵称，如“娘亲”；有俗称，如“老娘”；如此等等，不一而足。

尽管关于“母亲”的称谓也相当混杂，但细考起来，古今汉语有关母亲称谓的字主要只有三个：母、妈、娘。下面逐一进行解析。

母。

“母”字是生母称谓字中所见最早的一个字，与“父”字恰好形成鲜明的对称。从早期甲骨文、金文来看，“母”字的两点如乳，双膝似下跪。

许慎的《说文解字》释义说：“母，牧也，从母，像怀子。”“牧”的原义为放牧牲畜，后引申为“养”。《易·谦》：“谦谦君子，卑以自牧也。”这正符合《诗经》中“母兮鞠我”之意。故可以认为，有了“养育”一义，才有了“母”这一称谓。

《诗经·邶风》：“有子七人 莫慰母心。”

《书·尧典》：“父顽，母嚚，象傲，克谐。”

作为古汉语中的最常用字之一，“母”与“父”都出现得极早。与“父”对应，“母”主要也用作书面语称谓而极少用于面称。

在古汉语中，“母亲”刚好是“母”加“亲”的组合。“亲”有一个特定的词义，专以指母亲。

《诗·豳风·东山》：“亲结其缡，九十其仪。”孔颖达疏：“其母亲自结其衣之缡。”

步元举《下第过榆次》：“意气敢论题柱客，晨婚多负倚门亲。”

这两处之“亲”都不指双亲，不包括父亲在内。在古汉语的口语中，因单言“母”容易跟其它同音词相混，而单言“亲”不但易于跟其它同音词相混，而且难于分辨性别，故后人便把“母”和“亲”二字合二为一，构成一个复合词——母亲。

《红楼梦》第三十三回：“贾政听说，忙叩头哭道：‘母亲如此说，贾政无立足之地。’”

冰心《分》：“母亲已经打扮好了，站在屋门口。”

②娘。

“娘”比“母”后起，这是毫无疑问的。[清]梁章矩的《称谓录》引了《南史》《北史》以及《木兰诗》等典籍为例，说明南北朝时已经有“娘”这个称谓。但在古汉语中，通用“孃”字；“娘”只是“孃”的俗字。《南史·齐竟陵文宣王传》：“娘何处？”在中国古代，“娘”为少女之称。在韩国语中，“娘”的词义也为“少女”，与古汉语“娘”的词义相近，可作“娘”之始义并无“母亲”含义的佐证。后来，由于“娘”与“孃”同音而混用，以致流行甚广。时至今日，“娘”仍是中国中原地区河南、山东两省以及河北省南部等地对“母亲”的称谓。

妈。

《广韵·上姥》：“妈，母也。”

据《夷坚志》所载，宋代已经开始出现“妈”这个称谓。不过这种说法值得怀疑，因为当时“妈”的使用范围仍仅限于南方一带。例如，宋《新编五代史评话》中就只出现有“娘”而没有“妈”。事实上，在元代文学作品里还没有发现称母亲为“妈”的例子。例如，在关汉卿、王实甫、马致远、张国宾等人的作品里也都是只有“娘”而没有“妈”。

[明]沈榜编著的《宛署杂记》曰：“父曰爹，……母曰妈，……儿妇称翁曰爹，姑曰妈；女婿称妻父曰爹，妻母曰妈。”

这不仅说明在 16 世纪时，“妈”已开始作为“母亲”

的称谓正式使用，而且还说明了从那时起夫妻双方都互称对方的父母为“爹妈”。不过，即使如此，“妈”的称谓仍然远未达到普及和流行的程度，这可以从《红楼梦》里“妈”的使用频度远远低于“娘”得到证明。据考证，“妈”取代“娘”作为“母亲”的称谓，大约在本世纪 20 年代即“五四”新文化运动以后才逐渐完成。

辛竹《旧巢痕》十三：“拿去吧 交给你妈收起来。”

鲁彦《屋顶下》：“‘妈一个人在家怎么好呢？’阿芒叔说，他心里可不愿意。”

“妈”又作“妈妈”。

辛竹《旧巢痕》三十一：“妈妈不见孩子，又抽空从厨房出来找。”

叶绍钧《潘先生在难中》：“‘你们都跟着妈妈留在这里。’潘先生提高声音说。”

“妈妈”专指母亲大约是在“五四”新文化运动以后才逐渐完成的。

“母”的同义词主要还有：萱堂、中堂、慈闱、阿母、姆妈、老娘、老太太等。

萱堂——古称。古人以“萱堂”指母亲的居处，亦为母亲的代称。〔宋〕叶梦得《遣模归按视石林》：“白发萱堂上，孩儿更共怀。”

中堂——古称。李贺《题归梦》：“怡怡中堂笑，小弟裁涧菡。”

慈闱——古时对母之代称。梁焘《立皇后孟氏制》：“明扬德闱之懿，简在慈闱之公。”

阿母——俗称。《玉台新咏·古诗为焦仲卿妻作》：“东家有贤女，自名秦罗敷。可怜体无比，阿母为汝求。”

姆妈——方言称谓。郑重《他拥抱地球也拥抱原子弹》：“把我的骨灰葬在姆妈的墓地旁。”

老娘——俗称。《水浒传》第四十二回：“李逵道：‘我只有一个老娘在家里。’”

老太太——俗称。多指老母。《红楼梦》第三十二回：“贾政上前躬身笑道：‘大暑热的天，老太太有什么吩咐，何必自己走来，只叫儿子进去吩咐便了。’”

(7) 子

父母所生育的男性人。

“子”是古称。在上古用于指儿女，包括儿子和女儿，后来才专用作称“儿子”。

《资治通鉴》第四十九卷：“诏屯骑校尉班雄屯三辅。雄，超之子也。”

白朴《墙头马上》第一折：“裴尚书得了一子，名少俊；老夫得了一女，小字千金。”

这个称谓现仍作为书面语的通称使用。而“公子”、“令子”是尊称，“犬子”、“小子”、“豚子”皆为谦称。

“子”按照长幼有严格的排列次序。第一个儿子可称“长子”（长嫡、首嫡、首子、冢子、长君、长男、长儿、父宗）第二个儿子可称“次子”（次丁、次男、中子、中男、中郎、中息）最小的儿子可称“少子”（少男、幼子、幺儿）如果在次子和少子之间还有儿子，可用“三子”、“四子”、“五子”、“六子”等递称。古时也有用“一男”、“二男”、“三男”、“四男”、“五男”、“六男”等称呼众多儿子。在现代汉语口语中也可采用“大儿子”、“二儿子”、“三儿子”、“四儿子”、“五儿子”、“六儿子”等称呼。

同义词有男、息、子男、子息、子嗣、崽、儿、儿子等等。

儿子——俗称。系由“儿”+“子”合成而来。《史记·张绎之冯唐列传》：“文帝免冠谢曰：‘教儿子不谨。’”《初刻拍案惊奇》卷十三：“为父母的，自乳哺三年，直盼到儿子长大，不知费尽了多少心力！”“儿子”现已成为最常用的口语称谓之一。

“令息”、“令嗣”、“令郎”、“贤郎”等都是尊称。

(8) 女

父母所生育的女性人。“女”是古称。

《左传·庄公二十七年》：“凡诸侯之女，归宁曰来，出曰来归。”柳宗元《吕侍御恭墓志》：“妻裴氏，户部尚书延龄女。”

又，“令女”是尊称，“小女”是谦称。

同义词有：子、女子、小姐、千金、息女、姑娘、女儿等等。

女儿——俗称，系由“女”+“儿”合成而来。关汉卿《窦娥冤》楔子：“令爱到我家，就做亲女儿一般看承他，只管放心的去。”《水浒传》第六十九回：“原来程太守有个女儿，十分颜色。”

“女儿”现已成为最常用的口语称谓之一。

“女”按照长幼也有严格的排列次序。第一个女儿可称“长女”（元女、大女、首女、孟女），第二个女儿可称“次女”（中女），最小的女儿可称“小女”（少女、幺女）；如果在次女和小女之间还有女儿，可用“三女”、“四女”、“五女”、“六女”等递称。在现代汉语口语中，也可采用“大女儿”、“二女儿”、“三女儿”、“四女儿”、“五女儿”、“六女儿”等称呼。

“令爱”、“令媛”、“千金”等皆是尊称。

(9) 孙
子之子。

杜甫《石壕吏》：“室中更无人，唯有乳下孙。”辛竹《旧巢痕》十：“那时两家只此一孙，真是比什么掌上明珠还宝贵。”

“令孙”是尊称。“家孙”是汉代时的谦称，今已废弃不用而改用“小孙”作为谦称。“孙”按照长幼也有一定的排列次序，但远没有“子”那么多讲究。最年长的孙称“长孙（元孙、冢孙），最小的孙称“末孙”。年幼的孙称“幼孙”、“弱孙”、“童孙”、“稚孙”、“雏孙”等。

同义词有：孙子、孙儿、孙孙、顺孙、家孙、嫡孙、令孙、子孙，等等。

孙子——古今称。王说《唐语林·豪爽》“杜甫拾遗乘醉而言曰：‘不谓严挺之乃有此儿也！’武志目久之，曰：‘杜审言孙子拟捋虎须耶？’”这个称谓现已成为口语通称

(10) 孙女

子之女。

颜之推《颜氏家训·风操》：“夫人宋广州刺史纂之女，故犹染江南风教。”

沈从文《边城》：“‘翠翠又是谁？’‘是碧溪撑渡船的孙女。’”

同义词有：女孙、孙女儿等。

孙女儿——口语称谓，“孙女”后加“儿”表爱。这种用法是近代以后才出现的。最年长的孙女称“长孙女”。

(11) 兄

同父母（或只同父，或只同母）而年纪比自己大的男子。

《尔雅·释亲》：“男子先生为兄，后生为弟。”

《书·康诰》：“兄亦不念鞠子哀，大不友于弟。”

《梁书·武陵王纪传》：“兄肥弟瘦，无复相代之期；让推梨，长罢欢愉之日。”

“兄”按照长幼有一定的排列次序。排行最大者称“长兄”（元兄、长君、伯兄、大哥），排行第二者称“仲兄”（次兄），排行最小者称“季兄”。也可按数字顺序排列，如大哥、二哥、三哥、四哥等。

同义词有：兄长、仁兄、令兄、老兄、贤兄、阿兄、俊兄、家兄、尊兄、愚兄、哥、阿哥、哥哥等等。

哥哥——俗称，用于口语。《醒世恒言·三孝廉让产立高名》：“许晏、许普自蒙哥哥教诲，知书达礼，全以孝弟为重。”“哥哥”在现代已经成为“兄”的口语通称。

“仁兄”、“贤兄”、“俊兄”系面称的尊称；“愚兄”系自称的谦称；“家兄”系他称的谦称。“老兄”在古代系尊称。白居易《题旧写真图》：“形影默相顾，如弟对老兄。”但到了现代，“老兄”已演变为一个地道的似亲属称谓，而不再作为亲属称谓使用。

（12）弟

同父母（或只同父，或只同母）而年纪比自己小的男子。

《释名·释亲属》：“弟，第也，相次第而生也。”

《三国演义》第三十回：“少年曰：‘某乃卧龙之弟诸葛均也。’”

《醒世恒言·三孝廉让产立高名》：“这才见兄友弟恭，各尽其道。”

“弟”按照长幼也有一定的排列次序。排行最大者称“长弟”（元弟），排行第二者称“次弟”（中弟），排列最小者称“季弟”（小弟）。也可按照数字顺序排列，如大弟、二弟、三弟、四弟等。

同义词有：令弟、仁弟、贵弟、母弟、弟郎、阿弟、贤弟、舍弟、家弟、小弟、俊弟、胞弟、鄙弟、兄弟、弟弟等等。

弟弟——俗称，用于口语。陈忠实《白鹿原》：“弟弟

孝武走到跟前说：‘哥，你作孽了！’”由于“兄弟”这一通称的长期存在，“弟弟”这一称谓可能要比“哥哥”出现得稍晚，现代已成为“弟”的通称。

“俊弟”、“贤弟”、“仁弟”、“令弟”都是尊称；“舍弟”、“家弟”、“小弟”、“鄙弟”都是谦称。“家弟”是公元3~8世纪的谦称，后被“舍弟”代替。“小弟”原指排行最小的弟弟。《左传·文公十一年》：“卫人获其季弟简如。”后转义为自称的谦称。

（13）姊

同父母（或只同父，或只同母）而年长于己的女子。

《尔雅·释亲》：“女子先生为姊，后生为妹。”

刘义庆《世说新语·贤媛》：“谢遏绝重其姊，张玄常称其妹，欲以敌之。”

“姊”按照长幼有一定的排列次序。排行最大者称“大姊”（伯姊、大姐），排行最小者称“小姊”。也可按照数字顺序排列，如大姊、二姊、三姊、四姊等。

同义词有：女兄、令姊、贤姊、贵姊、家姊、阿姊、姊姊、姐、姐姐、胞姐等等。

姐——俗称。吴曾《能改斋漫录·事始二》：“近世多以女兄为姐，盖尊之也。”这个称谓出现得较晚，起先当

作尊称使用，后一直作为口语称谓出现，与作为书面语称谓的“姊”平行。现已成为口语通称。

姐姐——俗称，用于口语。《三国演义》五十四回：“国太曰：‘你直如此将我看承得无物！我姐姐临危之时，分付你甚么话来！’”这个称谓后来取代“姊姊”，成为现代汉语的口语通称。《伍伦全备忠孝记·感天明日》：“我是你的姐姐，你是我的妹妹，难比别人。”

“令姊”、“贤姊”、“贵姊”都是尊称；“家姊”则是谦称。

(14) 妹

同父母（或只同父，或只同母）而年纪比自己小的女子。

《诗·卫风·硕人》：“东宫之妹 邢侯之姨。”

《醒世恒言·苏小妹三难新郎》：“吾妹敏悟，吾所不及。”

现为现代汉语的口语兼书面语称谓。

“妹”按照长幼也有一定的排列次序。排行最大者称“长妹”（一妹），排行最后者称“季妹”（小妹）。也可按照数字顺序排列，如大妹、二妹、三妹、四妹等。

同义词有：女弟，娣、胞妹、贤妹、令妹、舍妹、阿妹、妹子、妹妹，等等。

妹妹——俗称。现代汉语口语通称。老舍《四世同堂》第一部：“妞子是小顺儿的妹妹。”

“贤妹”、“令妹”为尊称；“舍妹”为谦称。

(15) 伯父

父之兄。古今称。从公元前 2 世纪到公元 3 世纪开始流行。

《礼记·曾子问》：“已祭而见伯父叔父，而后飨冠者。”

《释名·释亲属》：“父之兄曰世父，言为嫡统继世也。又曰伯父。伯，把也；把持家政也。”

“伯父”按照数字顺序排列，区分长幼，如大伯父、二伯父、三伯父、四伯父等；亦可呼为“大伯”、“二伯”、“三伯”、“四伯”等。

同义词有：世父、伯、大伯、大爷、伯伯、令伯等等。

伯伯——俗称。自宋代起，始取代“伯”成为最流行的面称。李商隐《祭小侄女寄文》：“伯伯以果子弄物，招送寄寄体魂。”《儒林外史》第六回：“他伯娘听见这个话，恨不得双手送过来，就是他伯伯回来，也没得说。”

(16) 叔父

父之弟。

《孟子·告子上》：“敬叔父乎 敬弟乎？”

《汉书·王莽传上》：“久之，叔父成都侯商上书，原分户邑以封莽。”

“叔父”按照数字顺序排列，区分长幼，如大叔父、二叔父、三叔父、四叔父等；亦可呼为“大叔”、“二叔”、“三叔”、“四叔”等。

同义词有：从翁、仲父、季父、贤叔、阿叔、叔、叔叔等等。

叔叔——俗称。《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第十六回：“伯母道：‘我因为没有孩子，要想把你叔叔那个小的承继过来。’”这个称谓现已成为口语通称。

中国古代向有伯、仲、叔、季四父之说。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和语言的演变，“仲父”、“季父”在现代汉语中已废止不用，而用“叔父”一词统指。

(17) 姑 母

父之姊妹。

《尔雅·释亲》：“父之姊妹为姑。”

《释名》曰：“姑，故也，言子已为久故之人也。”在《仪礼》里也用“姑”。

“姑母”按照数字顺序排列，区分长幼，如大姑母、二姑母、三姑母、四姑母等；亦可呼为“大姑”、“二姑”、“三姑”、“四姑”等。

同义词有：女伯、女叔、伯姑、姑姊、姑妹、仁姑、令姑、姑、姑妈、姑姑等等。

姑妈——俗称。《红楼梦》第三回：“你这妹妹原有玉来着，因你姑妈去世时，舍不得你妹妹，无处可去，遂将他的玉带了去。”现在这个称谓已经成为通称。

姑姑——俗称。《前汉书平话》卷下：“田子春起坐便谢，引奉郎来拜姑夫、姑姑。”这个口语称谓现今也甚流行。“仁姑”、“令姑”都是尊称。

(18) 侄

弟兄之子。古今称。古作“姪”。“侄”为俗字。

《仪礼·丧服传》：“者何也？谓我姑者，我谓之。”《尔雅》中注明“侄”系女子称呼兄弟之子所用。

“侄”用作男子称兄弟之子的称谓始于晋代，最早起源于中国北方，随后才扩展到南方，后成为通称；但现代仅在书面语中使用。

同义词有：从子、侄男、胞侄、贤侄、令侄、舍侄、小侄、侄子、侄儿、侄哥等等。

侄子——口语通称。《儒林外史》第二十三回：“牛奶奶带着侄子复身走出来。”茅盾《子夜》六：“另外那位穿洋服的青年，他是杜学诗的侄子，杜竹斋的长子新箴。”

“贤侄”是面称的尊称 “令侄”是他称的尊称；“小侄”和“舍侄”是谦称。

(19) 侄女

弟兄之女。自从“侄”成为男子使用的称谓后，有人在“侄”后加个“女”字，作为识别性别的标志。

《魏书·略阳氏吕纂传》：“且洪妻陛下弟妇也，洪女陛下之侄女也，奈何使小人污辱为婢妾。”

《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第二十四回：“至于伯父呢，也未必记得着这个弟妇、侄女。”

郁达夫《血泪》三：“我回到哥哥家里，看见哥哥在上房厅上与侄子虎子和侄女定子玩耍。”

同义词有：从女，女侄，侄女儿等。

侄女儿——俗称。尚仲贤《柳毅传》第三折：“秀才，料想我侄女儿也配得你过！”这个称谓现今在北方地区广为流行。

(20) 堂兄

伯父或叔父之子年长于己者。

《释亲考》：“今称从兄、从弟，俗云堂兄、堂弟。”

《旧唐书·中宗纪》：“封堂兄左金吾将军、郁林郡公千里为成纪郡王。”

沈从文《大小阮》：“却接堂兄来信，说有人在广州亲眼见小阮业已在事变中牺牲。”

可见“堂兄”在古代是俗称。公元5~6世纪时“同堂”与“从”替换，通称“同堂兄”；但到了唐代后期，“同”字脱落，只使用“堂兄”一词。

同义词有：从兄、从父兄、堂哥等。

堂哥——现代称谓，仅用于口语。

(21) 堂弟

伯父或叔父之子年幼于己者。“堂弟”的历史变迁情况与“堂兄”同。

《因话录·商下》：“郑还古有堂弟浪子吹鬻篋，投许昌军为健儿。”

辛竹《旧巢痕》九：“三女婿是二女婿的堂弟。”现兼作书面语和口语。

同义词有：从弟、阿戎等。

(22) 姊

伯父或叔父之女年长于己者。其演变情况与“堂兄”同。

同义词有：从姊、堂姐等。

“堂姐”是现代通称。

(23) 堂妹

伯父或叔父之女年幼于己者。其演变情况与“堂兄”同。

辛竹《旧巢痕》二十：“三嫂是二嫂的堂妹，可是两个差不多从不在一起谈话。”

在现代汉语中，“堂妹”兼作口语和书面语的称谓。

同义词有：从妹等。

(24) 曾孙

孙之子。

《尔雅·释亲》：“孙之子为曾孙。”郭璞注：“曾犹重也。”

《晋书·荀勖传》：“荀勖字公曾，颍川颍阴人，汉司空爽曾孙也。”

同义词有：细孙、重孙、重孙子等。

重孙子——现代口语称谓，比“重孙”更加口语化。老舍《四世同堂》第一部：“若是和重孙子在一处，则是重孙子动气，而太爷爷陪笑了。”

(25) 曾孙女

孙之女。

由于中国宗法观念的影响，这个称谓明显不如“曾孙”重要。在实际生活中，也有与“曾孙”混同使用“重孙”、“重孙子”的情况。

同义词有：重孙女等。

2. 外亲亲属

(1) 外祖父

母之父。古今称。

《仪礼·丧服》：“为外祖父母。”郑玄注：“母之父母也。”

《汉书·外戚传上·孝宣许皇后》：“乃封太子外祖父昌成君广汉为平恩侯，位特进。”

这个称谓在现代作为书面语通称使用。

同义词有：外王父、外大父、大父、外祖、外翁、外公、外爷、外公公、老爷，等等。

老爷——方言称谓。沈榜《宛署杂记·民风二》：“外甥称母之父曰老爷，母之母曰姥姥。”今写作“姥爷”。这个称谓主要在中国东北、华北一带流行。

(2) 外祖母

母之母。古今称。

《汉书·外戚传上·史皇孙王夫人》：“地节三年，求得外祖母王媪，媪男无故、无故弟武皆随使者诣阙。”

《红楼梦》第三回：“方欲拜见时，早被他外祖母一把搂入怀中，心肝儿肉叫着大哭起来。”

同义词有：外王母、外婆、姥姥、老老、姥姥，等等。

姥姥——方言称谓。《儿女英雄传》第二十三回：“一直管装管缺，到姑娘抱了娃娃，他作了姥姥。”这个称谓现在在中国东北、华北一带流行。

(3) 舅父

母之兄弟。

《史记·孝文本纪》：“封淮南王舅父赵兼为周阳侯。”郑玄注：“舅，母之昆弟。”

茅盾《子夜》四：“那位宝贝外甥吴荪甫也不把老舅父放在眼里了。”

同义词有：舅、母弟、母舅、娘舅、阿舅、舅舅等等。

舅舅——俗称。文天祥《与方伯公书》：“天祥百拜，复梅溪尊舅舅。”《红楼梦》第四回：“这几年来，你舅舅姨娘两处每每带信捎书接咱们来。”这个称谓现已成为口语通称。

母之兄称“伯舅”，母之弟称“叔舅”或“仲舅”。舅父中排行最大者称“元舅”（长舅），舅父中最年少者称“小舅”。也可按照数字顺序排列，区分长幼，如大舅父、二舅父、三舅父、四舅父等，或“大舅”、“二舅”、“三舅”、“四舅”等。

（4）姨母

母之姊妹。古今称。

《汉书·霍光传》：“光诸女遇太后无礼。”颜师古注引服虔曰：“光诸女自以于上官太后为姨母，遇之无礼。”

《红楼梦》第四回：“你的意思我早知道了：守着舅舅姨母住着，未免拘紧了，不如各自住着，好任意施为。”

同义词有：从母、姨、姨婆、姨姨、姨娘、姨妈、阿姨，等等。

姨妈——口语称谓。《红楼梦》第八回：“幸亏是姨妈这里，倘或在别人家，那不叫人家恼吗？”这个称谓只能用来称呼已婚的姨母。

阿姨——方言称谓。元·好问《姨母陇西君讳日作》：“竹马青衫小小郎，阿姨怀袖阿娘香。”这个称谓在现代常作拟亲属称谓使用。

“姨母”按照数字顺序排列，区分长幼时一般很少用“姨母”一词，多用“姨”或“姨姑”，如大姨、二姨、三姨、四姨等，或大姨妈、二姨妈、三姨妈、四姨妈等。

(5) (舅)表兄

舅父之子年长于己者。

同义词有：舅兄、内兄、舅子、表哥等。

“内兄”系汉代时流行的称谓，后来与“外兄”相混淆；现今词义发生变化，专指妻之兄。“舅子”纯系描写性称谓。

表哥——现在通用的面称和背称。

(6) (舅)表弟

舅父之子年幼于己者。

同义词有：舅弟、表弟等。

表弟——现代通用的面称和背称。

(7) (舅)表姊

舅父之女年长于己者。

同义词有：表姐等。

表姐——现代通用的面称和背称。

(8) (舅)表妹

舅父之女年幼于己者。

同义词有：外妹等。

表妹——现代书面语和口语的通称。

(9) (姨)表兄

姨母之子年长于己者。

同义词有：姨兄、表哥等。

表哥——现在通用的面称和背称。

(10) (姨)表弟

姨母之子年幼于己者。

同义词有：姨弟等。

表弟——现在通用的面称和背称。

(11) (姨)表姊

姨母之女年长于己者。

同义词有：表姐等。

表姐——现代通用的面称和背称。

(12) (姨)表妹

姨母之女年幼于己者。

同义词有：姨妹等。

表妹——现代书面语和口语的通称。

(13) (姑)表兄

姑母之子年长于己者。

同义词有：外兄、(姑)表等。

表哥——现代口语通称。

(14) (姑)表弟

姑母之子年幼于己者。

同义词有：外弟等。

表弟——现代口语的通称。

(15) (姑)表姊

姑母之女年长于己者。

同义词有：(姑)表姐等。

表姐——现代汉语通用称谓。

(16) (姑)表妹

姑母之女年幼于己者。

同义词有：(姑)表妹等。

表妹——现代汉语通用称谓。

(17) 甥

姊妹之子。古今称。

《诗·齐风·猗嗟》：“展我甥兮。”郑玄笺：“姊妹之子曰甥。”贤甥、令甥都是尊称。

同义词有：出、外甥、外生等。

外甥——古称。《后汉书·种》：“时河南尹田歆外甥王湛，知名人。”

茅盾《子夜》四：“外甥是荪甫，也不把老舅父放在眼里了。”这个称谓现已成为口语通称。

(18) 甥女

姊妹之女。俗称。

《石头点·卢梦仙江上寻妻》：“妙惠听了，倒身下拜道：‘姨娘高见，甥女一如所教便了。’”

冰心《关于男人》之五：“听到了日本帝国主义无条件投降的消息，那时在中央大学和在上海医学院学习的我们的甥女和表侄女们，都高兴得热泪纵横。”

同义词有：甥、女甥、外甥女等。

外甥女——俗称。《儒林外史》第二十回：“……择了吉日，张灯结彩，倒赔数百装奁，把外甥女嫁与匡超人。”这个称谓现已成为口语通称。

3. 姻亲亲属

(1) 夫

男性配偶。古今称。

《列女传·贞顺》：“夫妇者，人伦之始也。”

《左传·桓公十五年》：“[雍姬]谓其母曰：‘父与夫孰亲？’”

王安石《同安郡君刘氏墓志铭》：“能相其夫以顺，又能畜其妇子以慈。”

同义词有：良、君、郎、婿、女婿、良人、君子、夫子、夫主、夫婿、夫君、官人、相公、男人、外子、汉子、老公、老爷、老汉、老头子、当家的、先生、丈夫等等。

男人——俗称。《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第三十四回：“不知她的男人是做什么的？”这个称谓至今仍用于中国广大农村。

老公——俗称。[宋]无名氏《张协状元》戏文第二十七出：“脚踏浮萍手拿空，劝你莫图它做老公。”现中国港台一带较流行此称谓。

先生——古今称。《列女传·楚于陵妻》：“乱世多害，

妾恐先生之不保命也。”现海外华人社会以及中国粤、闽一带较流行此称谓。

丈夫——古今通称。关汉卿《望江亭》第一折：“放着你这一表人物，怕没有中意的丈夫嫁一个去？”现为“夫”的法律称谓和通用的口语称谓。

“儿夫”“儿婿”是古代妇女自称其夫。“贤夫”是美称；“拙夫”“狂夫”“家公”都是谦称。

(2) 妻

女性配偶。古今称，与“夫”对应。

《诗·卫风·硕人》：“齐侯之子，卫侯之妻。”

《说文·女部》：“妻，妇与己齐者也。”

《论语·公冶长》：“以其兄之子妻之。”邢疏：“以其兄之女与之为妻也。”

同义词有：内、妇、室、中馈、中妇、结发、细君、娘子、内子、内人、内舍、浑家、恭人、内助、老婆、堂客、家里、女人、婆娘、妻子、夫人、太太、媳妇，等等。

老婆——俗称。吴自牧《梦梁录·夜市》：“更有叫‘时运来，买庄田，取老婆’，卖卦者。”《水浒传》第二十四回：“武大进来歇了担儿，随到厨下。见老婆双眼哭的

红红的，武大道：‘你和谁闹来？’，现中国港台地区流行的称谓。

女人——俗称。多用于农村。《红楼梦》第四十六回：“金文翔忙应了又应，退出回家，也等不得告诉他女人转说，竟自己对面说了这话。”这个称谓至今仍用于中国广大农村。

妻子——古称。《诗·小雅·常棣》：“妻子好合，妇鼓琴瑟。”巴金《家》三十七：“真正夺去了他妻子的还是另一种东西，是整个制度，整个礼教，整个迷信。”现为法律称谓和口语通称。

夫人——古今尊称。上古时专指诸侯之妻。《礼记·曲礼下》：“天子之妃曰后，诸侯曰夫人。”后逐渐转义，用以指称达官贵人之妻。现在使用得更为宽泛，常用于书面语中，也用于口语中。茅盾《子夜》三：“我看见他出去。吴夫人。”

太太——古今尊称。明代时专指巡抚以上官员之妻。杨慎《甲乙慎言》：“有一边道转御中史中丞，作《除夕诗》云：‘幸喜荆妻称太太，且斟柏酒乐陶陶。’”后逐渐转为有身份者的配偶之通称，但尊敬程度不如“夫人”高。现代作为社会交际称谓在海外华人世界以及中国南方沿海城市使用得相当普遍。

“仁妻”、“贤妻”系美称；“令妻”、“令室”、“令阃”、“令眷”为尊称；“山妻”、“拙荆”、“贱内”是谦称。

第四节 亲属称谓语的泛化与缺环

亲属称谓语作为一种基本词汇在民族语言中自成一个严密的系统，具有相对稳定的特点，并反映着一个民族的社会生活、文化传统、民族心理等特点。随着社会的发展，社会生活及人们观念等的变化，亲属称谓语也会产生相应的发展变化。其变化形式在不同的历史时期、不同的条件下，可能由简趋繁，也可能由繁趋简；可能严守封闭的系统，在系统内调整，也可能向系统外扩张。现代汉语口语中亲属称谓语最引人注意的变化就是：一方面某些称谓语向系统外扩张，泛化为社会称谓语；另一方面系统内部称谓语的缺环，引起名与实之间的不协调。我们将前者称为泛化，后者称为缺环^①。

亲属称谓语的泛化与缺环，一般都归纳到社会称谓语范畴里讨论，但为了讨论方便，而且需要更有深度的探讨，不妨专门作为一章节来在亲属称谓里谈。

1. 亲属称谓语的泛化

汉民族文化特点之一是重视亲属关系，具有亲属关系

^① 参看潘攀：《论亲属称谓语的简化》，载《江汉大学学报》1999年8月第16卷4期，第74页。

的人被称为“自家人”。过去，几代人在一起吃“大锅饭”是常有的事，“四世同堂”的家庭屡见不鲜。逢年过节，普遍存在的走亲戚的习俗也正是此种心态的体现。重视亲属关系，为亲属称谓语的泛化作好了心理准备。

一个社会总要有多种维系力量，才能正常运转。在封建社会中，亲属关系是维系力量之一，这种关系把亲属成员自然地组成了一个凝固的整体。人们更希望用这种关系作为一条纽带，把社会的其他成员联结起来组成更大的群体。所谓的“天下一家”“四海之内皆兄弟也”正反映了整个民族的“潜意识”。因此这种关系便被推广到了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造成了亲属关系的泛化。^①

(1) 亲属称谓语的泛化现象

中国在称谓方面有一种历代相传、相沿已久的习俗，即彼此之间没有亲属关系的人，广泛使用表示亲属关系的称谓来互相称呼或自称。这种改变了原来用法的具有模拟性质的称谓语叫作拟亲属称谓语，^② 主要运用在关系密切的邻里、战友、同事、同学、近友及其家庭成员之间，显得“亲如一家”，创造和谐友好的气氛。

比如对邻里可以称呼为“张嫂”、“李二哥”，对父亲的战友可以称为“王叔”，对同事、同学的妻子可以称为

^① 马宏基、常庆丰：《称谓语》 新华出版社 第 46~47 页。

^② 吴慧颖：《拟亲属称呼与文化心理的共变》，载《语言与文化多学科研究》，1993 年，第 202 页。

“弟妹”。实际上这种拟亲属称谓已经比较广泛地运用在许多社会交际中了，比如对素不相识的人也可称呼为“叔叔”、“阿姨”、“大爷”、“大娘”。单就鲁迅的小说里的人物而言；康大叔”、“夏四奶奶”（《药》）；“单四嫂子”（《明天》）；“赵大爷”、“七斤嫂”、“八一嫂”（《风波》），“杨二嫂”（《故乡》）等都和作品的主人公没有亲缘关系，对他们的冠以亲缘称谓无非是起到一种调节他们和主人公以及作品人物和读者的心理距离的作用。^①

在通常情况下，使用拟亲属称呼者表现了谦虚、恭敬或亲热，被称呼者感受到尊重、喜爱和礼遇，因而能够使交往双方缩小心理距离，密切相互关系，这是现代汉语口语中十分普遍的现象，我们将这种现象称为亲属称谓语的泛化，它们实际上也是亲属称谓语的变体。

^① 沈锡伦：《中国传统文化与语言》，上海教育出版社，1993年，第133页。

亲属称谓语的泛化，主要有以下一些形式^①：

老	小	姓	爷爷 奶奶 伯伯	大伯 大爷 大娘 大妈	伯父 伯母 大叔 大婶	叔叔 阿姨	大姐 大哥 大嫂	弟弟 妹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① 陈月明：《现代汉语称谓系统与称呼规则》，载《宁波大学学报（人文科学版）》，1990年第3卷第1期，第70页。

关于此表，还有需要说明之处：

直接使用亲属称谓语：爷爷、奶奶、伯伯、伯父、伯母、叔叔、阿姨、哥哥、姐姐、嫂子、妹子等等。

“叔叔”、“阿姨”是少儿和年轻人对非亲属长辈最通常的称呼，在社会上极为流行，也可用于恋人称呼对方的父母。“伯伯”、“伯母”是比较文雅的称呼。一般说来，恋人究竟如何称呼对方的父母，可视双方父母的年龄而定。如果甲方的父母年龄明显大于乙方的父母，那么，甲可称乙方的父母为“叔叔”、“阿姨”；而乙则称甲方父母为“伯伯”、“伯母”。如果甲方的父母与乙方的父母年龄相当或只大一、两岁，这时甲、乙双方都可互称对方的父母为“伯伯”、“伯母”。“伯父”比“伯伯”来得庄重。用“伯父”、“伯母”称呼恋人的父母是很有教养的体现。

姓 + 亲属称谓语：①李哥、胡姐等。②许伯伯、许伯母、郭叔叔、王阿姨、杨叔、赵姨等。

①是比较亲切的称呼，表示二者的关系比较密切。通常只用于平辈之间，年龄较小的一方称呼年龄较大的一方。

②一般用于子女称呼父母的同学、同事、战友等，显得尊敬而亲切。有时也可以用于恋人称呼对方的父母，但总不如使用“伯父”（伯伯）、“伯母”显得得体。

小 + 亲属称谓语：小哥、小姐姐、小弟弟、小妹妹等。

这类称谓语一般用于儿童，称呼非亲属同辈的孩子，

如同事、同学的孩子，邻居的孩子等等。目前中国实行计划生育政策，在城市里一个孩子的情况下，这类称谓在幼儿之间用得极其普遍。

“大”+亲属称谓语：大爷、大伯、大叔、大娘、大妈等。

这类是对非亲属长辈的礼貌称谓，在中国农村十分盛行，在城市里也常用于对街坊邻居长辈的称呼。但这类称谓较俗，不宜于用作对父母的同事、战友的称呼，更不宜于用作对恋人父母的称呼。

“老”+亲属称谓语：老伯、老爹、老大爷、老爷爷、老奶奶、老爷子等。

“老爷爷”、“老奶奶”用于幼儿对非亲属上上辈长者的称呼。“老伯”、“老爹”、“老大爷”都是晚辈对非亲属长辈的称呼。其中以“老大爷”用得最多。“老爷子”则是年轻人对长辈的昵称，其礼貌程度不易捉摸，有时显得尊重，有时显得不够庄重，要视说话人的身份以及当时的语境而定。

⑥说话人之子女/孙之名+他/她+爷爷、奶奶、叔……这些称谓从说话人的子女或孙辈的角度出发去称呼听话人。这类称谓又叫做从儿（孙）称谓，使用从儿（孙）称谓可能有两种原因：一是表示说话人的谦逊；一是由于某种原因，使用的称谓。①

① 陈松岑：《礼貌语言初探》，商务印书馆，1989年，第29页。

⑦我们还需要看的是近几年流行起来的一些新式用法，这些称谓语集中表现为“爷”、“婆”、“哥”、“嫂”、“姐”、“弟”等词上^①。——他们实际上已泛化为社会称谓语。

爷：款爷 倒爷 侃爷（爱闲聊神吹的人）息爷（坐吃利息者）柳爷（玩弄女性者）板爷（三轮车工人）的爷 卡爷（以权势卡人者）股爷（炒股者）班爷（靠办各种培训班赚钱者）宰爷（宰客者）捧爷（马屁精）

婆：款婆 富婆

哥：的哥（开出租的司机）托哥（装成顾客引人上当者）吧哥（酒吧里的男招待）

嫂：空嫂 乘嫂（公共汽车上的女售票员）商嫂（从事商业的中年女子）纺嫂（纺织女工）环卫嫂（从事卫生行业的中年女子）

姐：款姐 富姐 托姐 导姐（导游、导购者）倒姐 空姐 的姐 军姐 京姐 港姐

妹：打工妹 外来妹 书包妹 四眼妹（戴眼镜的年轻女孩）吧妹

弟：吧弟（酒吧里年轻的男招待）

^① 罗湘英：《亲属称谓的词缀化现象》，载《汉语学习》，2000年8月第4期，第74~75页。

上面举的“款爷”等“爷”并非是指此称呼者长两辈的、父系的、血亲的、年纪长的男性，而只指那些拥有较多财富的男子，无论他是年轻还是年长，与寻常意义上的“爷”不同的是它前面可以加“小的”、“年轻的”等词语，说明年长的义素已脱落；“款婆”中的“婆”也非指七老八十的老婆婆，只指具有这一特点的女性，同样前面也可以加与“婆”隐含的“年纪大”义素相反的词语如“小”等修饰；“的哥”等的“哥”也是指从事某一职业的人，无论年长与否，“吧哥”也可唤做“吧弟”；“空嫂”中的“嫂”只指已婚的从事某行业的女性，称呼者可以比被称呼者小，也可以相反；“款姐”、“外来妹”等也同样。

以上七种形式中，前 6 种拟亲属称谓语的社会称呼总是表尊敬和亲近，意在拉近双方的情感距离，它们是中国传统家族社会文化积淀的表现。不过，最后一种新拟亲属名词所带的感情色彩要复杂丰富得多；一般的拟亲属称呼用于面称，而这些新词用于背称和叙称。

(2) 亲属称谓语的泛化特点

亲属称谓语的泛化及泛化的亲属称谓语在实际交往中的使用受诸多因素的制约，并表现出较强的规律性。归纳起来主要有如下 6 个方面^①：

^① 潘攀：《论亲属称谓的泛化》，载《语言文字应用》，1998 年第 2 期，第 35～37 页。罗湘英：《亲属称谓的词缀化现象》，载《汉语学习》，2000 年 8 月第 4 期，第 76～77 页。陈松岑：《礼貌语言初探》，商务印书馆，1989 年，第 25～30 页。

亲属称谓语的泛化具有选择性。在众多亲属称谓语中，哪些泛化，哪些不泛化，主要依据亲密和尊敬两条基本原则进行选择。

a 亲密原则。中国传统文化严格区分亲属关系的亲疏差别，其基本差序为直系亲于旁系，父系亲于母系、妻系、夫系。交际中，言语主体运用亲属称谓语称呼非亲属成员的主要目的之一是通过将非亲属成员纳入亲属关系网以表达亲近之意，因而在选择称谓语时根据被称呼对象的特点尽可能地选择亲属称谓系统中关系最亲近的称谓语。这一交际心理排除了第一旁系以外的所有旁系亲属称谓语和妻系、夫系所有称谓语及母系的绝大部分称谓语。

b 尊敬原则。如果说亲密原则所支配的是亲属称谓系统不同系别间横向选择的话，那么尊敬支配的则是一系列中的纵向选择。在直系、父系和第一旁系众多的称谓语中，哪些泛化、哪些不泛化主要依据尊敬原则。这一原则考虑的主要是言语主体与被称呼对象的辈分和年龄关系。

就辈分看，不同辈分中晚辈对长辈的称谓语泛化，而长辈对晚辈的称谓语一般不泛化。没有一个是长辈对晚辈的。

就年龄看，同辈称谓语中，年幼对年长的称谓语泛化，而年长对年幼的一般不泛化。在实际交际中年长对年幼的称谓语主要用于“从儿、从孙称谓”。如“小弟弟”、“小妹妹”，通常用为成年的言语主体将自己降低一个或两个辈分称呼少年儿童交际对象。由于亲属称谓语的泛化主要是将交际对象当作长辈或同辈年长的亲属来称呼，因而泛化的亲属称谓语普遍都表示明显的尊敬意义。

泛化的亲属称谓语为适应称呼对象的不同特点和交际的不同场合，在实际运用中产生众多的称谓变体。如爷爷、姓 + 爷爷、姓 + 大爷、大爷、老大爷、老爷爷，这些变体在交际中一方面各有自己适应的对象和场合，另一方面称呼同一对象在变体的选择上又有很大的灵活性。交际中制约各变体适用范围和言语主体对变体选择的因素相当复杂，涉及言语主体与被称呼对象的关系，是熟识不熟识、是不是街坊邻里、感情距离远近；称呼方式，是对称还是叙称、从儿从孙称谓还是普通称谓；被称呼对象的特点，是已婚还是未婚；言语主体的特点，是成年还是未成年；交际场合的特点，是在正式庄重还是非正式庄重等诸多方面。

泛化的亲属称谓语各变体结构上大多都带有泛化标记成分。泛化标记主要包括三种类型：一是专门的泛化标记，有“老”、“大”、“小”、“他 / 她”4个；二是被称呼对象的姓和名；三是说话人之子女 / 孙之名。（如上所列的6种泛化形式）这些泛化标记的主要作用是区分亲属称谓语与非亲属称谓语，即亲属称谓语前一旦带上这些泛化标记就一律泛化为非亲属称谓语。

泛化的亲属称谓语的运用就社会成员整体看，具有地域性和阶层性倾向；就社会成员个体看，具有阶段性和条件性倾向，如在乡村向非熟识对象问路，通常是用泛化的亲属称谓语称呼对方。相反，在城镇向非熟识对象问路，一般是用“同志”、“师傅”、“先生”、“小姐”等通用

的社会称谓语称呼对方。

一个社会成员在他整个生活历程中，不同阶段使用泛化的亲属称谓语的情况也是不同的。前期社会化过程中，即儿童、少年阶段的社会交际中主要使用泛化的亲属称谓语，而进入成年之后，社会称谓语的运用日趋多样化，泛化的亲属称谓语的使用因受到诸多条件的限制而相对减少。如在正式的社交场合或上级领导、自己的服务对象等不适合使用泛化的亲属称谓语的环境或对象时，一般都选用其他的社会称谓语。

泛化的亲属称谓语反映社会生活、心理状态和人际关系的变化。如“倒爷”、“卡爷”、“托爷”、“军爷”、“息爷”等，反映了市场经济初期人们的讥讽和揶揄。随着中国经济的腾飞、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新时代对人的文化素质和技术技能的新要求为基础的可作为新兴行业新兴气象的表征的“的哥”、“的姐”、“班爷”、“股爷”也产生和流行开来。

⑥在实际交往中，泛化的亲属称谓语很多都有从儿、从孙的称呼方式。用于从儿、从孙称谓的泛化的亲属称谓语形式上有专门式和借用式两种。“说话人之子女/孙之名+他/她+亲属称谓语”构成的称谓语都是用作从儿、从孙称谓的专门称谓语。年老的言语主体比照其子女借用“大姐”或“姓+大姐”称呼中青年女性等均属借用式。无论哪种方式，都是言语主体通过降低自己的辈分以表达对对方尊敬和亲近之意。

(3) 亲属称谓语泛化的改变趋势与原因

新中国成立以后，社会制度和人际关系产生了规模广阔和性质深刻的变化。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实行改革开放方针，社会生活朝着实现四个现代化方向转轨。这两次巨变经过社会心理的折光，都投射到拟亲属称谓的使用上，使之跟着产生了不少明显的改变，归纳起来如下^①：

对众人的合称，基本上不用拟亲属称谓。“弟兄们”已完全不用，“姐妹们”也很少用，取而代之的主要是“同志们”、“朋友们”，近些年来在外事和某些其他场合，“先生们”、“女士们”的称呼正在流传开来。

对社会个人的称呼，使用各种拟亲属称谓的现象大为减少，取而代之的，一是“同志”、“师傅”、“老师”、“先生”和各种职务名称、职称；二是对某些特殊身份的女性已逐渐使用“女士”、“小姐”、“夫人”、“太太”等世界通用性称呼；三是在机关、部队、学校、厂矿以及部分街道乃至农村，对于比较熟悉的人，往往把青少年叫“小+姓”，中壮年叫“老+姓”，有道德有贡献的老人叫“姓+老”。

对仍用于个人的拟亲属称谓进行简化，同一辈分的两个（套）称呼往往并为一个。对自己父母年纪接近的长辈，过去分别称“大伯”、“大娘（大妈、伯母）”和“大叔”、“大婶”，现在倾向于都称“大伯”、“大娘（大妈、伯母）”，对同辈

^① 吴慧颖：《拟亲属称呼与文化心理的共变》，载《语言与文化多学科研究》，1993年，第202页。

成年男子 过去分别称“大哥”、“老兄”和“兄弟”、“老弟”等，现在倾向于都称“大哥”、“老兄”等。对于同辈成年女子 过去分别称“姐姐”、“大嫂”和“妹妹”、“小妹” 现在一般称“姐”不称“妹”。有的方言中过去对年龄相近的不相识的人称“老表”、“老表嫂” 现在大多归并到称“兄”称“姐”中去了。小孩称父辈男子 过去分别称“伯伯”和“叔叔” 现在大多统称“叔叔”。

某些拟亲属称呼出现打破辈分界限的扩大化用法，这也是一种简化。在机关单位和部分城市居民中，青年人对比自己大两辈的老人 均可以“伯伯”、“大娘”、“老大爷”、“老大娘”称之，很少再称“爷爷”、“奶奶”之类了。对中年以上女性和熟人不论已婚与否，也不论是同辈还是长辈，往往一律称“大姐”。对自己儿女辈儿童，现在有时也称“小弟弟”、“小妹妹”。

小孩对于与母亲年龄接近的无亲属关系的妇女和保姆（包括年老的）称“阿姨”或“姨”，几乎取代了全部“伯母”、“婶娘”和部分“奶奶”的称呼。

有的群体开始流行新的拟亲属称谓。近十几年来，某些地方（主要是北方城市）男、女青年分别称自己比较接近和要好的一群年龄相近者为“哥儿们”和“姐儿们”。

⑥经济的腾飞、生活水平的提高、人际关系的复杂化产生了带有调侃讽刺揭露褒奖艳羡憎恶等各种复杂情意的新式称呼。

⑦自称不再用“兄弟”、“小弟”、“妹”、“小妹”等拟

亲属称谓。

以上变化显示出来的主要趋势有 4 个：拟亲属称谓的数量在减少，有的称谓已经或正在消失；多数拟亲属称谓适应对象的范围比以前缩小，使用频率比以前降低；同一序列即同一辈分的两个（套）称呼走向合并，大多从长不从幼；随着复杂多样的现代社会发展，产生多采的新称谓毫不奇怪。其原因大致有以下几点：

第一，宗法家庭观念淡化，亲缘纽带的中介作用削弱，全社会政治上道义上的一致已经形成，业缘关系上升到重要地位，非亲属间的称谓越来越直接标示人们的实际身份和相互关系。

第二，严格区分行辈序次、过于注重名分尊卑的观念基本破除，承认人格平等、互相尊重对方的风气逐步形成。

第三，繁文缛节不受欢迎，科学精神得到崇尚，冗杂而不使用的拟亲属称谓语系统经过群众性日积月累的改革，已经变得简明实用。

第四，人们的横向联系加强，交往形式多样化，亚群体意识在城市青年中发展。

2. 亲属称谓语的缺环

目前亲属称谓的缺环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女性称谓语的缺环

亲属称谓语的缺环现象，在我们看来，男女社会地位

的差异是其重要的因素之一。我们先来看看血亲称谓语。父系中以年龄是否大于父亲而区分伯、叔，有的地方甚至按这些男性的年龄分出伯、爹、大、叔等等，而母系中对于母亲有关者却不以同样的方式来区分，无论是母亲的哥哥还是弟弟都被称为“舅舅”。如果要区分，不管是否大于母亲，一概冠之于表示顺序的“大”、“二”、“小”等。另一方面，同样是父系的血亲，儿子对父亲的姐姐和妹妹不加区分，这也是轻视女性的表现。当然，对母亲的姐姐和妹妹更是如此。

亲属称谓语中非血亲称谓语也受到一定的影响。同样是女性，是否是父系的血亲也是有区别的。姑姑是父亲的血亲，儿子对父亲的姑姑称“姑奶”，对姑奶的丈夫称“姑爷”；姨妈是母亲的血亲，对父亲的姨妈虽然称“姨奶”，却不称姨奶的丈夫为“姨爷”，形成一个缺环。

造成亲属称谓语的缺环当然还有其他因素。中国文化中特别重视宗亲关系，而且不厌其细。传统上常以亲属称谓语代替社会称谓语。从“大爷”、“大娘”到“大姐”、“小大姐”，不一而足。所谓的“七大姑八大姨”的说法可以说是一个朴实而又形象的写照。即使是今天，在农村以及一些中小城市的许多地方仍保留着这种传统。而这种情况在西方是另外一个样子：“七大姑八大姨”在英语中只一个“aunt”而已。

(2) 夫妻之间的称呼

在夫妻称谓中，有个称谓语“爱人”，一直是有争议

的称谓语，它和“同志”几乎同时成为中国大陆区别于海外华人社团中两个富有时代特征的称谓语。

“爱人”是五四新文化运动中出现的称谓语。40年代，解放区一些受新文化运动熏陶的知识分子开始用“爱人”指称自己或对方的配偶。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废除包办婚姻，提倡男女平等，一些对妇女有歧视色彩的称谓语，如“屋里的”、“做饭的”不再广泛使用，而解放前在国统区普遍使用的“太太”、“夫人”，特别是“太太”，给人一种“四体不勤，架子十足”的联想，因而销声匿迹，于是，“爱人”的称谓语便遍及全国。

“爱人”指丈夫或妻子，也指恋爱中的男方或女方。汉语口语里是这么称说的，有的词典也是这么注解的。这样指称是否合宜、得体，值得商榷。

不同性别，把配偶双方都称作“爱人”，有时就使人搞不清楚是“男爱人”还是“女爱人”。比如：“在家里是我爱人当家”，这句话如果孤立地看，就无法判断到底是谁（丈夫？妻子？）当家。

不论婚否，都叫“爱人”，在一些场合就无法断定被称作“爱人”的人，是法律上承认的配偶还是恋爱中的一方^①。

所以，不分性别，不管婚否都称说“爱人”，所指的是

^① 梁远：《关于“爱人”的用法》，载《中国语文天地》，1986年第2期，第17页。

模糊、含混的。

就“爱人”使用的范围来看，老年人很少用这种指称，如果老年夫妻张嘴闭嘴是“我爱人”怎么样怎么样，会使人感到难为情。面对不知姓名的朋友的爱人，简直就不知该称呼什么。“爱人”的使用还存在一个很大的问题，那就是海外说汉语的大都拒绝使用这一称谓，他们继续使用“先生”、“太太”、“夫人”。“爱人”译成外语就成了“情人(lover)”，而“情人”总是给人一种性爱的联想。

如今，“爱人”的称谓正在缩小范围，其他称呼不断涌现，如“先生”、“太太”、“夫人”等。“太太”在明代是官称，清代小说里“太太”用得很广泛，解放前“太太”也很流行，40年代有部影片名字就叫《太太万岁》。不过，大陆不少女士一时对这个称谓语不易接受。“太太”带有对家庭、对丈夫的依附性，不能反映出中国妇女独立的经济地位和社会作用。另外，“太太”一词，经常用在“官太太”、“阔太太”、“老爷”、“太太”里，感染了贬义色彩。“夫人”这一称呼文雅，没有对男性的依附，它的前面还可以加上自己的姓。但是，“夫人”在使用中还需要观察：首先“夫人”的地位较高，一般用于达官贵人的配偶。平民要争得“夫人”的称呼，有个观念更新问题。知识分子问候对方时常带上一句“问候夫人好”，或者说“夫人哪里去了”。其次“夫人”原用于比较庄重场合，能否也用在一般场合呢？至于管丈夫叫“先生”，“先生”可以指“老师”，也可以指“医生”（郎中先生），也有点经

不起推敲，但由于有语境制约，不会发生歧义，它可以跟“太太”、“夫人”配套使用。

夫妻之间由于层次不同，称谓应该有层次差别。高层次称谓当面用“先生”、“太太”、“夫人”，低层次称谓当面叫“老头儿”、“老公”、“老婆”，或叫“喂，我说”，背称是“我的男人”、“你的媳妇”；中层次称谓当面称“老伴儿”、“老头儿”，或称姓名，称“老张”、“老李”、“小张”、“小李”，背称是“我那口子”、“我的爱人”、“你的那位”。以上各种称谓应该根据对方的身份、听话人与说话人的关系以及说话的环境加以选择。^①

总之，笔者认为，一般生活场合上普遍分称“丈夫”和“妻子”要好些。^②

其原因^③是：

“丈夫”和“妻子”是中国传统称谓语，带有中华文化传统的特点内涵，有据可循，易为国人所接受。

“丈夫”和“妻子”是法律概念，准确清晰，绝对不会引起任何误解。

“爱人”是一个模糊概念，不仅在表达身份上含糊

^① 陈建民：《现代汉语称谓的缺环与泛化问题》，载《汉语学习》，1990年第1期，第21页。

^② 江蓝生：《古今称谓词语琐谈》，载《中国语文天地》，1986年第2期，第19~20页。

^③ 田惠刚：《中西人际称谓系统》，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8年，第313页。

不清，而且在表达感情上也含糊不清。在现实生活中，不少夫妇感情一般，还有一些夫妇感情不和，有的甚至分居，闹离婚，用“爱人”一词如何合适？“丈夫”、“妻子”则只表示出身份而不带任何感情色彩，故可套用于处于任何私生活秘密帷幕下的配偶。

使用“丈夫”和“妻子”可与英语的 husband 和 wife 相对应，从而与国际称谓习惯接轨，有利于国际社会的交流。

(3) 不同交际角色所引起的缺环

交际双方从不同角度形成的交际角色关系的性质发生矛盾，从而造成难以选择称呼的局面。比如，从辈分这个角度，甲比乙高，但从年龄这个角度，甲比乙小很多。在这种情况下，甲乙双方都可能感到不好选择称呼。家庭观念、旧礼教观念较重的老年人会毫不犹豫地以辈分为标准，对年龄比自己小的长辈使用对长辈的称呼，对年龄比自己大的晚辈直呼其名。可是，年轻人碰到这种情况就感到格外为难了。一般来说，中国的农村中家族观念比城市中要重。所以，农村青年往往根据父辈留下的传统以辈分为准来选择称呼。

但在城市中，特别是在小家庭为生活单位占多数的知识分子中，由于对家族的其他成员印象不深，加上西方文化的影响，大多数青年不愿按辈分来称呼年龄与其不相当的人。如果家长不加干预，他们往往会从年龄上形成的一致关系来选择称呼。只是在这种情况下，很少再选择亲属

称谓语而是改称名字或其他称谓语。因为对汉族成员来讲，无论他怎样地不重视旧的传统，年纪小的叔叔也不会称年纪大的侄女为“姨”或“姑”，而年纪大的侄女也不会把年纪小的叔叔叫成“弟弟”。如果交谈双方之一意识到自己违背旧传统去选择称呼可能引起对方或第三者的不满，他们就可能采取不作任何称呼的办法来回避矛盾，从而给人以“不爱叫人”的印象。^①

(4) 不好意思开口引起的缺环现象

这种缺环现象，多半发生在交谈双方存在非血缘的姻亲关系时。说话人自己感觉与听话人并不亲密，但按照汉族的习惯，又必须对他使用表示亲密的亲属称谓语，因而觉得这个称谓语像是自己攀附，拉近乎似的，很是别扭。有的人经过一段时间之后，可以慢慢地习惯下来，有的人始终不好意思开口，也会给人一个“不爱叫人”的印象。比如，有的儿媳妇或女婿对自己的公婆或岳父母常常感到难以启齿称他们为“爸爸”、“妈妈”，年轻的姐夫或嫂子也会使他们的弟妹在称呼他们时感到为难。如果说话人有了孩子，他们就会用从儿称谓来解决这个难题，把老人称为“爷爷”、“奶奶”或“外公”、“外婆”，把姐夫、嫂子称为“姑父”、“姨父”或“大妈”、“舅妈”。如果说话人没有孩子，他们常常避免作任何称呼。

这种情况在 50 岁以上的老人中较少出现，而 35 岁以

^① 陈松岑：《礼貌语言初探》，商务印书馆，1989 年，第 50 页。

下的青年人中出现的比例最大。如果从说话人本身社会成份来看，知识分子或知识分子家庭出身的青年表现尤为突出。这一现象说明这类不好称呼仍旧与家族观念的日趋淡漠有关。

第三章 社会称谓语

中国社会成员之间的称谓，无论是口语还是书面语，都是很讲究的。这套称谓语与亲属称谓有关，也牵涉到社会等级、名分、亲疏，并随着社会发展和某些制度的改革而不断变化。汉语社会称谓语系统像汉语亲属称谓语系统一样，也是一个十分庞杂的系统。正由于它的丰富性和复杂性，我们要想完全准确地概括出它的所有类型，存在着一定的困难。所以本文只讨论汉语普通话这个共时系统，一般不涉及历史变体和地域变体。

第一节 社会称谓语的系统及其特征

在社会交际活动中由于人和人之间的关系不同、交际对象不同、亲疏不同、社交场合不同，而使用不同的称谓。例如有一位高校女教授，虽然在户口簿上只有一个“姓名”，可是，小时有“乳名”；发表文章有“笔名”；学生称她“老师”、“先生”；按职称，称她“教授”；按职务，可能称她“副校长”、“副书记”、“主任”、“主席”；如果参加几个学术团体，又可能称她“会长”、“理事”、“秘书长”；在家中，丈夫称她“妻子”、“老伴”，孩子称

她“妈妈”，父母称她乳名；各位亲属则可能称她为“姐”、“妹”、“姨”、“娘”、“婶”、“姑”、“舅妈”、“嫂子”、“侄媳妇”、“表嫂”、“表娘”、“岳母”、“婆婆”、“奶奶”、“舅婆”等等；周围的人会称她“小姐”、“夫人”、“女士”、“太太”、“大嫂”、“大婶”、“大娘”；还有今天无往而不用“同志”、“师傅”；老同学见面，会称她的绰号；……^①当然还可以举出许多。

现代汉语社交称谓较之亲属称谓语更加复杂，数目也更庞大。根据它们在不同社交活动中的使用情况，可将其划分为通称、职务称谓语、职业称谓语、姓名称谓语、拟亲属称谓语、恭敬称谓语、指代称谓语等。

1. 社会称谓语系统的分类

(1) 通称

指一般不严格区分被称呼者的年龄、职业、身份等，在社会上广泛使用的称谓语。其特点是：数量少，使用的人数多，频率高。屈指算来，常见的通称词有以下几个：^②

同志、师傅：从1949年以来，中国最通用的社交称谓语是“同志”，“同志”原指为共同的理想、事业而奋斗

袁庭栋：《古人称谓系统》，中华书局，1994年，第2页。

马宏基、常庆丰：《称谓语》，新华出版社，1998年，第30~32页。

斗的革命者之间的互相称呼，它不分职业、职务、性别、年龄，使用起来十分方便，从建国初期迅速普及到全国各行各业，取代了“老爷”、“先生”、“太太”、“小姐”，成为各阶层的通称。“同志”一词广泛使用之后，在使用规律上比初期有了一些变化。比如为了对年长者表示尊敬，可以称之为“老同志”，对小孩表示亲切可以称为“小同志”，在人比较多的公共场合，为了明确自己称呼的是哪一个，还可以在前面加上指示代词和量词，比如“这位男同志”、“那位女同志”等等。由于“同志”一词含有平等、亲切的意思，所以在称呼对方职务时，若加“同志”一词就会显得更亲切、随便一点。但一般情况下，“同志”不能加在亲属称谓和职业称谓后边，比如不能说“大叔同志”、“阿姨同志”或“老师同志”、“师傅同志”等，但“医生”、“护士”兼有职务称谓的功能，可以在它们的后面加“同志”。^①但近几年来，在北京，具有政治色彩的“同志”使用范围狭窄了。现在，“同志”一般用于国家干部、政党成员、政府工作人员、军人。相反，近几年来，原指工商、戏剧中传授技艺的人或对匠人的尊称“师傅”，越来越广泛地使用在交际场合中，现在已转变为一般社交称谓中的一个通称词。“师傅”在一定程度上有替代“同志”的作用。

在形式上，可在“师傅”前面加“老”或“小”，但

^① 陈松岑：《礼貌语言初探》，商务印书馆，1989年，第38~39页。

“小师傅”罕用，也可加构成如“王师傅”等形式，标明说话人和听话人是一种相识的关系，且口吻客气。

先生、女士、小姐、太太：“先生”一般是对男性的称谓语，但大学里女教授，也可称之为“先生”。形式上，可以在“先生”前加姓：许先生、郭先生，年纪大的加“老”字，尊敬的味道更浓，但一般不能加“小”字。“女士”、“小姐”、“太太”是对女性的称谓。“小姐”是对未婚女性的称谓，“太太”是对已婚女性的称谓。“小姐”、“太太”前面都可以加“姓”，标明说话人和听话人是一种相识的关系。有时候，对某位女性的婚姻状况拿不准，最好不要冒昧地称之为“太太”，而宁可“犯一个令人愉快的错误”，称之为“小姐”，对这一称谓女性是很乐意接受的。“女士”对未婚和已婚都适用，但“女士”是不可单独作为面称来使用的，当作为面称使用时，应该前面加姓或指示代词，构成“张女士”或“这位女士”的形式。

朋友：这是近年来在青年中比较流行的称谓语，含

有讲哥们儿义气的味道，^① 在老年人中罕用。形式上前面可加“老”字或“小”字，“老”、“小”字的用意不同：“小朋友”标明了听话者的年龄，而“老朋友”表示一种亲密无间的关系。“朋友”前面一般不能冠以姓氏。除了用语通称的本意之外，“朋友”之前加上“男”、“女”构成“男朋友”、“女朋友”的格式，还可表示双方是恋人关系。

同学：学校中的学生可以互称“同学”，这也可以说是一种通称，只是使用范围限于校园内比较多。它既可以用于口头，也可用于书面，既可以作为当面的称呼，也可以称呼不在场的第三者。学校中的老师也可以对学生使用这一称呼。在“同学”之前可以加名或姓名一起加。比如：“建国同学”或“张建国同学”。

^① 在北京等北方城市中，部分男青年当中流行“哥们儿”的称呼，大体上相当于“朋友”。它们各自在一部分人中代替了“同志”。不过，它的使用有几条限制：第一，称呼对象年龄不能超过中年；第二，称呼对象是男性；第三，一般用在非正式场合。这种称呼一律不能在前面加姓或名。这两个称呼能取代“同志”的部分功能的理由是：与“文革”期间正常的人际关系受到破坏有关。另外，也和社会秩序较乱，大批青年待业，群众的思想工作薄弱有关系。因为“哥们儿”、“朋友”最初都是一些待业青年为了表示江湖义气，区别与“正正经经”的“同志”而采用的。后来，随着这些青年的就业、升学以及他们的弟妹的模仿，这些称呼也就逐渐在青年工人和学生中流行开来。但是直到现在，凡是在比较正式的人际环境中，话题性质比较严肃时，这种称呼就自然而然地被其他称呼所代替。女青年很少使用“哥们儿”这一称呼，她们模仿创造出称呼女性的“姐们儿”，但其使用范围很窄。（陈松岑：《礼貌语言初探》第40页。）

阿姨：是对母辈女性的称谓语，尤为青少年所喜用。它不受已婚未婚的限制。称呼时显得亲切、随便，而且具有新鲜、文明的味道，很符合人们趋雅的心理。在形式上，前面可以加姓，构成如“李阿姨”等的格式。

⑥大伯、叔叔、大妈、大哥等：是由亲属称谓语转化而来的，关于这种现象，亲属称谓语的泛化部分已经详细地探讨过。

(2) 职务称谓语

职务称谓语系指听话人所领有的官衔、职衔、学衔、军衔等来作为称呼语的称谓，它实际上是一部分职业称谓的具体化。职务称谓语可由各个工作部门性质不同、内部系统结构不同而有差别。它的使用一般是为了明确分工与职责的不同。因此，经常用在谈论工作、学习等正式交际环境中。当然，如果交谈双方关系比较疏远，即使在非正式的交际环境中，也可以使用职务称谓语。^① 职务称谓语可分为官衔、职衔、学衔、军衔四种。

官衔：如总统、主席、总理、委员长、军长、部长、省长、市长、局长、处长、队长、主任、科长、书记、校长、院长、所长等等。

这类称谓大多数可形成一个职位由高到低的系列。大都可以区分正副，形成“副军长”、“副市长”等等格式，但在面称时一般把“副”字去掉，而在前面冠以姓氏，以

^① 陈松岑：《礼貌语言初探》，商务印书馆，1989年，第34页。

区别具体的称谓对象。此类称谓语一般是下级称呼上级或平级之间称呼。使用这类称谓语显得对对方比较尊敬，口吻较庄重，不表亲近色彩。

职衔：如教授、副教授、讲师、助教、研究员、副研究员、总工、高工等等。

职衔通常都是高级知识分子的称谓。但使用时在口语中习惯上要去掉“副”字。“教授”可用于面称，前面可加姓，以区分具体的称谓对象。“副教授”一般不用于面称，面称时，一般把“副”字去掉。大学里的“讲师”、“助教”，这些称谓语不用于面称，一般用“老师”来代替。“研究员”、“副研究员”也一般不用于面称，而是借用教育系列的称谓语“教授”代替。“总工”是一个比较特殊的职衔，它是“总工程师”的简称。其他的职衔一般都可以在前面加上姓氏，但“总工”不行；若需加姓氏，必须把“工”字去掉，如邵总、陈总、马总等。高工的称谓同工程师，一般称“某工”，如何工、谢工、许工等等。

学衔：如博士、硕士、学士等等。

这类称谓语在使用时也要遵守就高不就低的原则。学衔中只有“博士”，用于口语。“硕士”、“学士”，都很少用作口语称谓，“博士后”也不作口语称谓使用。

军衔：如元帅、将军、上将、中将、少将、大校、上校、中校、少校、上尉、中尉、少尉、上士、中士、下士等等。

中级军衔以下，后面可加“同志”，如“少校同志”、

“上尉同志”等。

(3) 职业称谓语

职业称谓语系指听话人所从事的、在大众心目中有地位的称谓语。在比较正式的交际环境，如在工厂、学校、部队、机关谈论工作时，人们经常使用的是职业称谓语。这种称谓语带有尊重对方的职业和劳动的意思，同时也暗示着话题内容多半与这些职业和劳动有关，所以它是一种合于礼貌的称谓语。现代社会科学分支发达，职业门类繁多，并非每一种不同的职业都有一个特殊的称谓语。在汉语中，较常见的是：

老师、医生（大夫）、教练、律师、工程师等。

警察、司机、护士、邮递员、饲养员、服务员、售票员、通讯员、炊事员、记者、翻译等。

送信的、开车的、卖菜的、看门的、扫马路的、当兵的等。

三类都是职业性称谓语。其中 ① 类较为常用，但为数不多，属较稳定的职业性称谓语，它们的前面可冠加姓氏，如“王老师”、“陈大夫”，可面称熟悉的人、不十分熟悉的人和陌生人。② 两类只用来称呼陌生人，对对方一旦熟悉了，会改用其他称谓语，它们前边不能冠以姓氏。③ 类称谓语由动宾短语加“的”构成，动宾短语表明职业。这个格式生产性很强，可随表达需要随时造出新的称谓语来。

使用 ① 类称谓语显得对对方比较尊重，口吻较庄重，

不表亲近色彩。③类称谓语口吻较随便，多用于称呼没有身份地位的“小民”百姓，显得对对方十分轻蔑，这类称谓语在当今的日常生活中使用于面称已不多。类称谓语对听话人比类要尊重一些，尽管赶不上类。②类后边都可以加“同志”或“师傅”，增加表礼貌与尊敬的成分。

稳定的职业性称谓语（类）在现代汉语中是零散而不成系统的。比如：从事教学工作的人——老师、以治病为业的人——医生（或大夫），具有双重功能，既是一种职业，又可用于面称。但更多的职业没有这种功能，不能用于面称，只好借用其他的称谓语。如“作家”、“编辑”、“演员”等常常互称或被其他人称为“老师”；当“先生”、“同志”相继由于种种原因不再为人们所乐于接受时，原先使用对象相对比较明确，“师傅”（指工、商、戏剧等行业中传授技艺的人）才得以广泛使用。

（4）姓名称谓语

姓名称谓语是对比较熟悉的人所使用的称呼，以示亲近，也可以说是亲昵称谓语。主要有以下一些形式：

直接呼名：炫兑、明亮、大海、小龙等等。

直呼姓名：金炫兑、卢明亮、赵大海、李小龙等等。

这种形式如用于陌生或不熟悉的平辈是不够礼貌的，但有时用于很熟悉的人或亲人，反倒有一种随便、亲切、不拘一格的意味。

“小”+姓：小王、小李、小王等等。

这是用得最多的一种形式。

姓或名+“儿”：张儿、刘儿、高儿、王儿等等。

这类称谓仅限于口语，且仅流行于中国北方地区。

姓+“子”：杨子、李子、梅子、陶子等等。

这类称谓中的前一部分多为水果同字或同音的姓，容易引起联想。

⑥“大”+姓：大李、大王、大宋、大马等等。

受话人通常具有年龄大（相对而言）、块头大等特点，可说是介于“小”和“老”之间的一种称谓。

⑦“老”+姓：老李、老韩、老金、老郭等等。

这种格式有时是恭敬称谓，要视具体情况而定，不能一概而论。

⑧称呼绰号：胖子、大个儿、眼镜、竹竿、地瓜、老帽儿^①等等。

平级的同学、同事之间可以亲昵的称呼绰号。这些称谓一般具有“暂时性”的特点。

例如，可能在学校里使用，离开学校就不用了；也可能在这个单位用，调到另一个单位就不用了；一般用于极熟悉的人之间用。

^① 这类称谓虽不是姓名，但带着亲昵的感情色彩，不妨在姓名称谓语里面讨论。

(5) 拟亲属称谓语

拟亲属称谓语是由亲属称谓语泛化而来的。在通常情况下，使用拟亲属称谓语表现了谦虚、恭敬或亲热，被称呼者感受到尊重、喜爱和礼遇，因而能够使交往双方缩小心理距离，密切相互关系。关于这种现象，已经在亲属称谓语的泛化部分详细探讨过。

(6) 恭敬称谓语

恭敬称谓语是社交时说话人对听话人所使用的一种尊敬称谓。它有如下一些形式：

“老”+姓：老李、老王、老金等。

“老”+姓+同志或师傅：老李同志、老王同志、老金同志等。

姓氏+“老”：许老、郭老、叶老等。

名中某字+“老”：圣老（叶圣陶）、望老（陈望道）等。

姓+名中一字+“老”：叶圣老（叶圣陶）、陈望老（陈望道）等。

⑥名+老人：冰心老人、君仪老人等。

⑦姓+公：周公、茅公（茅盾）、厦公（夏衍）等。

⑧特殊的敬称：先生、老师、夫人、阁下。

对比自己稍年长而又有一定业余专长的人使用“老师”的敬称含有尊敬之意。在科研单位特别是在高等院校里，对资深的专家学者或德高望重的长者使用“先生”的敬称，带有特殊敬意。这种称谓不分性别，无论男女皆可

称“先生”。例如：启功先生（男）、许威汉先生（男）、王笑湘先生（女）、潘维桂先生（女）。“夫人”比“太太”更雅、更具有尊敬意味。“阁下”一词只有用于正式公文等书面语时才属于恭敬称谓语的范畴。^①

2. 汉语社会称谓语的特征

汉语社会称谓语是一个复杂的网络系统，是汉语交际语言的重要组成部分。无论与别种语言的称谓语系统相比较，还是与汉语交际语言的其他组成部分相比较，汉语社会称谓语都有着自己独特的特色。

(1) 社会称谓语的语义特征

社会称谓语具有相对的指称语义特征。汉语社会称谓语系统是一个封闭的语义网络，任何一个称谓语的语义都是由这个网络中的各种相对关系来决定的。

社会称谓语具有社会文化语义特征。它作为社会不同的官衔、职务、职业、学衔、军衔的标志，反映了社会生活中人们不同的地位、身份，更体现了不同社会、政治、文化、职业所带来的文化的不同语义特征。比如，“局长”这个称呼，在不同制度的国家，其语义内涵并不完全一样。“局长”和“教授”两种称谓，分属于两种不

^① 这类称谓虽不是姓名，但带着亲昵的感情色彩，不妨在姓名称谓语里面讨论。

同社会文化范畴。

社会称谓语语境义特征。许多社会称谓语，随着使用语境的不同，也具有新的语义色彩。如指称同一个人“周××”，在不同语境中，我们可用不同的称谓语来称呼他：“周局长”、“周老”、“老周”，这些称谓不同，显示了不同的语境特殊含义。

(2) 社会称谓语的语用特征

社会称谓语的运用要注意场合、身份。在外交场合，一般都使用一些表示尊重的客套称呼语。因此，在外交场合互称职衔是必要的和适宜的，如总统、总理、部长、首相、大臣等职衔都是不能省略的。男性加“先生”，女性加“夫人”、“太太（已婚）”或“女士”，否则就是失礼。就是在工作需要时或严肃的场合，也可称职衔，如部长、厂长、院长等，或者通称“同志”。

社交称谓语的使用要注意各种关系。要正确使用称谓语，分清各种关系是十分必要的。根据关系的密切或一般，运用合适的称谓语，才能做到语言得体。比如在日常生活中，男女之间的称呼语一般不能过于亲昵，否则很容易造成误会。例如有位叫“黄小娜”的姑娘，称她“黄小娜”、“小娜”、“娜娜”的内涵是很不一样的，所以男女之间的称呼一定要视关系亲疏而定，不可滥用。

汉语社会称谓语应随时代发生变化。社会称谓语由于容易受到政治、经济制度和文化观念的影响，所以容易发生变化。中国自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实行改革开放政策

后，社会生活急剧变化，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以及人们的思想观念也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在原有体制下使用的很好的一些社会称谓语，在新体制下人们就感到有些不大适用了。如在革命战争年代在革命队伍中使用的“同志”这一称谓，在解放后曾经成为普遍性的社交称谓，它既有革命、政治、庄重的色彩，又有尊重、亲切的意味，人人都乐于使用。一个人不被视为同志，就有被一体化的政治社会当作异己分子的感觉，甚至惶惶不可终日。^① 改革开放以后，社会体制、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以及人们的思想观念都趋向于多元化，原来在一体化革命政治的价值取向非常适用的“同志”，在许多人际关系和交际场合就显得缺少变通性，不大切合实际了。于是老板、先生、女士、太太、小姐、朋友等称谓又逐渐流行开来。

(3) 社会称谓语的文化印记

社会称谓语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和人们的社会观念。现代汉语社会称谓语及其使用方面所表现的一些特点，即反映了新的社会制度下一些新的关系和观念，旧时也反映出旧社会、尤其是封建社会遗留下来的一些传统观念，这是因为社会主义中国的历史比较短，许多封建社会长期形成的思想意识残存在人们的头脑里，反映到称谓上。反映新的社会制度下新的人际关系和观念的

^① 这类称谓虽不是姓名，但带着亲昵的感情色彩。

称谓主要表现在以下两点：^①

平等关系。在大陆内部称谓中没有性别的对立、婚否的对立，尤其是“同志”一词更是不论长幼、男女、婚否、职位高低、职业不同，都可以适用。“同志”一词在几十年解放区流行，是随着社会主义革命理论和运动而被广泛用作称谓的，体现了要在人民内部消除阶级、等级、性别方面差异、实现人人平等、人人成为社会公仆这样的思想。于是旧社会的“老爷”、“少爷”、“太太”、“大人”等都被抛弃了，反映男子中心的“姓+太太”也消失了。

内外有别。对大陆内部与对港澳地区和其他国家人士采用两套称谓，这虽然是出于尊重习惯，实际上却反映出两种社会制度和观念的差异。对内用新式的一套，对外则沿用旧的一套。

而以下特点则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封建旧意识的残余。

区分职位。第一，几乎各种职务都可以用于称谓，高级的如“主席”、“部长”、“省长”等，基层的如“厂长”、“经理”、“主任”、“校长”、“科长”、“乡长”、“队长”等。第二，职务属于尊敬性称谓成分，代表了荣誉和尊严，因此在语用上，上下级之间有差异，下级对上级要以职务相称，不能称姓名、“老+姓”之类；而上级对下

^① 陈月明：《现代汉语社交称谓系统及其文化印记》，载《汉语学习》，1992年第2期，第35~36页。

级则不称职务，可称姓名或“老+姓”等这些不像“同志”称谓那样所表现的人人平等关系，而这些恰恰是封建社会官民之间和上下级之间那种敬官意识、等级差异所留下的印记。

区分年龄。“老”与“小”是一种年龄上的差异；而在称谓使用上敬长亲幼规则，也反映了年龄的长幼差异。这从一方面说是一种传统的美德和良好风尚，老人和长者受社会的敬重，不像西方国家，老人被看作是社会和家庭的累赘，因此像英语的称呼不太用 old（老）这样的字眼，人们忌讳别人称他“老”。但从另一方面说，这是一种年龄上的等级差异。年龄代表着资历和权威，可以“倚老卖老”。如果说重职位差异是封建“国”系统内官民对立、上下有别观念的残余的话，那么这种年龄差异是封建“家”系统内辈分等级观念的残余和社会化。年龄是一种“社会辈分”，“下辈”必须尊重“上辈”。

区分职业。职业作为一种尊敬性称谓成分，并不是所有职业名称都可以作称谓成分，作称谓成分的职业大多是脑力劳动的或是国营单位的，如“医生”、“会计”、“律师”、“营业员”、“服务员”、“邮递员”等，而许多体力劳动的或传统手工业以及个体劳动职业则少用作称谓，如“木工”、“铁匠”、“车工”、“理发员”、“清洁工”等。这反映了一种职业差异上的传统偏见。同样，“师傅”一词也反映了这种差异。一般说，工人（农民）、手工业劳动者、商业人员可以“师傅”相称，而对知识界、教育界、

文化界、军政界人士不能称“师傅”，它在很大程度上保留了传统用法。从职业差异看社会称谓系统中那些带有职业上高卑观念，也反映出我们在体力、脑力劳动方面存在着观念上的差异，脑力劳动者具有较高的社会地位。

第二节 社会称谓语的结构及运用规则

1. 社会称谓语的结构特点

汉语的社会称谓语种类多、数量大，显得有点“杂乱无章”。不过，通过观察可以发现，汉语的社会称谓语有一些基本的构成成分，它们分别是：老、小、姓、名；职务、职业；通用称谓词，如“同志”、“师傅”、“先生”、“小姐”、“朋友”等。这些基本成分可以按照一定的规则组合成不同的称谓语，就是说在构成称谓语时有一定的“语法”，它们之间的搭用情况大致如表 1：^①

^① 陈月明：《现代汉语社交称谓系统及其文化印记》，载《汉语学习》，1992年第2期，第35～36页。

表 1 社会称谓组合规则

老	小	姓	名	职务	职业、职称			师傅	同志	先生 小姐	朋友
					老师 大夫	教授 工程师 律师等	服务员 炊事员 民警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表 1 的读法是以横行为单位，同一行中有“✓”的成分可以构成一种称谓形式，成分的排列左在前，右在后。

表 1 反映出各成分之间的搭配与非搭配关系。“老”、“小”、“姓”、“同志”、“师傅”的搭配能力最强，最弱的是“朋友”和“服务员”、“炊事员”等职业名称，而且它们不能单独用作称谓。表 1 中我们虽列了“职业”、“职称”栏，但并不是所有职称、职业都可以用作称谓成分。一般限于高校、工厂等的职称，而且职称能否用作称谓成分与职称的相对地位有关，在高校讲师和助教是普通的职称，没有什么特殊优越，因此不称“李讲师”、“张助教”，

技术员在职称上虽不如讲师高，但技术员相对于工人来说已具有优越地位，因此，工矿企业中往往把“技术员”这一职称作为称谓成分，称“李技术员”之类。职业用作称谓成分也不是任意的，一般解放后新兴的职业名称，如“服务员”、“营业员”、“邮递员”、“民警”、“解放军”等与“同志”一起构成称谓，而传统的“木工”、“鞋匠”、“铁匠”等不习惯与“同志”搭配，也不能单独作称谓。另外，“老师”和“大夫”两个称谓严格地说不是职业名称，职业名称应为“教师”和“医生”，“教师”不用于称谓，而“医生”可以用作称谓或称谓成分，功能与“教授”、“工程师”一类差不多。

社会交际中，陌生人之间与熟人之间所使用的称谓有所不同。一般不知道陌生人的姓名、职务，因此无法用姓、名、职务去称呼。但有时在一定场所我们也能根据对方的行为和服饰看出他的职业。陌生人之间一般用表 2 这些基本称谓。

表 2 陌生人之间称谓

称谓	(老/小)同志						先生	女士	小姐	小朋友	
	老师 大夫	职业 + 同志	(老/小)师傅								
			职业 + 同志								
对象	机关等 事业单位 工作人员	教 职工、 医务 工作者	解放 军、 民 警、 税 务 员、 律 师 等	炊事员、	工 人(农 民)、 以 及手 工 业 劳 动 者、 商 贩 等	男 性	已 婚 女 性	未 婚 女 性	少 年 儿 童		
				服务员、						理发师、	驾驶员等
				大 陆 人 员						成 人	

从表 2 可以看出，这些基本社会称谓在适用对象方面有三个层次的区别。第一层次是成人与少年儿童的区别，成人称谓如“同志”、“先生”、“小姐”等，不适用于少年儿童，倒过来也不行。第二层次是大陆人员与非大陆人员的区别，这突出地表现在“同志”与“先生”、“小姐”、“女士”的使用上。虽然解放前曾流行对国人称“先生”、“小姐”之类，但解放后渐渐被“同志”所替代，现在“先生”、“小姐”又有复兴之势，偶尔也出现在高层社会圈中，但从大体上说，大陆人员与非大陆人员的区别还是十分明显的，“同志”可以用于大陆的各类成人，但不能用于非大陆人员。“先生”对知识界知名人士或授业老师中也经常使用，但那是熟人之间的称谓，而且这些人士又可以以“同志”相称。第三层次的区别是职业，主要表现在可称“师傅”与不可称“师傅”的区别上。虽然近些年来年轻人对陌生人用“师傅”称谓，但他们对穿制服的军人、民警，对穿白大褂的医生不称“师傅”，在机关里对工作人员、在学校里对教师也不会称呼“师傅”。这就是说，当人们知道对方的职业与“师傅”称谓不相称时，就会遵守称谓上的这种职业区分。

根据这些区别，我们将表 2 中的几个主要称谓描写如下：

同志 [+ 成人； ± 男 + 大陆； - 机关事业单位]

师傅 [+ 成人； ± 男 + 大陆； - 机关事业单位]

小朋友 [-成人 ; ±男 ; ±大陆]

先生 [+成人 ; +男 ; ±已婚 ; ±大陆]

女士 [+成人 ; -男 ; +已婚 ; ±大陆]

小姐 [+成人 ; -男 ; -已婚 ; ±大陆]

方括号内是一组特征，它既是对称谓意义的描写，也是对这些称谓所适用对象的描写。其中“+”表示“是”，“-”表示“否”。

表 2 所列，对陌生人称呼，称谓上有“老同志”、“老师傅”与“小同志”、“小师傅”的“老”和“小”区别，这是一种年龄的区别，“老”和“小”分别用于人年龄的两端；“老同志”、“老师傅”一般用于年高的对象；“小同志”、“小师傅”则用于年龄接近于少年的对象。

但是它们与没冠以“老”、“小”称谓的“同志”、“师傅”不是对立关系，是从属关系，“同志”（师傅）可以替代“小同志（师傅）”“老同志（师傅）”，反之则不能。

熟人之间的称谓基本上可用尊敬与随便、亲密与生疏两对关系来分析。尊敬与生疏具有一致性，而亲密与随便相一致，生疏者需尊敬，亲密者可随便。但尊敬与生疏、亲密与随便却是不同的概念。如曹禺《日出》中，银行经理潘月亭称呼其情妇陈白露用名“白露”，表现一种亲密关系，而称旅馆茶房王福升为“福升”则是一种随便。尊敬生疏与亲密随便具有反递关系，多一分尊敬、生疏，就少一分亲密、随便，反过来也同样。我们把尊敬、生疏与

亲密、随便的最大值分别看作“1”，并把熟人之间的几种社会称谓形式的值以及它们对象的“一般”匹配关系表述为表3。

表3 熟人之间常用称谓

称谓形式	举例	尊敬生疏： 亲密随便值	对象及关系		
名	志敏	[0:1]	朋友、亲热者	下级或同级、下辈或同辈年龄者	亲密
“小”+姓	小高	[0.2:0.8]	35岁左右以下较为亲热者		
姓名	高志敏	[0.3:0.7]	同事、战友、同学等		
“老”+姓	老高	[0.4:0.6]	35岁左右以上的较亲热者		
名+“同志”/“师傅”	志敏同志 志敏师傅	[0.5:0.5]	较亲热者	多用于正式社交活动	
小+姓+同志/“师傅”	小高同志 小高师傅	[0.6:0.4]	35岁以下 的较熟悉者		
老+姓+同志/“师傅”	老高同志 小高同志		35岁以上 的较熟悉者		
姓名+同志/“师傅”	高志敏同志 高志敏师傅	[0.7:0.3]	关系较生疏者		
职务/“老师”/“师傅”/“先生”	厂长、经理 老师、师傅	[0.8:0.2]	上级或授业者， 或具有该职务 职业者	上级或上辈年龄者	生疏
姓+职务/“老师”/“师傅”等	高厂长、 高经理、 高大夫	[1:0]			
姓“老师”/“先生”	高老师、 高先生				

表3只是提出称谓与对象关系之间的“一般”匹配模式，或者说社交称呼的规则，并不是说这种模式或规则不

能打破，或违反了这种匹配就是错了。在实际交际中，人们往往不按模式去称呼。但是应该承认人们头脑中还是有一个共同称呼模式，它一方面制约人们选用称谓，另一方面它是理解交际中所用称谓的一个基准。“偏差”值可以用以下方法计算：

偏差值 = 实际称谓值 - 通常称谓值

上例中两位青年工人同事之间按表 3 模式一般称姓名，那他们之间所用称谓的偏差值是 $[1: 0] - [0.3: 0.7] = [0.7: -0.7]$ ，显得过于生疏、尊敬，而亲密随便不够。一般地说，如果偏差值不大于 $[\pm 0.2: \pm 0.2]$ 仍属正常范围，不会明显地给人以过于生疏或过于亲密的感觉。

2. 社会称谓语的语用及规则

社会称谓语的语用方面主要是称呼者和被称呼者的关系，以及称呼者希望自己与被称呼者保持怎样的关系。这些与称谓意义中的“亲近”和“尊敬”两个因素有很密切关系。

规则：敬长亲幼，尊上亲下，敬生人亲熟人。^① 其含义是，在通常或正常情况下，对年长于己者，对上级、对

^① 陈月明：《现代汉语社交称谓系统及其文化印记》，载《汉语学习》，1992 年第二期，第 34 页。

生疏者用礼貌和尊敬性称谓，对年幼于己者、对下级、对熟知者用亲近性称谓。

例如在学校，师生关系是一种上下级关系，在大多数情况下还是一种长幼关系，要用尊敬性称谓，如学生对老师只称“姓+名”就违反了这一规则，被认为“出格”或将被认为他们之间有一种特殊的亲近关系，因为这个称谓是亲近多于尊敬；如果称“姓+名+‘老师’”也仍然是尊敬少于亲近，也违反这个规则。又如两个年龄相仿的同事，按规则要用亲近性称谓，如果互称“姓+‘老师’”就显得过于尊敬，显得生疏。

违反语用规则与违反组合规则不一样，违反组合规则将产生错误的称谓，而违反语用规则是产生“不正常”的感觉。例如1984年国庆游行，北京大学学生打出“小平，您好！”的标语。当时新闻媒介对这一称呼做出了强烈反响，其原因就在于这样称呼偏离了语用规则的一般模式，却又给人以一种新奇、而又富有亲切的感觉。

3. 社会称谓语的运用特点

经过上述观察，对于社会称谓语的特点可做如下概括：^①

郭继懋：《常用面称及其特点》，载《中国语文》，1995年第二期（总第245期），第98～99页。

不同称谓格式在色彩上的差别主要体现在说话人和听话人的亲近与疏远、说话场合的庄重与随便和对听话人表尊敬与否这三个方面。在这三方面中，亲近、随便和不表尊敬三种色彩常常相伴，这样的称谓很多，如“小王”、“大王”、“老王头儿”、“虹虹”、“小虹”、“虹”、“三儿”等，疏远、庄重、随便而又表尊敬的，如“老王”、“王大哥”等。其他情形不多见。

就一般情形而言，对于上级和长辈的称谓表尊敬的色彩较明显，对于下级和晚辈的称谓表亲近的色彩较明显。当然，不同格式表达色彩的程度会有所不同。

长的称谓格式往往显示比较庄重、疏远，表达多尊敬，短的称谓格式往往显示比较随便、亲近。如“王大年同志”、“王大年”、“大年”、“年”，可感到这种过渡变化。同理，同为“姓+名”格式，双音节的比三音节的更随便更亲切一些。

在词义相对的词语中，有时一部分词语可作面称，而另一些词语却不能作面称。这一现象表明称谓有一种“取大舍小、取高舍低”的特点。

a 老师 ✓ 学生 × b 师傅 ✓ 徒弟 × c 主任医师 ✓ 副主任医师 ✓ 住院医师 × 医师 × d 教授 ✓ 讲师 × 助教 × 辅导员 × e 科长 ✓ 科员 × ……等。

称谓的修饰语，有的起区别限制、提示的作用，如

“带帽子的那位同志”。还有些表特殊的语气，“我的”常用来表央告语气，如“我的好所长哟，我可是一样守法的”。也可表异常激动的情绪，如“春儿，我的儿子！”“小、鬼、死、傻”表轻微的嗔怪、冷爱、嘲弄的语气，如“小丫头、鬼丫头……”“好、乖”是哄人别生气的语气，如“好婶子，饶了我吧！”“乖孩子，不要哭了！”。

第三节 社会称谓语的变迁及其特征

1. 通称的变化

(1) 同志

这个称谓古已有之，用来称志向相同志趣相投的人。

《韩诗外传》五：“同志相从。”

《晋书·王羲之传》：“尝与同志宴集于会稽山阴之兰亭。”

《红楼梦》一百二十回：“乐得与二三同志，酒余饭饱、雨夕灯窗，同消寂寞。”

到了续《红楼梦》后四十回的高鹗生活的清朝中叶，“同志”仍是以上含义。然而到了旧民主主义、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同志”的内涵发生了变化，不再称一般志

趣相投的人，只有为共同的理想、共同的革命目标奋斗的人才互称为“同志”，并用来称同一政党的战友，成为一个极亲密而又神圣、令人自豪的称谓了。^① 20世纪50年代由于社会崇尚政治，“同志”的称呼带上了“自己人”的色彩，很快扩大到社会各阶层，不论年龄大小和性别，不论地位高低，都可以互称“同志”。对老年人和老资格的人称“老同志”，对青少年称“小同志”，和不认识的人打交道，也是先称呼一声“同志”，显得既庄重、亲切，又有礼貌。在相比较熟悉的人中间，一般场合既可以不称“同志”而直呼姓名或呼“老张”、“大李”，也可在姓名后加上“同志”，如“张某某同志”、“老张同志”，年长的对年轻的常常称名字加“同志”，如“兴哲同志”，表示亲切。“同志”完全取代了旧中国通行的“老爷”、“少爷”、“小姐”、“太太”、“夫人”、“老板”、“董事长”和“店员”、“工友”、“邮差”、“厨子”、“清道夫”，部分取代了“先生”、“教授”、“大夫”、“部长”等称谓，而成为中国人民最普遍的称呼。那个年代，“同志”的广泛流传有其深刻的社会原因，这个字眼是同社会主义国家联系在一起的。

从20世纪60年代起，即“文革”期间，工人阶级在社会结构中的地位畸形发展，工人群众纷纷登上上层建筑

^① 籍秀琴：《我国称谓内涵的嬗变》，载《首都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6年第3期，第22页。

的政治舞台。随着工人宣传队进驻学校和科研院所，工人社区中的尊称“师傅”便从厂内传到了社会，不管是对年长的还是年轻的工人，大多数知识分子和其他阶层的人见到他们都称“师傅”。当时，只有称“师傅”最保险。这一现象以产业大军最集中的上海最突出，北京步上海后尘^①。从此，“师傅”这一称呼在全国各大城市迅速传开，渐渐为大家所习用。^②“同志”作为通用称谓语在中国社会活跃了近半个世纪，目前在使用上有些“人气不旺”，陷入了“师傅”、“先生”、“老板”的包围圈。于是乎就出现了这样的怪现象：^③有人竟把它变成了同性恋的代名词。一些报纸社会版、娱乐版的编辑、记者也热衷于这种用法。如：

① 薛才德先生，在1987年初，对北京、上海这两个城市作了一些调查，并发表文章《“师傅”“同志”称谓使用现状调查及其社会原因探讨》。通过这一项调查我们可以看出以下的结果：北京中年男顾客对不同年龄性别的售货员称呼“师傅”和“同志”的百分比分别：58:42（对老年男性）、33:67（对老年女性）、25:75（对青年男性）、36:64（对青年女性）。上海中年男顾客对不同年龄性别的售货员称呼“师傅”和“同志”的百分比分别为100:0（对老年男性）、75:25（对老年女性）、67:33（对青年男性）、36:64（对青年女性）。北京与上海比较，上海顾客使用“师傅”的百分比大大高于北京顾客，而使用“同志”的百分比大大低于北京顾客，这反映了两地社会状况的某些不同。

② 陈建民：《中国语言与中国文化》，广东教育出版社，1999年，第120~121页。

③ 王同伦：《莫把同志推下水》，载《语文建设》，2000年第12期，第8页。

“同志”同居翻了脸，法院裁决可赔偿。

（《扬子晚报》 2000年3月19日）

爱尔兰“同志”游行，希拉里纽约参行。

（《现代时报》）2000年3月5日）

荷兰议会作新决定，男女“同志”齐欢庆。

（《城市周刊刊报》）2000年9月15日）

这是一种不慎重的做法，极易造成语言混乱，影响人们的交际活动。

改革开放以后，随着其他称谓语的产生和复活，“同志”逐渐缩小了范围，很多人不愿意接受这个称谓语，称呼人有时也不愿用，认为已经过时了。“同志”作为通称使用时，确实有些缺陷。如在非正规场合使用显得有些笼统、冷淡。但是不能否认，“同志”在称谓中所占的份额，尤其在国内严肃的政治场合的使用率，是其他称谓语所望尘莫及的。

“同志”指称同性恋的用法产生于香港，并在港台新马等地通行，不过，主要在演艺圈和影视新闻报道中使用，是一种“戏谑语”。即使在这些地方，也有人反对这种用法，认为用“同志”代替“同性恋者”是天大的错误，而且有辱于有共同理想的政界人士。因此，有些新闻媒体盲目引用港台新马这种不成熟的、尚有争议的用法是不慎重的，而且是极其错误的。

中国人，尤其是大陆的民众对“同志”是有着浓厚感

情的。虽然它作为社会通称渐入低潮，但在人们心目中，它总是带有一层崇高、严肃的色彩。“同志”缩小出来的空位，有部分由花样繁多的其他社会称谓词填补进去，使得语言称谓始终保持平衡。但是，不管怎么变化，作为最高层次的称谓语“同志”，暂时还没有哪个称谓词可以代替它的地位。

(2) 师傅

这个称谓在古代有如下用法：

对老师的尊称。《穀梁传·昭公十九年》：“羈贯成童，不就师傅，父之罪也。”^①《史记·吴王濞传》：“吴太子师傅皆楚人。”《战国策·秦策》：“少弃捐在外，尝无师傅所教学。”

太师、太傅或小师、小傅的合称。《史记·儒林列传》：“自孔子卒，七十弟子之徒，散游诸侯，大者为师傅卿相。”

对僧道的尊称（师父）。

也作对衙门中吏役的尊称。

稍后称有专门技艺或传授技艺的人。

发展到今天，这个称谓语的变化是：只保留了两种用法，并由第二种用法引申为对人的尊称。不管对方从

^① 参见《词海》（缩印本）第60~61页，上海辞书出版社，1985年。

事何种职业、是否有专门技艺，也不管对方的性别、年龄，往往尊称一声“师傅”。现在走在街上，或逛商店、乘汽车，陌生人打交道时最常用的，就是“师傅”这个称谓。^① 它和“同志”一样流行于世。

今天的工人和财贸职工比较喜欢使用“师傅”，知识分子和管理干部没有工人对“师傅”称谓的切身感受，在内部绝对不用“师傅”称呼对方，而使用“同志”，或使用职称、官衔等称呼，只是在某种有体力劳动者出现的场合才使用“师傅”。男青年使用“师傅”的百分比高于老年人，这跟年轻人对“师傅”的价值评价有关。不少年轻人尊重别人，也希望得到别人对自己的尊重，因而偏爱“师傅”这个称呼。中国的传统是，妇女在言谈举止方面比较拘谨，对不相识的男性，她们宁愿使用“同志”，也不愿使用“师傅”，因为“师傅含有一种亲切的感情”，而叫对方一声“同志”则表示公事公办，关系很一般。二、三十年来，“师傅”在使用中出现了泛化现象，出现了许多名实不符的现象。例如有的六、七十岁的老头儿称呼售货员小姐为“师傅”，有人见到知识分子甚至见军人也称“师傅”，造成部分社会称谓的混乱。^②

^① 籍秀琴：《我国称谓内涵的嬗变》，载《首都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6年第3期，第21页。

^② 陈建民：《中国语言与中国文化》，广东教育出版社，1999年，第122页。

(3) 先生

“先生”一词，古已有之。

《论语·为政》：“有酒食，先生馔。”这个“先生”，何晏《论语集释》引用马融的话说：“先生，谓父兄。”这个用法是现代汉语中所没有的。

“先生”用作为老师，这也同样是古老的。《礼记·曲礼上》说：“从与先生，不越路而与人言。”汉郑玄注曰：“先生，老人教学者。”那么这便是上了年纪的教师的意思。^①

“先生”一词也经历了由伏到起的过程。自20世纪50年代起，“先生”作为对有影响的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和知名爱国民主人士的称呼，是和统战对象联系在一起的。如果把新中国培养出来的知识分子称做“先生”，对方一听就会认为是对自己莫大的讽刺。如今，中青年知识分子的观念也变了，他们由过去不喜欢被别人称做“先生”到愿意别人称他为“先生”，因为“先生”是指学问和道德修养堪称为楷模的人。这几年，“先生”的含义和使用范围也有明显的变化。“先生”可以是对有身份、有地位的人的敬称，但现在许多先生不一定是学问的人。如“厂

^① 王希杰：《“先生”闲话（一）》，载《学汉语》，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6年5月号，第27页。

长先生、董事长先生”。“先生”还可以用来称呼年轻人。跨入歌厅、商厦，见到毕恭毕敬的服务员，别人得叫他一声“先生”或“小姐”，叫“师傅”已经很土的了。既然有“公关小姐”、“导游小姐”，相对就有“公关先生”、“导游先生”。因此，现在的“先生”再也不全是“学问大”“道德高尚”的人了。在中国，“先生”既是对男性公民的尊称，又用于称呼德高望重的女性，如“宋庆龄先生”、“雷洁琼先生”。“先生”是多义词，除了指“老师”，还指“医生”（方言）和“丈夫”。女性当面向人介绍她自己的老师时，切莫说“他是我的先生”，以免对方错把“先生”与“丈夫”联系起来。“先生”逐渐向“同志”的功能靠近。比如最近，有位语言学家逝世，中共党员，58岁，某语言刊物刊登了一条消息，称“XXX先生逝世”。要在从前，肯定称“XXX同志”。“先生”会不会成为中国社会最高层次的称谓呢？这要取决于全民族文化素质的提高，取决于社会生活对政治的进一步淡化，也许这已经不是太遥远的事了。^①

（4）小姐

“小姐”作为称谓语，已经有相当长的历史了。

宋代时称身份、地位低贱的年轻女子为小姐，如官

^① 陈建民：《中国语言与中国文化》，广东教育出版社，1999年，123~124页。

婢、妓女等。清人赵翼《陔余丛考》卷三十八“小姐”条下云：“今南方缙绅家女多称小姐。在宋时则闺阁女称小娘子，而小姐乃贱者之称耳。”并引录宋代钱惟演《玉堂逢辰录》所记的一件事：营王宫着了火，起火的原因是掌茶酒的“宫人韩小姐谋放火私奔”。这里的小姐称宫婢。还引录宋代洪迈《夷坚志·傅九林小姐记》云：“傅九者，好狎游，常与散乐林小姐缪绸，约窃而逃，不得，遂与林小姐共缢死。”这位钟情的烈性女子“林小姐”是个地位低下的艺人，当时人们称之为“小姐”。该条下还记了这样一个故事：“建康（南京）女娼杨氏死，现形与蔡五为妻。一道士来，仗剑逐去，谓蔡曰：“此建康娼女杨小姐也。”这里的“小姐”称妓女。另见宋代马纯的《陶朱新录》中，称陈产修的侍妾为小姐。^①后来到了明清时代，称官宦人家、豪门富户未嫁的女子为小姐。在明清小说话本中，“小姐”使用是比较频繁的。如：

a “你们要知我的来历，我也是个好人家的儿女，我父亲也坐过朝庭二品大员。”张家凤听了，忙站起来福了一福，道：“原来是位千金小姐！妹子不知方才多多得罪。”（《儿女英雄传》）

b 我家是庄稼人家，那里配的起这样世家小姐！（《红楼梦》）

^① 籍秀琴：《我国称谓内涵的嬗变》，载《首都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6年第3期，第20页。

解放前，“小姐”作为尊称，在广大城市、交际场合还是比较流行的。但这种时髦没兴多久，时代一变，整个的“小姐”称谓就被当作封、资、洋的产物废除了。解放后直到“文革”期间，谁要是对于一个妙龄女郎称“小姐”，实在比骂她还厉害。“小姐”在中国除了在外交场合或接待港澳台同胞时作为一种表示尊重的客套称呼外，基本作为一种蔑称了。不仅如此，“小姐”还生成了“阔小姐”、“娇小姐”、“臭小姐”等一听就让人生厌的词语。但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小姐”称谓毕竟是又兴了起来。它先是在沿海开放地区悄悄兴起，在内地应该说是 20 世纪 80 年代后开始广为流行的。自 1980 年以来，“小姐”称谓的使用范围不止在外交方面，在日常交往中也可以用于一般女性，甚至商业服务部门的年轻女子都乐于接受这种称呼。空中小姐、促销小姐、水上小姐、礼仪小姐、迎宾小姐、颁奖小姐、导游小姐、服务小姐、售货小姐等等，人们都听惯了。改革开放以来，“小姐”一词的变化较为突出，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①

来华作生意的外商多了，对外商中的女性代表不论中年还是青年，称“小姐”既得体又礼貌。

国外来华旅游的多了，对游客中的女宾称“小姐”是很合适的。

^① 边永顺：《“小姐”一词沉浮录（上）》，载《学汉语》，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5 年第 12 期，第 23~24 页。

港澳台同胞、旅居海外的侨胞回大陆探亲、访友、观光的多了，对同胞中女性称“小姐”更是恰如其分，因为“小姐”在港澳台地区一直沿用尊称义项。

国内涉外饭店招聘了大量女服务员，增加了大批女导游员，对这些多数未婚的姑娘们称“小姐”也是得当的。

文艺界的女明星、女演员增加，女模特儿队伍壮大，她们愿意接受这个尊称。

⑥大城市女青年讲究外貌美、体形美的多了，随着交际机会的增多，称“小姐”也是比较适宜，比较自然的。

由此可见，“小姐”的意义和用法的变化，一方面，它仍然保持上面提到的意义，即尊称未出嫁的女子，尤其在外交场合更是如此；另一方面，也衍生出了新的意义。这一点需要加以说明。例如：

当初玉萍找对象时，别人介绍好几个研究生、大学老师、公司经理什么的，她都拒绝。不是眼高，而是怕人家不能理解“空姐”的忙碌，婚后不能容忍“空姐”东跑西飞十天半月不归家。终于她与一位“空哥”结合了。①

（《北京日报》1991年8月10日）

① 王立廷：《富翁、倒爷、小姐及其他》，载《语文建设》，1994年第8期，第26页。

“空姐”的全称是“空中小姐”。玉萍婚前是空中小姐，婚后仍在客机上服务，自然还是空中小姐。这说明“小姐”已有了不同于《新华词典》的意义。^①

还有一例更具说服力。1994年4月15日的《山东青年报》上有一篇文章，题目是《都市电召小姐》，文章说，一些大中城市设有新的服务部门，这种部门雇有电召小姐。顾客只要向服务部门打个电话，便会有电召小姐按期要求提供某种服务。文章所介绍的电召小姐都是漂亮年轻女子，有姑娘，也有少妇。连同上例可以看出，现在“小姐”有时是对某些年轻女子的尊称。同《新华词典》所列的意义相比，这个新义不论婚否，都只强调年轻。

但是，“小姐”也有让人担心的地方。近几年来，“小姐”在意义和用法上的变化，反映了市场经济初期产生的一些不合理现象，隐含了对这一称谓的讥讽和揶揄。现在在服务行业，有一小部分小姐服务得出了格：陪酒、助歌、伴舞、按摩……人们谓之“三陪小姐”，公安部门开展的扫黄活动中曝光的也不少了。这就给“小姐”称谓蒙上了一层浓浓的阴影，“小姐美称也就有跌价的可能”。

《人民文学》1996年第1期登载的中篇小说《大厂》中，年轻的女党委书记贺玉梅竟然说出了“这年头婊子才叫小姐呢”的话。这不免想起与“小姐”配套的“公子”一

^① 《新华词典》注曰：“旧时对未出嫁女子的尊称。现在一般用于外交场合”。1980年版。

称。“公子”本来也是指出身高贵的青少年，但改革开放以来，它为什么没有成为对年轻男性的社会敬称呢？其中一条重要的原因就是，它在解放前就已经坏了名声了。封建社会末期，公子们已走向了堕落，所谓“花花公子”、“浪荡公子”就是这个意思。“公子”一旦跟“花花”、“浪荡”连在一起，其名声跌落就是当然的了。而“小姐”则因为保住了自身的清白和高雅，所以时隔几十年后，又重新作为社会敬称被起用。如果“小姐”重蹈“公子”的覆辙，难保将来不会落得个与“公子”同样的结局。^①

2. 职衔称谓的变化

(1) 老师

从“老师”一词的原义来看，“师者，授业解惑者也。”本来专指学校中传授业务知识、解答疑难问题的人，^②这是对从事教学工作的人的职业称谓。现在已扩大到指称全体教育工作者。据说，在各级教育行政部门乃至科研单位，除了少数有行政领导职务的人之外，其他成员也互相称呼“老师”。

但在“文化大革命”中，有相当长一段时间，“老师”

^① 孙剑艺：《小姐沉浮记》，载《语文建设》，1997年第1期，第19页。

^② 陈松岑：《礼貌语言初探》，商务印书馆，第32~33页。

这个称呼不大听到了，因为师生成天都在“闹革命”。作为“臭老九”的教师有不少人被打成“资产阶级反动权威”、“黑帮爪牙”、“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四人帮”大批“师道尊严”，鼓吹“知识越多越反动”，把学生的任务说成是“上、管、改”，教师成了当然的改造对象，后来正常的教学活动逐渐恢复，师生关系也重新建立起来，“老师”这一称呼重新大量出现。现在“老师”的指称范围比过去扩大了许多。“文革”前，中、小学的学生对教员一律称之为“老师”，而在北京的一些高等院校中，学生对教师和职员的普遍称呼是“先生”，至于对专职担任党政工作，特别是党、团领导工作的人，不称“先生”，而直呼其名，或在姓名之后加上“同志”。这种区分是解放初期“同志”一词含有特殊感情色彩的反映。20世纪50年代中期，由新中国培养的大学生陆续毕业，担任了大学中助教的职务。同学们对这些年轻的教员使用“老师”这个称谓，用以区别于当时已经作为讲师、教授的中、老年教师。称呼“先生”隐含了对他们长期从事教育工作的尊敬，称呼“老师”则含有比较亲切的意思。这种不成文的习惯一直沿用到60年代“文化革命”以前。

在“文革”中，“先生”一词也被当成资产阶级的东西而弃置不用，“文革”以后，“老师”则取代了“先生”成为学校中通行的称呼。值得注意的是，身份类的称呼目前有泛化的趋势，最明显的是“老师”的泛化。“老师”泛化首先是从学校和文艺团体开始。过去在学校里，对教

书的先生称为“老师”，对工人称作“师傅”，但现在，不管是教书的还是不教书的，凡是在学校里工作，都可以称作“老师”了。文艺圈中，过去一般彼此称呼作“同志”，但现在也开始称一些年长的同志为“老师”^①了。有些地方发展到极点，见陌生人都是“老师”。像山东济南市，公共汽车上称售票员是老师，铁路上列车员对游客统称为老师。

(2) 老板

“老板”这一称谓的兴衰史生动地反映了社会生活对语言使用的影响。

《现代汉语词典》（1996版）对“老板”的释义是：

私营工商业的财产所有者；掌柜的。

旧时对著名戏曲演员或组织戏班的戏曲演员的尊称。

20世纪50年代初，由于社会经济制度变革和意识形态的缘故，“老板”一词便销声匿迹了。改革开放以来大力发展市场经济，国有、集体和个体经济一起上，沉寂了几十年的“老板”这一称谓再度流行，使用范围迅速扩展到社会各领域。“老板”不仅用来指国有、集体、个体、

^① 杨德峰：《汉语与文化交际》，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190～191页。

外资或合资的经济实体的经理和总揽财权的人，而且个别单位也用来称党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的负责人或顶头上司，甚至足球俱乐部的领导；高等学府，有的研究生的导师，也被高层次的学子们背地里称为“老板”^①，而被称呼的人心里也美滋滋的。该称“同志”不称“同志”，反而称“老板”，这种变化导致正常的同志关系变成了雇佣与被雇佣的庸俗关系。“老板”的红火是与当今经济生活和价值观的转变分不开的。社会上向钱看的人越多，拥有金钱和地位的“老板”就越是格外受人尊敬，这和 20 世纪 50 年代初期的“老板”形成了鲜明对照。

对“老板”这一称谓所指称的对象扩大化的现象，人们有不同看法。有人认为不必过于迂执，有时“老板”只是一种借指或戏称；有人认为这也是一种“引进”，在美国，“boss”一词的使用范围较为宽泛，通常译为“老板”，大学生称系主任等主管人为“boss”，是常见的现象；还有人认为这是不伦不类的称谓，使概念背离了它所反映的事物的实际；美国人使用“boss”，自有美国的文化背景和习惯，而且“boss”是多义词，与汉语的“老板”并不完全对应，在中国，只能按照汉语的定义解释汉语的词。甚至有些人则认为是滥用现象。

^① 封淑珍：《称呼语运用的制约因素》，毕节师专学报，1997 年第一期，第 39 页。

3. 其他职业称谓语

新中国成立后，提倡职业不分高低和贵贱，一律平等。上至司令员、指挥员、指导员、飞行员、研究员、调研员、督导员、监督员、教员、演员、专员，以及各级国家公务员，下至炊事员、保育员、售票员、理发员、邮递员、饲养员，虽然分工不同，但都是人民的勤务员，一律冠以后缀“员”。于是，旧社会的“政府要员”、“司令长官”、“委座”和“邮差”、“剃头匠”、“清道夫”等称谓便销声匿迹了。许多职业称谓不加区别地称“××员”，反映了社会主义中国各行各业互相尊重、平等相待。

职业称谓的变化还反映人们职业观的变化。20世纪60年代前后，社会上仍管掏粪工人叫“掏大粪”的。随着掏粪技术的进步，人们的观念也有了转变，现在，掏粪工被称为“环卫工”，受到社会的尊重。“环卫工”的称呼高雅、受听，他们再也不是低人一等的“掏大粪的”了。北京还把扫大街的人叫“清洁工”，管小保姆叫“小阿姨”，正式场合称“家庭服务员”。这种变化反映出人的价值观普遍得到了承认，这是对几千年来过分注重名分的尊卑传统的冲击，是人民当家作主的真实写照。

4. 恭敬称谓语

新中国成立后，许多老年人接受了男女老少一律平等的思想，不摆老资格，不倚老卖老，对名分尊卑的观念也逐渐淡化了，表现在小孩儿对大他两辈的老人不称“爷爷”、“奶奶”，而称“伯伯”、“大娘”，或称“叔叔”、“阿姨”，老年人不会因称呼不得体而责备晚辈失礼；老年人称呼比自己小两三辈的小孩儿为“小弟弟”、“小妹妹”，并不觉得有失身份。这种不以年龄为资本的思想观念的出现引起了以下主要尊称的变化。^①

(1) “某老”的变化

中国对年高德劭的人一般有称“某老”的传统，它有几种形式：姓+“老”（吴老，指吴玉章），姓+名字中第一字+“老”（赵朴老，指赵朴初），名字中第一字+“老”（厥老，指胡厥文），姓+别字中第一字+“老”（黄任老，指黄炎培，字任之），数字+“老”（五老、十老）。但如今大都简化为姓+“老”了，其他几种形式出现较少。

海外知识分子受西方文化的影响，不喜欢别人称自己为“赵老”、“李老”的。他们往往会把“老”跟“老而无

^① 陈建民：《中国语言与中国文化》，广东教育出版社，1999年，第126~128页。

用”联系起来，不认为这是一种礼貌。今天，国内有一部分上年纪的知识分子也讨厌“某老”的尊称。

“老大爷”和“老太太”本是对不相识的老年男子和老年妇女的尊称。如今老年人生活好了，谁都怕人把自己叫老了。1995年4月23日《北京晚报》曾刊载一位62岁刚退休的女教师的文章，题目叫《不情愿，叫我老太太》。文章最后要求商业服务人员带头改改口，别再当面叫上岁数的人为“老太太”了。文章发表后竟收到外省市读者来信46封，表示同意作者的观点。多数人认为对上岁数的女同胞称“太太”、“大妈”、“大婶”、“阿姨”比较相宜，对上岁数的男同胞称“先生”、“大爷”、“大叔”、“师傅”比较合适。

(2) “某公”的变化

中国对上了年纪的男子也有尊称“某公”的习惯，如廖公（廖承志）、茅公（茅盾）。称“老”和“公”意思差不多，具体到某人称“老”还是称“公”，大概是个习惯。不过，一个人不能同时既称“老”又称“公”。“某老”与“某公”都是指社会上知名度很高的人。

如今，知识分子被称为“某公”、“某老”的，知名度不一定高，也没有特指义了。同样一个人，一会儿称“陈老”，一会儿称“陈公”，没有定准。知识界中一些二、三十岁的人互称“苏公”、“饶公”的大有人在，它多了一层亲昵和调侃的意味。

(3) “大姐”的变化

这个称谓语古已有之。有以下含义。

称姐妹中排行最大的姐妹，也叫大姐姐。如《红楼梦》第五十一回：“（宝玉）说道：‘大姐姐呢，已经死了’。”这“大姐姐”指称姐妹中最大的贾元春。

对年轻女子的敬称，不拘身份、地位，通而用之。如元代关汉卿《救风尘》杂剧第一折：“大姐，烦恼杀我也。”这是一个老年妇女尊称年轻女子赵盼儿为大姐。关汉卿《谢天香》杂剧楔子：“大姐，小生在此多蒙关待。”这是书生柳永尊称妓女谢天香为大姐。

丈夫称妻子为大姐。《水浒传》第九回：“李小二应了，自来门首叫老婆道：‘大姐，这两个人来得不尴尬。’”

对同辈而年纪长于己的女子的尊称。如《红楼梦》第五十一回：“麝月道：‘花大姐姐还不知道搁在那里呢。’”^①

以上用法，今天只保留下 两种了。“大姐”的这一用法今天仍沿用下来，既表示尊敬，又很亲切。近二、三十年来，“大姐”又成为对不相识的女子（约在 30 岁以上）的一般称呼了，与“小姐”并存分用。

^① 籍秀琴，《我国称谓内涵的嬗变》，载《首都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6 年第 3 期，第 21 页。

(4) “您”的变化

北京话里有个“您”。过去，除小孩儿外，北京人对谁都称“您”，甚至连打架也是“您您”的。因为“您”含有敬意，所以后来在社会上用“您”显得生疏，不用“您”反而感到亲切。有教养的北京女子常常用“您”尊称男子，哪怕跟已婚的同龄男子相当熟悉，也决不随便用“你”，以保持男女之间一定的距离。但是，中国其他方言没有“您”的尊称。改革开放以后，用北京话“您”制作的广告词广为流传，什么“为您服务”，“包您满意”。

不少南方人受“您”的影响，嘴上也挂着“您”了。看来，“您”已经成为普通话的规范词语了。“您”的复数是“您二位”、“您几位”；书面上原先不用“您们”，后来逐渐用开来。

5. 新群体称谓语

新群体称谓语是反映社会生活极为称职的一类词语。如出现私人出租公房现象，出租人就被称为“二房东”；房屋中介人，也被称为“二房东”。以往有“贤内助”，现在又有了“廉内助”。这反映了新形势对“妻子”的一种新要求。特别对从事某些公职的人的妻子来说，很需要“廉”。与此同时，还出现了“钱内助”或“贪内助”的说法。

新群体称谓语一旦作为语素使用，其构词能力极强。

(1) “霸”系列

一些类似旧时霸道人物的人沉渣泛起，形成了“霸”系列称谓。如：

“摊霸”，指强横霸道的个体摊主。

“车霸”，指利用办理汽车牌照和驾驶执照的权力，不择手段索要、收受钱物等的有关部门工作人员。

“血霸”，指采用威胁暴力等手段，盘剥供血者的人（即“血头”）。

“座霸”，指在列车上强行霸占座位，高价出售，甚至敲诈旅客钱财，严重扰乱列车正常运行和治安秩序的人。

“酒霸”，某市酒类专卖稽查队动用公检法人员上路设卡，拦截扣押外埠酒，对城乡数百家企业和个体业户打砸抢，打伤多人，甚至造成命案，被当地群众称为“酒霸”。

(2) “友”系列

一些称谓词是通过类推法得到的。如“友”系列。

“越友”，是越剧爱好者，越剧迷的互称。一篇文章题为《沪港越友今晚联欢》。

“漫友”，是漫画家的互称。一篇文章说：“几位京城‘老漫友’每年总有几次聚餐”。

“麻友”，即麻将朋友。一篇文章写一个吸毒女抽了“麻友”含有海洛因的香烟，染上了毒瘾。

“粉友”指吸食白粉的“朋友”。

“毒友”指吸食毒品的“朋友”。

这是一种为“友”加上界定成分类推造词法。由此得来的词，生命力不一定很强，并未一律收入语言工具书，但它们都具有特殊的意味，各有自己的语用效果。

(3) “族”系列

用这种类推法得到的，又有“族”系列。

“蓝印族”：凭借上海浦东的开发优势和优惠政策，外省市人士纷纷购买浦东“蓝印房”，申报“蓝印户口”，这些人士被称为“蓝印族”。

“绿卡族”：一批在海外拿到“绿卡”的留学生群体，被称为“绿卡族”。

“电脑族”：经常在电脑屏幕前工作、学习、娱乐的人群。

“手机族”：配有手机的人群。

“刷卡族”：持有信用卡付款消费的人群。

“银发族”退休老年人群。

“单身族”：过着单身生活的男女群体。

“追星族”：迷恋歌星、影星、球星等明星的人群。

“打的族”：出行经常乘出租车的人群。

“保龄族”：爱打保龄球的人群。

“租箱族”：把有价证券、首饰等贵重物品藏入银行保

管箱的群体。

“眼镜族”：戴眼镜的人群。

这个“族”那个“族”，不胜枚举。

此外，还类推出“星”系列，有“歌星”、“影星”、“舞星”、“球星”、“笑星”、“丑星”、“秃星”、“泳星（游泳明星）”、“科星（科技明星）”等。

针对出现一些远远脱离“人民公仆”标准的干部，有了“星级干部”的说法，其中，有开着轿车到处钓鱼的“钓星”；喜欢一有机会就找人打牌的“牌星”；喜欢打麻将牌的“雀星”；喜欢吃喝、品尝美食的“吃星”；喜欢寻找各种借口，公款旅游的“玩星”……他们还因此被群众称为：“三星级”、“四星级”或“五星级”干部。^①

又类推出“盲”、“爷”、“姐”、“嫂”、“妹”系列等。有“文盲”、“法盲”、“科盲”、“电脑盲”、“税盲”、“高速盲”（不了解不遵守有关高速公路交通法规的人）；有“倒爷”、“侃爷”、“板爷”、“款爷”、“官爷”；有“空姐”、“的姐”、“导姐”、“凤姐（指妓女）”、“网姐（女性的上网者）”；有“空嫂”、“乘嫂”、“警嫂”；有“打工妹”、“外来妹”、“吧妹”等。

这种用类推法得来的新词语接连出现，有的已为社会

^① 金路：《称谓新现象》，载《汉学论丛》，复旦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106~107页。

承认，被人们广泛运用，有的只是临时性地活用一下。一些根据“类推”原则临时活用的词语，似乎也可站稳脚跟。

第四节 社会称谓语的泛化与缺环

在当今人类社会里，没有一种社会称谓语系统十全十美的，应该客观地说，每一种社会称谓语系统都有各自的优点和缺点。例如，如果说西方民族习惯于用“先生”、“太太”、“小姐”相称是文明礼貌的体现的话，那么，西方某些民族对祖父母、外祖父母甚至父母直呼其名，无论从伦理道德还是从传统习俗来看，都不能不说是一种缺憾。因为这种称呼法在本质上违背了人类亲属称谓类型的共性。同样，汉族的社会称谓也有若干不够完备和科学的地方，与英语等西方语言相比，目前汉语的社会称谓中存在着泛化与缺环的问题。

所谓“泛化”，系指称谓语因社会的或人为的原因所导致的混淆和滥用现象，所谓“缺环”系指整个称谓系统中主要称谓环节的短缺。下面对这两个方面的问题加以陈述。

1. 社会称谓语的泛化

(1) 师傅

这一称谓由工业企业的行业称谓向社会人际称谓迅速

扩展，其语义也发生了变化。工厂的学徒称传艺技师为“师傅”，这是最基本的师徒关系。扩而大之，其他技师之间也以“师傅”互称。再扩大，厂长称呼技师也称师傅；别的行业对工厂的工人，不论技师、徒工，也称师傅。1968年文革中，工人宣传队进驻学校，师生对工宣队的人称师傅，随即“师傅”成了尊称。而社会上，几乎不论对什么人都称师傅，对知识分子也不例外。

“师傅”语义泛化的过程大致如下：^①

从传统的语义，向“值得我请教和尊敬的人”泛化。生活中，如果要求助于别人，像在商店里买东西，如果自己对要买的东西不了解，需要向售货员咨询，一般都称售货员为“师傅”。出行迷了路，向他人打听，一般也称对方为“师傅”。特别是要修理某种东西时，更得称对方为“师傅”，因自己对要修理的东西，一窍不通，只能拜托给对方。

从“值得我请教和尊敬的人”向“任何不熟悉的人”进一步泛化，对一般人，像服务员、学生等也称“师傅”。不过，这多少还是有倾向性的。

a. 工人、服务员之间互称“师傅”，知识分子之间一般不互相称“师傅”。

^① 杨德峰：《汉语与文化交际》，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190～191页。

b. 顾客对年龄较大的服务员称“师傅”，服务员对一些上了年岁的顾客称“师傅”，但对年轻人一般不称“师傅”。

c. 大学生称年轻男工人、服务员为“师傅”，但对年轻女工人、服务员则一般少用这种称呼，这显然是“男尊女卑”的观念。

d. 一般来说，对方是年长者、男性或工人模样，更容易称呼“师傅”，反之，对方是年轻人、女性或知识分子模样，则不容易称“师傅”。从行业的角度来看，公共汽车售票员对乘客、个体摊贩对顾客、顾客对售货员，更容易称“师傅”。

(2) 老师

“老师”的泛化首先是从学校和文艺团体开始的。多年来，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彼此称“老师”，研究机关里的大学毕业生也管年纪大的业务人员叫“老师”，这是得体的。可是，对上述单位里的行政、后勤人员，张口闭口叫“老师”，就有些不恰当了。有些教师给家长写信或打电话报告自己的身份，往往自称“王老师”、“陈老师”什么的，也是不妥当的。“老师”是对有知识有道德修养的人的尊称，不可以自己称“老师”或把跟老师不相干的人称“老师”。

文艺圈中，过去一般彼此称作“同志”，但现在也开始称一些年长的人为“老师”了。

例如：×××电视台的一位主持人向观众介绍一位相声演员时说：“我们刚才看到了×××老师的精彩……”

我们应当理解这位主持人在当前社会泛称缺位情况下的苦衷，主持人口中的“老师”当然可以换成“先生”，但从交际的角度看，用“先生”的称谓无疑拉大了两人的距离。而且，“老师”这个词近年来已经成为文化教育界一个比较流行的表示尊敬的社会称谓语，在上面场合这样用也未尝不可。

还有些地方，“老师”这个称谓泛化到极点，见人都是“老师”。像山东济南市，公共汽车上称售票员是“老师”，铁路上列车员对旅客统统称谓“老师”，这是令人费解的滥用。如同“老师”，“大夫”这个词，也是如此。医院里人们不管大夫和护士都一律叫“大夫”，这也是不得当的。大夫和护士职责范围不同，分工不同，不能混淆。可是，有些护士就不爱听别人叫她“护士”，在她们看来，护士是端屎端尿，服侍病人，比“大夫”低了一等。“人往高处走，水往低处流”，这是人们在使用称谓问题上的心理写照。^②

(3) 同志

“同志”一词古已有之。

① 郭熙：《当前社会称谓缺位现象小议》，载《语文建设》，1997年第9期，第15页。

② 陈建民：《现代汉语称谓的缺环与泛化问题》，载《汉语学习》，1990年第1期，第23页。

最早见于《国语·晋语四》：“同结则同心，同心则同志。”

《后汉书·刘陶传》云：“所与交友，必也同志。”

可见“同志”的原意指志趣相同，后引申为志趣相同的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各行各业学习苏联先进经验，俄文中的称谓词“同志”引入中国，成为全民的通用称谓词，使用范围极广。

(4) 先生

“先生”的内涵在历史上的不同时期有所不同。

《论语·为政》：“有酒食，先生馔”。注曰：“先生，父兄也。”

《孟子》：“先生何为出此言也。”这时的“先生”已开始指称有学问的长辈。最早将“先生”用作对老师的称谓，见于《礼记·曲礼》：“从于先生，不越路而与人言。”郑玄注：“先生，老人教学者。”

秦汉时期，对于学官、术士、工匠、丈夫等亦称先生。元代以后对行医、占卦、管账、商贾、皂隶皆称“先生”。辛亥革命以后，“先生”一词成为社交场合通用的礼貌称谓，不分男女老少皆可称先生。如今，越来越多的人使用“先生”称呼男士，业已成为一种时尚。

(5) 小姐

“小姐”系对未出嫁女子的尊称，但古代却是一个贱称。该词最早出现于宋代。

《陔余丛考》：“宋时闺阁也称小娘子，而小姐乃贱者之称。”到了元代，“小姐”词义发生改变，逐渐上升为大家贵族未婚女子的称谓。如《西厢记》中有：“只生得个小姐，小字莺莺。”

明代以后，“小姐”成为深闺女子的尊称和专称，并流行于民间且沿用至今。

(6) 太太

“太太”一词的来历有二说。

一种说法是：古时官家称同辈男子的妻子为“夫人”，称上一辈男人的妻子为“太夫人”。由于近古汉语多用双音节词且习惯于重叠，如“哥哥”、“舅舅”、“姑姑”等，“太夫人”的称谓三个音节叫起来不方便，经过缩减重叠便成了“太太”。另一种说法是：“太太”一词中的两个“太”字，含义有别。第一个“太”字包含下列五种意义：
a. 独一无二，如“太一”、“太阳”、“太阴”、“太极”等；
b. 至高无上，如“太上”、“太空”等；
c. 古老悠久，如“太初”、“太古”等；
d. 德高望重，如“太公”、“太爷”、“太君”、“太婆”等；
e. 安宁祥和，如“太平”、“太宁”等。五义衍化汇合，引出“高大、安详、尊贵”的新意。

常作形容词用，如“太后”、“太妃”、“太子”、“太师”、“太医”等等。

“太太”一词中的第一个“太”字，其意即为“高大、安详、尊贵”；第二个“太”字意为“母”，作名词用。如“国太”等。这样新名词“太太”便应运而生。明代中丞以上官员的妻子才能称“太太”；后来发展成对所有官员的妻子都称“太太”；到了近代，更泛化到对所有已婚妇女称“太太”。

我们认为，“先生”“太太”“小姐”等亟宜早定名位作为社会称谓语加以推广和使用。原因在于^①：“同志”是一个特定涵义的词，一般只适宜于政党内部。例如，共产党、国民党内部都互称“同志”。但此词用于全民并不合适，原因有三：

混淆政治界限。现时社会上还有反马克思主义者与持不同政见者，称他们“同志”显然不妥。

过于笼统单调。社会称谓语要有指向性，如果对社会上的人不分男女老少一概称“同志”，就如同人们一律穿蓝棉袄一样不好区分。而且交际中只有一种称呼，也反映不出汉语词汇的丰富性。

不适应对外开放。改革开放后对外交流大大增多，

^① 田惠刚：《中西人际称谓系统》，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8年，第311~312页。

中外人士称呼不同，海内海外人士称呼不同，皆有许多不便。相形之下，英美人多用 Mr、Mrs、Miss 的称呼，既简易明快又显得谦恭有礼。所以，全民统一使用“先生”、“太太”、“小姐”的称谓既有利于社会交往，又可避免许多因称谓上的困难而产生误会、麻烦和不快。

2. 社会称谓语的缺环

现代汉语称谓语的缺环问题已经有人提到过，但似乎还没有引起人们足够的重视。随着中国社会各方面事业的迅猛发展尤其是世界范围内的“全球一体化”的进程，社会称谓语问题的研究显得越发重要了。

研究表明，无论是亲属称谓语还是非亲属称谓语都存在着缺环现象，对研究社会交际的人来说，社会称谓的缺环现象更有意义一些，因为亲属称谓语的缺环并不会给社会交际带来麻烦。

(1) 社会称谓语的缺环现象

目前社会称谓语的缺环最明显的有以下几个方面：

“先生”和“小姐”的称谓语的缺环。

这两个称谓语目前很流行。不少人似乎觉得“先生”与“小姐”相对，其实不然。“先生”有不少的义项，目前比较流行的有三：a. 对男性的泛称；b. 知识界对有一定学术水平者的尊称；c. 丈夫。由于“先生”一词可以作为男性的泛称，所以在“大社会”中对男性的称谓困难

不大。“小姐”却不然。它只是女性称谓的一部分。中国社会没有接受与女性相应的“大社会”泛称，这就形成了“小姐”以外女性的称谓语的缺环。一位对汉语颇精通的外国人在去商店买东西时遇到了称谓问题：男的可以称“先生”，年轻女性可以叫“小姐”，但那些年龄大的女营业员呢？中国人此时一般可以用“同志”，但外国人是用不得的。此时还可以用“师傅”。但实际上这一称呼目前在不少地方免不了遭白眼。对个体或私营业主来说，现在在一个比较流行的称谓是“老板”，但是在国有商店里，这显然行不通。

当然，女性也有一个大社会泛称——“女士”。但目前这个称谓似乎只用于一些极其正式的场合。例如大会致词时人们会说，“女士们”或“各位女士”之类。而且在一些中国人看来，“女士”只适合于背称。

另一方面，“先生”的称谓在小社会里也有一些麻烦。以知识界为例。年轻人称年长者为“先生”顺理成章，但是年长者对年轻者呢？除了非常正式的场合，他们一般不大用社会的“先生”，而选择“同志”这个在不少人看来是过了时的社会称谓。大量的长者为年轻人的著作所作的序（或所题的词）证明了这一点。有人觉得老年人过于钟情“同志”，其实这些老年人也是不得已而为之。^①

^① 郭熙：《当前社会称谓缺位现象小议》，载《语文建设》，1997年第9期，第14页。

交际双方在不同时期形成的关系性质不同，说话人不知道应该以哪个时期的关系为准来选择称呼。^①

比如，说话人与听话人年龄相差不大，但前者过去是后者的学生，而现在两人又成了同学或同事，甚至前者成了后者的上级。在这种情况下，说话人可能很为难：按过去的关系称呼吧，已经时过境迁，不太合适；按现在的关系称呼吧，又觉得不够尊重对方，生怕对方误以为自己有意“装大”。青年人对这类性质的不好称呼往往比老年人感到更加难办。

因为大部分老年人受汉族社会礼教传统的影响较深，“君子不忘旧”、“一日之师，终生之师”一类观念使他们倾向于使用原来的称呼。青年人很少受到这类传统观念的影响，便会觉得左右为难。从目前大多数实例来看，如果交际双方的现时关系继续保持下去，它将逐步占优势而取代历史上的关系成为选择称呼的标准。这种不好称呼的情况一般发生在过去的权势关系转变为现时的一致关系，或者虽然权势关系性质未变，但说话人已由过去权势较低的一方转为现在权势较高的一方。如果交谈双方过去是一致关系，现在转变为权势关系，说话人又处于权势较低的一方，就不大会出现不好称呼的局面。说话人会直截了当地以现时的关系为准去选择称呼。

难以判断交谈双方究竟应该算什么性质的关系

^① 陈松岑：《礼貌语言初探》，商务印书馆，1989年，第49~50页。

时，更加不好选择称呼。

a. 女师傅、女老师的配偶的称谓语缺环问题。在汉语社会里，人们通常对老师或师傅的妻子尊称为“师母”。但是，如果老师或师傅是女的就无法称呼其丈夫了。几乎不会听到一个人称女老师或师傅的丈夫为“师父”，尽管“父母”总是排在一起。这里显然有缺环。

b. 同事或一般朋友的配偶称谓的问题。不少人都遇过这样的尴尬局面：第一次见到同事的妻子或丈夫时不知道该怎么称谓（关系密切的同事或朋友除外）。在男性为中心的旧时社会里，这自然不成问题。在那时，与外交往的多是男性，若到一家作客，只需按照男方的姓称其妻为“某太太”即可。建国以后，“太太”一词被扫进了垃圾堆，“某太太”之类自然也就没有了，男女之间似乎也就此平等了。后来人们发现扫除“太太”给称谓语带来了不便，而港台人没有这种麻烦，故此这是一种缺环。今天的社会男女平等，女子也开始走天下了。“某太太”的称谓只解决了男性配偶问题的一半。例如，妻子的同事或朋友是否可以按照妻子的姓称其丈夫为“某先生”呢？

(2) 社会称谓语的缺环现象的因素与对策

上面摆的是一些现象。现在所关心的是为什么会有这些缺环？在我们看来，男女社会地位的差异是其中重要的因素之一。

以“先生”和“小姐”为例。由于中国的社会传统是以男性为中心的，所以有男性的大社会泛称，而没有女性

的大社会泛称。对女子来说，一旦结了婚，她们的黄金时代就似乎过去了，所谓的“太太”，只是说明女人是男人的附属品。

再说“师母”。为什么有“老师”、“师傅”，有“师母”，而没有对女老师、女师傅的丈夫的相应称谓呢？这显然与中国的社会文化传统有关。在过去，当“老师”、“师傅”的是男性，而女的只能操持家务，只能当“师母”。那么怎样解决上述有的称谓语的缺环呢？笔者初步认为^①：第一，使用称谓语。根据双方年龄以及跟自己的亲属关系，从“师母”、“师傅”、“老师”、“大姐”、“大嫂”、“大哥”等称谓语中迅速作出选择，注意对高层次的夫妻使用“先生”、“太太”、“夫人”。第二，见面时，要求配偶一方主动向来访者介绍另一方：“这是我的爱人”（妻子或丈夫），对方应接着说出自己的姓名。第三，来访者可以主动问对方“我该怎么称呼您？”第四，如果来访者不打算跟不知姓名的对方的爱人说点什么，见面时干脆说声“你好”、“您早”，使用问候语，不用称谓语，同样可以起到打招呼的作用。

社会称谓语的缺环是中国大众文化的一种比较特殊的现象，也是语言发展不平衡的一种突出表现。它与社会的发展有密切的关系。随着社会的发展，有的社会称谓语会

^① 陈建民：《现代汉语称谓的缺环与泛化问题》，载《汉语学习》，1990年第1期，第22页。

被淘汰，新的社会称谓语也会随之而产生。这可以说是语言发展的趋势。

目前汉语社会称谓语总的发展有这样几个特点：

弱小的方言向普通话靠拢；

农村向城市靠拢；

小城市向大城市靠拢；

北方向南方靠拢；

大陆有选择地向港台靠拢；

⑥国内有选择地向国际靠拢。

这种情况导致了一个不容忽视的后果是：在相当的一个时期里，汉语的社会称谓将处于一种无序状态。无序会自然走向有序。语言作为一种系统会自动调整自己的社会称谓语体系，我们不必为此“杞人忧天”。但是，我们应该看到，所谓语言自身的调节，实际上还是人的调节。这种调节常常是无意识的，不自觉的。我们不应该在等待中让它们走向有序。正如我们坚信世界不可避免地走向大同而我们还得为此作出巨大的努力一样。

总的来说，当前社会称谓语的缺环现象确实具有中国特色。作为一种交际现象，它反映了社会文化在深层对语言的影响，也反映了“全球一体化”过程给社会交往带来的新问题。现代汉语称谓语的缺环的问题可能还要继续一段时间。亲属称谓语的缺环会随着社会的发展逐渐淡化，在不久的将来将不成为一个问题，而社会称谓的问题将依然存在。如何解决这个问题应当引起我们的重视。和“国

际性的社会称谓”接轨可以看作一条路子，但恐怕不能不考虑中国的国情，不能不考虑汉语的实际。我们应该研究其间所带来的问题，逐步制定社会称谓语的规范，并把它同推广普通话结合起来以推向全社会。语文工作者应当担负起这一职责。

最后要说明的是，制定社会称谓语的规范不意味着强制推行某种社会称谓语。我们必须考虑某一社会称谓语的基础。事实已经证明，不切实际地强制人怎么说不怎么说常常是适得其反。

第四章 汉语称谓语择定的因素

称谓语的使用，一般说来是交际的开始。它起着明确身份和交际双方关系、确定交际对象、引起注意和表达情感等作用。称谓语是在一定的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基础上产生的。为了交际的需要，同一意义的称谓语可用不同形式和手段来表达。与对语言进行加工的过程一样，对称谓语不同的选择，也是一个核心问题。对称谓语的选择使用，则受着各种因素的制约和影响。

交际活动总是在一定的情境中进行的，没有情景，便没有交际。情景影响和制约着人们对称谓语的运用和选择。情景是由多种因素构成的，它包括时间、空间、交际双方的相互关系等。

这一章要分别探讨称谓语择定的各种因素。

第一节 环境与称谓语

这里所说的环境有两方面的含义，一是指大的社会环境、文化环境（包括地域和时代的差别）、政治地位、经济状况；二是称谓现象发生的场合。

首先，不同的社会环境、文化环境会产生不同的称谓

语。北京是政治文化的中心，各种信息都在这里汇集，社会环境和文化环境同偏僻的农村地区迥异，因此它产生的称谓语就带有京城的味道。“倒爷”、“侃爷”、“吃息族”、“大腕儿”、“穴头”都是正宗的京腔京韵。“种田能手”、“穷棒子”、“泥腿子”、“专业户”等称谓语却源于农村。

社会环境、文化环境、政治地位、经济状况对称谓语的使用也会产生很大的影响。如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在国民党通行的称谓语是“先生”、“太太”、“小姐”等，而在解放区最通行的称谓语是“同志”。国民党的军队同共产党军队所用的称谓语也不一样。在国民党的军队中，对当官的要称“长官”，解放军则称“首长”。对称谓的运用，城市和农村也不一样，城市是一个流动的社会，比较开放，农村是较为封闭的社会，文化气氛显然是不一样的。所以农村中较多地方使用亲属称谓语，城市里使用亲属称谓语的范围就较小。

再如，“文革”前，人们始终如一地认定着共同的宏伟目标，更专注于共同的远大理想，人与人之间称一声“同志”，带来的是温暖、信任、理解、支持和友谊。“同志”的使用范围非常广，基本上从青年到老年，从男性到女性，从普通百姓到高级干部，都可以相互称呼“同志”。“师傅”的高频使用率，也说明了工人阶级主导地位的牢固性。

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化，社会政治经济等方面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呈多元多形态发展的趋势，社会进入了一

个新的历史时期，人们也更重视个人的发展和价值的实现。这种状况对称谓语的使用，产生了强有力的催化作用。先生、小姐、女士，是常常萦绕耳边的称谓语。以经济建设为工作重心的方针政策，使人们更踊跃地投入了经济生活，因此“老板”、“老板娘”、“款爷”、“富婆”等成了常用语。

环境还包括称谓现象发生时的场合。场合是五花八门的，没有两处完全一样的场合，但如果从大处分可分为两类：第一类，正式场合，包括各种正规的会议、各种类型的谈判、法庭上的辩护与证词等；第二类，非正式的场合，包括家庭内部的闲谈、邻里之间的说长道短、朋友之间的忆旧等。场合对称谓语的影响和制约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①

1. 不同类型的称谓语适合于不同的场合

称谓语中除了一般社会称谓语外，还有亲属称谓语。这些称谓语并非在所有的场合都可随便运用，而是各有其适用的范围，即有它们各自的语域。亲属称谓语多在非正式的场合运用，因为它们具有亲切、随便的色彩。社会称谓的专称、职业（职务）称形式多在正式场合，也可用于非正式场合。用于正式场合的称谓语大都具有严肃庄重的

^① 李梵：《词语春秋》，中国档案出版社，1999年，第460~477页。

色彩。

2. 人们在语言交际中，应根据不同的场合选择使用不同的称谓语

一个人在社会上扮演了各种各样的角色。因此，一个人的称谓语就显出多样化的特征来。如一个学校的女教师，面对她的学生是老师，面对丈夫是妻子，面对婆婆是儿媳，面对孩子是妈妈。在社会上，面对不同的对象，她还可能是校长、妇联主席、太极拳协会的理事长等。这种称谓语的多样性，就为我们的选择提供了可能。说话人应根据不同的场合来选择使用称谓语。在正式场合，对于具有明确身份的称谓对象，我们应该选择能反映其身份的称谓语来称呼，如职业称谓或职务称谓等。对于没有社会职务或不知道身份的称谓对象我们选择适当的通称，如同志、先生、小姐等。这些称谓语都适合正式场合。

在综艺类、体育类大会上，发言称“女士们”、“先生们”，措词得体，但是在严肃的政治性会议上，则一定得称“同志们”。而在联合国的各种会议上“女士们”、“先生们”又是当然的称谓语。可见不同性质的场合，国内国外不同的地域，对会议出席者这同一对象的称谓用语的取舍，起着很重要的作用。通俗口头称谓语一般不用于正式场合，如果在正式场合使用，则显得很不严肃，如：

老年妇女：“我说这位大姐呀！我说话不到地方，你有文化，能听明白，我说大姐呀……。”

审判员：“别叫大姐，称同志或者叫审判员，法庭开庭，别叫大哥、大姐的。”

（电影剧本《十五桩离婚案的调查剖析》）

在庄严的法庭上，老年妇女还“大姐”、“大哥”地叫，这种情况是由于不分场合滥用亲属称谓语造成的。审判员指出了其错误所在，应该说是很恰当的。

在非正式场合，称谓语的应用相对来讲要随便一些。在家庭中，晚辈可对长辈用亲属称谓语来称呼，长辈可用大名或乳名来称呼晚辈。邻里之间也常用亲属称谓语称呼。同学、朋友间既可直呼姓名也可称兄道弟。如果在非正式的场合一口一个“××同志”，就显得生硬、造作，另外也透露出某种不正常的信息，很难使交谈进行下去。

第二节 人际关系与称谓语

人们进行交往，首先必须选用恰当的称谓语。有时候，不同的人对同一个人使用不同的称呼；有时候，不同的人对同一个人使用相同的称呼；有时候，一个人对同一个人也使用不同的称呼。所有这些都反映出他们之间不同的人际关系。本节拟就人际关系的类型、称谓语和人际关系的对应关系等加以讨论。

人际关系可以从各种不同角度进行考察。从言语交际的角度来看，有下列 4 种类别：^①

1. 亲属关系和社会关系

由血缘和婚姻形成的人际关系是亲属关系，其下位分类是近亲关系（父母、兄弟、姐妹等）和远亲关系（堂、表、姻亲等）；由社会交往形成的非亲属关系是社交关系，其下位分类是职务关系、师从关系、友邻关系等。

2. 固定关系和临时关系

固定关系具有客观规定性，一旦形成，就成为一种必然联系，如职务关系、师从关系等；临时关系带有主观随意性，是一种偶然的联系，如顾客与营业员、病人和医护人员、行人与交警、陌生人之间的关系等。亲属关系都属固定关系，所以，这种分类可以仅视为社会关系的再分类。

^① 李晋荃：《人际关系与称呼语》，载《南京大学学报（哲学·人文·社会科学）》，1990年5、6期，第54~55页。

3. 上下关系和同等关系（相当于社会语言学的 **power** 和 **colidari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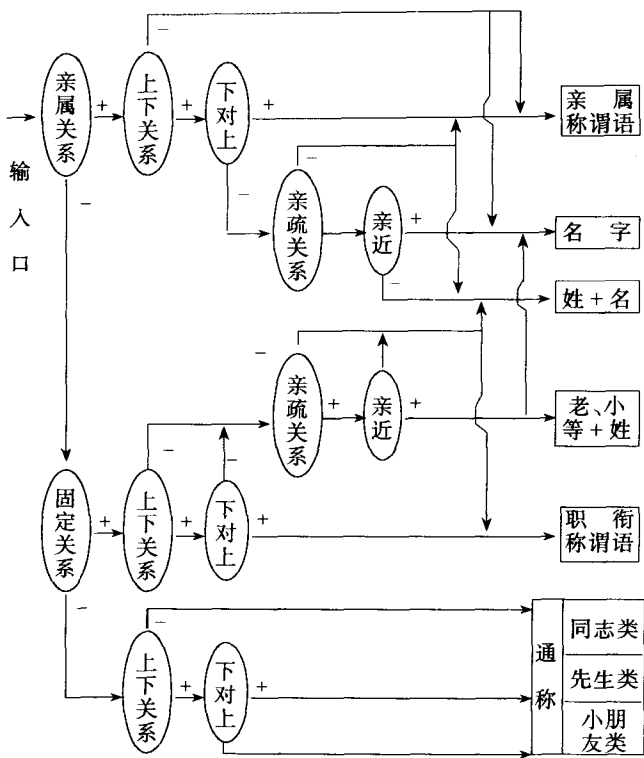
长辈和晚辈，上级和下级，师长和学生……以至社会地位的高低、年龄的长幼等，形成上下关系，其下位分类是上对下关系和下对上关系；夫妇之间、同级职务之间、同学之间、地位相当、年龄相近等形成同等关系。由于文明礼貌的要求和等级观念的影响，上下关系有高低之分，而同等关系没有这种区别。

4. 亲疏关系和非亲疏关系

从亲到疏是一个连续体，亲疏之别界限模糊，但又是客观存在着的，对于言语交际有不可忽视的影响。亲疏关系的下位分类是亲近关系和疏远关系，非亲疏关系则处于这两种关系之间的中间地带。

称谓语对上述四类人际关系有着敏锐的反应，我们可

以据此对现代汉语称谓语基本的形成系统作出描写：^①



① 这个示意图的读法如下：从左边的输入口开始，顺着箭头方向，经过一系列表示人际关系的选择结（用椭圆形表示），最后达到输出恰当的称谓语基本形式（用方框表示）。每个选择结都是双值的，“+”号表示具有该选择结标示的人际关系，“-”号表示具有与之相对人际关系。图中有些终端输出是双项的，但从人际关系来看，双项输出的两个称谓语都可以用，是随机性的；但由于其他语境因素（如交际的正式程度、交际者的性别等）的制约，可能需做出不同的抉择。

上图表明了人与人之间的交谈应该遵循长幼、尊卑、亲疏等原则，这就是人际关系的基本类型。如果与人交谈时破坏了这些原则，那么在称谓语的选择上就会不当，以至影响交际效果。例如：曹禹《日出》中潘月亭辞退李石清时的一段，就包含了潘月亭对李石清说话不注意称谓语选择的不满情绪，这可以从潘月亭结束他们那场对话的最后一句听出来^①：

潘月亭：“（点起雪茄）好，我不陪你了，你以后没事可以常到这儿来玩玩，以后你爱称呼我什么就称呼什么，你叫我月亭也可以，称兄道弟、跟我“你呀我呀”地说话也可以；我们现在平等了！再见”。

这显然是针对李石清得意忘形，忘记了自己的身份，左一声“月亭（过去一向称“经理”）右一声“你（过去一向尊称“您”）的称呼而言的。

其次上图还表明人际关系和称谓语对应的一般规则，言语交际实际上还有两种特殊情况。^②

一种情况是交际者之间可能兼有多种亲属关系和社会关系，这时，还要在多种关系中选择一种最适当的称谓

^① 盛银花：《称谓词语和人际关系》，载《语文建设》，1994年第7期，12页。

^② 李晋荃：《人际关系与称呼语》，载《南京大学学报（哲学·人文·社会科学）》，1990年5、6期，第56~57页。

语。这种选择的优先顺序一般是：亲属关系——师从关系——职衔关系——临时关系。这一优先顺序的产生，是长期以来中国文化传统决定的。但这个优先顺序并不是固定不变的，在一定条件下，也有逆向优先的选择。

最常见的是职衔关系逆向优先，主要是为了表示发话人大公无私，公事公办，或者特意强调受话人的职衔身份或者故意表示疏远。例如：

a 梁三喜：“炮排长啊，你说话就不能文明点儿？”
(李存葆《高山下的花环》)

b 王剑秋：“我不戴外国表，我们家里不用外国电视，不用外国录音机。”车逢宽笑了：“副局长同志，你的爱国热情可嘉，不过，你不能要求群众也都像你一样，为了维护你那个机械局的利益，宁用自己的次货，不用外国的好货……”(蒋子龙《开拓者》)

c 马越没有生气，反而笑了：“傻子，在这方面你还是个什么也不懂的小孩子！你既然知道我是个老太婆了，快死了这条心吧，想办法找个好姑娘。”

路凯感情冲动的解释说：“马工，我并不敢指望和你……”(蒋子龙《弧光》)

a, 连长梁三喜和炮排长靳开来是上下级关系，又是好友，平时梁三喜总是亲切的称呼对方“老靳”、“伙计”，但为了表明原则问题不循私，不苟且，就严肃的称呼职

务。b，省委书记车逢宽和机械局副局长王剑秋是上下级关系，又是夫妻，平时丈夫称呼妻子名字，但为提醒妻子不要脱离群众思想实际，特地在称呼时点明对方职务。c，工程师马越是电焊工路凯的老师，路凯深深的爱上了这个比自己年长十几岁的少妇而又自知愿望不可实现，所以称呼“马工”，不称呼“马老师”，以示疏远（文中用“您”而不用“你”也是这个缘故）。

临时关系有时也有逆向优先用法，主要是使说话带有感情色彩。或是表示严肃、郑重，或是表示疏远、冷淡，或是表示讽刺、嘲笑，或是表诙谐、风趣，等等。师从关系逆向优先的情况不多，大都出现在学校的课堂上、办公室里，有表示公事公办的作用。

友邻关系特别一些。如果关系亲密，一般优先于其他兼有的关系。但也有例外，如上引例 a，为了表示坚持原则，不循私情，则职务关系优先。再如：

d她……小声问洪根柱：“你怎么路凯路凯的直呼你师傅的名字？”

洪根柱抽抽鼻子：“什么师傅不师傅，他是三级工，我是二级工，当着姑娘叫他声师傅，好抬高他的身价，容易找对象。就我们两个人的时候就叫名字。”（蒋子龙《孤光》）

有时用师从称谓语，有时用友邻称呼，随不同的场合

而改变。在年龄相近、性别相同的师徒兼至友之间，可以有这样随机的不同选择。

另一种特殊情况是称谓语的变换。交际者不使用与客观存在的实际关系相应的称谓语，而换用彼此之间并不存在的其他关系称谓语，这种变换用法相当普遍。

最常见的是社交关系换用亲属关系称谓语，以便表示亲热或表示亲近关系。老舍《龙须沟》中，街坊邻里之间大都用亲属称谓语称呼对方；话剧《高山下的花环》（俞先智改编）中，黄师长称呼老战友吴爽“吴大姐”，吴爽的儿媳柳岗称呼黄师长“黄叔叔”；贾鸿源、马中骏所著《路》中，电子管厂厂长称呼附近筑路工地的主任“亲家”，都是友邻关系换用亲属称谓语。年龄相近的同事之间兄弟姐妹相称，陌生人称呼对方“大叔”、“大娘”、“大哥”、“大嫂”、“大姐”、“小弟弟”之类，是职衔关系、临时关系换用亲属称谓语。另外，远亲关系换用近亲关系称谓语，如夫妇称呼对方父母“爸爸”、“妈妈”，堂表亲之间用嫡亲称谓语，也都是表示亲近。

临时关系换用职务关系、师从关系称谓语也很常见。这种交换含有表示尊敬的作用，因此，大都用于称呼社会地位较高的职衔和师长。例如，对医护人员，往往称呼“大夫”、“护士长”，而不称呼“护士”；对教育工作者，可以称呼“教授”、“老师”，而不称呼“助教”、“保育员”；对党政干部，能够称呼“书记”、“科长”，而不称呼“科员”或“办事员”。

同等关系和上下级的变换可分为两类。一类变换起表敬作用，包括同等关系换用下对上的称谓语，上对下关系换用同等或下对上的称谓语。最典型的这类变换是“从儿称谓语”：工厂领导人对工人或工人之间称呼“师傅”；学校领导人对教师或教师之间称呼“老师”；陌生人之间对同龄人称呼“大叔”、“大娘”，也都是这类变换。另一类变换表示鄙视对方，包括同等关系换用上对下的称谓语，下对上关系换用同等或上对下称谓语，以泛称为例，年轻人之间称呼对方“小子”、“小丫头片子”，年轻人称呼老人“老头子”、“老太婆”都是这类变换，是一种不礼貌的言语行为。

人际关系是复杂的，复杂到我们必须用几种情况加以概括。在实际的交往中也并非一种关系在起作用，而是各种关系交互起作用。只有准确地把握住彼此间的关系，才能正确地使用称谓语。

第三节 身份与称谓语

身份与称谓语的关系是密切的，我们在使用称谓时，应该学学裁缝，做到“量体裁衣”，即根据称谓对象不同的身份选择不同称谓语。

这里所说的身份并不仅指人的社会地位，而是包含了职位、职业和文化水平等多项内容，称谓语的产生和使用同这几项内容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有什么样的职位、职业，就有什么样的称谓语，“三百六十行”差不多每种职业都有其自身的称谓语。反过来，这些称谓语也成了某种身份、某种职业、职位的标志。我们称某人为“教授”，就表明，此人是大学里某专业领域具有相当学术水平的教师，称某人为“局长”就表明此人是在机关工作的级别比较高的公务员。

我们在选择称谓语时，要使称谓对象懂得所用称谓语的意思，并感到称谓有礼貌、合适，这是最起码的要求。它包括：

是要根据交际对象，该文雅就文雅，该通俗就通俗，但无论如何，不要用一些生僻的称谓语。

是称谓语要符合称谓对象的身份，不可乱用。一个人可能有多种多样的称谓语，我们称呼别人时，就应根据不同的对象、不同的身份做到恰如其分。对工人称师傅、同志，对农民称同志、大叔、大姐，对知识分子或干部称同志、先生、老师等。反之，如果对知识分子称“大爷”会使其感到别扭，对农民称“先生”也会使其不自在，如果离开了一定语言环境，称谓对象的具体身份就不好确定。我们不好确定公共汽车上诸君中，哪一位是教授、哪一位是局长，这时只好“以貌取人”。有些称谓语尽管标明了称谓对象的身份，但不适于单独使用，如理发员、售票员等，旧社会遗留下来的轻视服务行业的偏见并未完全根除，对从事此种行业的人这样称呼，是不礼貌的。对于具有特定身份的对象，尤其是在某一特定的语言社团内

部，用标明具体身份的称谓语来称呼，是一种正常的、普遍的语言交际现象，如在机关常用官衔相称，在高等院校或科研单位常用职称相称等。这也是交流双方保证信道畅通的途径。因为个人总是有被社会承认的心理，用标明身份的称谓语来称呼，恰恰满足了这种心理。

是对称谓者来说，称谓语的使用同样要受称谓者身份和文化素养的制约。换句话说，使用什么样的称谓语反映着称谓者的身份和文化素质。对同一称谓对象 A，甲、乙两个的身份、文化、素质不同，对 A 的称呼也就有异。假若甲的身份较高，文化素质较高，选择职称、职务或其他社会称谓语来称呼 A 的可能性就很大。反之，假若乙的身份较低，且没有多少文化，他选择大叔、大婶等泛化的亲属称谓语来称呼 A 的可能性就很大。这里文化素质的高低起着重要的作用，因为文化水平较高的人可能根据不同的场合对同一对象选择不同的称谓语，即能自觉地进行“语码”转换，而文化水平较低的人一般做不到这一点。

称谓语中有同义称谓语，即所指对象相同而在附加意义上存在着差异，如，爱人——老伴、伯母——大妈、伯父——大爷等。对同义称谓语的选择也体现了个人的身份和文化素养。如在老舍的话剧《女店员》中，同是称呼齐伯母，其他人都称之为“大妈”，惟有卫默香称她为“伯母”，因为卫默香是大学毕业生，是科员，有一种“趋文”、“趋雅”的心理。卫默香的爱人卫大嫂也跟着自己的

丈夫称呼，卫大嫂有四次称呼齐母，全是用“齐伯母”，这颇有点“夫唱妇和”的味道。这里，我们还可以看到老舍先生的艺术功力，利用称谓语来展现人物的性格和身份。

第四节 动机与称谓语

动机是人的行为的主观原因，是心理的。人的言语交际是在一定动机的驱使下进行的，没有动机的言语交际是不存在的。交际动机不仅决定着言语交际的内容，而且决定着称谓语的使用，反过来，运用什么样的称谓语，也反映着称谓者的某种动机。例如，曹禺的话剧《日出》中的两个人物，一个是银行经理潘月亭，另一个是为了达到向上爬的目的不顾廉耻、不顾妻儿死活的李石清。出于讨好潘月亭的动机，李石清左一个“经理”，右一个“您”，喋喋不休，令人作呕。可是当他掌握了潘月亭的机密之后，便一反常态，再也不称潘月亭“经理”，而是直呼其名，把“您”也改称“你”，最后潘月亭无不恼怒地说：“我不陪了。你以后没事，可以常到这儿来玩玩，以后你要称什么就称什么，你叫我月亭也可以，称兄道弟也可以，跟我‘你呀我呀’地说话也可以，现在我们是平等了！再见。”在这里我们不想对潘李二人的恩怨是非做出判断，也无意对李石清的人格做出褒贬。但是李石清的行为却道出一个简单的事实：称谓语跟称谓者的动机是有紧密联系的。

称谓者要实现自己的动机，有必要弄清楚称谓对象的心理，该用什么样的称谓语，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称谓对象的心理状态。一般来讲，处于特定场合的个体，会有一种心理预设，认为此时此地我应当如何被称呼。如果满足了称谓对象此种需求，称谓语的运用就是合适的，如果没有满足这种需求，称谓语的运用就是不合适的。一般来讲，说话人的交际中有下列几种动机：^①

1. 交流动机

此种动机是指交际的双方处于一种平等的关系。甲方对乙方无所求，乙方对甲方也无所助，双方只是对某一话题进行交流。在这种动机下，所用的称谓语一般是顺其自然，按照日常的习惯用法来称呼。既要避免运用过于亲切的称谓语，使人感到肉麻，也不要运用过于粗俗的称谓语，使人感到尴尬，只要能使交际顺利进行下去就行了。朋友间的聚会也是这样一种情况。

2. 礼貌动机

中华民族素以有“礼”而著称于世，人们以各种方式

^① 马宏基、常庆丰：《称谓语》，新华出版社，1998年，第144～147页。

表达彼此之间的尊敬、友好和关心，运用称谓语来表达应有的礼节，在日常生活中是常见的。熟人之间、邻居之间都想把关系搞得平和融洽，见了面相互之间打个招呼是最起码的礼貌准则。有些称谓语具有很强的礼貌色彩，因此，同事和邻居常用来作为打招呼表示礼节的手段。如：甲乙两人是邻居，早上在公园里相遇。甲对乙：“王大爷，您早。”这当然是表示了甲对乙的尊重和亲切，但甲对乙并无所求，他只是用这种方式表示应有的礼貌。

3. 求助动机

在这种情况下，交际双方地位是不平等的，甲方对乙方有所求，乙方对甲方有所施。在交际中，甲方总是想方设法讨得乙方的欢心、高兴，这样就需要或者表现出对对方的尊敬，或者抬高对方而相应地贬低自己，以满足甚至超出对方的心理预设。在选择称谓语时，对对方要选择尊称和敬称，而对自己则多用谦称。如一位姑娘来到某修车铺前，说：“师傅，我借用一下气筒好吗？”姑娘一般是不轻易开口的，在这种特定的情况下，她有求于人，想从别人那里借得气筒，“师傅”这一称谓就表现了对别人的尊重。她顺利地借到了气筒。

4. 恭维动机

采用称谓语恭维对方也是很常见的。鲁迅作品中的阿 Q 是中国旧时代处于社会最下层的农民形象，平时赵太爷、赵白眼之流根本不把他放在眼里，称之为阿 Q，并动辄以文明棍相击。但是，当革命党进城后，赵太爷心里发虚，感觉形势不妙，居然以“老 Q”相称，“Q”前加一“老”字，自然就尊敬多了。赵白眼为了打探革命党的口风也套近乎，跟阿 Q 平起平坐起来，惴惴地称之为“阿 Q 哥”；阿 Q 后加一“哥”字，自然就更亲切多了。这种情况可以从两方面看：就赵大爷、赵白眼之流来讲，改换称谓语表明他们有求于阿 Q，希冀革命党进城后能放过他们，反映了他们的狡猾与怯懦。就阿 Q 来讲，平时赵太爷、赵白眼称他一声阿 Q，只要不挨文明棍就心满意足了；“阿 Q 哥”、“老 Q”等称谓语加在他身上真是大大出乎他的意料，即超出了他的心理预设，使他飘飘然起来，感到世道变了，“儿子”开始怕“老子”了。

5. 情感动机

许多称谓语带有强烈的感情色彩，这就为交际者表达某种感情提供了语言基础。因此，交际者有时自觉或不自觉地借助于称谓语来抒发某种感情。例如，亲属称谓语外

化的“老爷爷”、“老妈妈”等，在姓前面加“老”或“小”字，使称谓语具有了亲切的色彩。只称名不称姓也比姓名全称显得亲切。有些称谓语，在不同的语境中，特别是称呼的对象比较特殊时，便带有特殊的感情色彩。如“同志”是个通称，当用来称呼中央领导人时，便具有了亲切郑重的感情色彩，如“小平同志”、“少奇同志”等；再如，恋人或夫妻之间互称“亲爱的”；祖辈称孙子、孙女为“宝贝儿”、“心肝”等，都带有强烈的感情色彩。

第五章 社交中的委婉语

第一节 社会心理因素影响下的委婉语

复杂的心理因素能深刻影响人们的言语、行为，从而产生大量的社会禁忌语和委婉语。这样的心理因素主要有两种：恐惧心理、耻恶心理。

1. 对死亡的委婉语

从古到今，“死”是人们最忌讳的字眼。在通常情况下，人们忌谈“死”，认为人的最大的不幸莫过于死，因此在语言交际中总是回避“死”字，尽量用相关词语来替代。各种语言中，有关“死”的委婉语都是很多的，汉语里也大量存在。

(1) 出自古典文献的“死”的委婉语，仅就常见的略举例

殪 殒 殁 夭 折 卒 歿 沉 终 逝 厌代
作古 蚤世 不讳 不禄 长殍 长逝 幽沦 无命

殁世 寿终 正寝 考终 逝世 谢世 溘谢 百年
即世 亡故 已故 夭亡 夭折 不幸 辞世 瞑目
长眠 亡化 下世 见背 命终 不可讳 损馆舍
千秋后 百年后 寿终正寝

(2) 出自明清以来小说中的“死”的委婉语，仅就常见的略举几例

薨世 命绝 升天 归天 过世 去世 不在 故去
断气 短命 就大 停床 老了 去了 没了 没事
出尽 悬梁 投井 寻短见 谢宾客 泉下水 翘辫子
倒了头 归山道 命归黄泉 天年不测 身归泉路
溘然长辞 一命呜呼 呜呼哀哉 与世长辞

(3) 现代汉语“死”的委婉语

名人死了叫“逝世”、“谢世”

革命者死了叫“牺牲”^①、“就义”、“献身”、“捐躯”、“殉职”、“阵亡”

亲人、朋友死了叫“去世”、“故世”、“过世”、“下

^① 部队管死叫“光荣”。“牺牲”的人属“光荣之列”，因“光荣”与“牺牲”常搭配在一起，由于“牺牲”意思直露，而“光荣”意思委婉。前方战士打仗时就使用“光荣”代替“光荣牺牲”。

世”、“永眠”、“长眠”、“走了”、“安息”、“过去”、“病故”、“没了”、“老了”、“安眠”、“咽了气”、“上路了”、“不在了”、“不行了”、“倒下了”、“撒手了”、“离世了”、“永别了”、“诀别”、“身亡”、“作古”、“夭折”、“百年之后”、“见某某去”^①、“早晚有这一天”

一般人死了叫“死了”、“完了”、“断气了”、“闭眼了”、“翘辫子”、“蹬腿了”、“上八宝山了”、“下户口了”、“去火葬场了”。坏人或反面人物死了叫“完蛋了”、“吹灯了”、“见鬼去了”、“玩完了”、“仰天了”、“拔蜡了”、“眼屁了”、“吃枪子”、“见阎王爷去了”

除了这些之外，还有“心脏停止了跳动”、“流尽最后一滴血”、“献出了宝贵的生命”、“永远离开了我们”、“停止了呼吸”、“离开了人世”、“壮烈牺牲”、“慷慨就义”等。

人们不仅忌讳说“死”，与“死”有关的事物也同样忌讳，而利用“反义正用”的手段把禁忌语变成委婉语，即用相反的意思命名，以求逢凶化吉，例如，把棺材叫

“见某某去”的“某某”一般指上帝、神仙、作古了的伟人、亲人。不同阶层里“某某”所指不同。殉年，地位较高的人，他们往往爱说：“我差点儿去见马克思”。说话幽默，口气不小。邓小平同志才逝世不久，有人说：“我差点儿去见邓小平了”或“某某去见邓小平了”。除了这些以外，喜欢指的“某某”是“毛主席”、“孙中山”、“列宁”等有广大影响的人物，这些都表达了对他们的深厚的感情。

“寿木”、“寿材”、“长生木”把死者穿的衣裳叫“寿衣”、“长生衣”医院停尸首的地方叫“太平间”。^①

2. 对残疾、疾病的委婉语

残疾与疾病方面的委婉语的产生，也是主要出于避忌心理，同时也常常顾及当事者的承受心理。一般来说，人们总是忌讳生病，古代人名有“霍去病”、“辛弃疾”就是证明^②。

当人们真的患病时不愿直说有病，而常说（身体）“不舒服”、“不适”、“欠安”、“欠爽”、“不好”、“不安”、“不快”等。客家人生病叫“唔自然”，潮州人管小孩生病叫“无贤”（不那么乖）。北京老太太忌讳大人当着孩子的面说：“小孩儿身体不错呀，一年多没生病了。”害怕这么一说，孩子反而就会闹病了。^③

饭馆服务员对顾客说：“楼上有雅座”，不说“楼上有单间”，以免引起对医院危重病人住的房间的联想。有些疾病，一时难以治愈，而尽可能避免直提，例如人们对20世纪50年代以前死亡率极高的肺结核，忌讳直言，总

陈建民：《语言文化社会新探》，上海教育出版社，1989年，参见第88页。

^② 张拱贵主编：《汉语委婉语词典》，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1996年，第55页。

^③ 陈建民：《语言与社会新探》，同上，第90页。

以“怯症”婉称。

有些疾病，像性病、相思病等，羞于直言，也尽量代之以各种委婉说法。例如：

性病、狐臭等病婉称“暗疾”；梅毒等性病称“花柳病”、“花柳症”、“风流疮”；相思病婉称“春病”。

还有些疾病，像呕吐、腹泻等，虽然不是什么大病，但由于其形象不佳，于是也尽可能用文雅一点的说法代替。例如：

呕吐使人恶心，故以“还席”婉称；腹泻婉称“闹肚子”、“害肚子”、“腹疾”、“河鱼”、“河鱼腹疾”、“河鱼溃腹”、“河鱼之疾”。

至于生理上的缺陷以及伤残等，为了避免对当事人和有关人员的刺激，不宜直言，也往往用委婉语代替。例如：

耳朵聋说成“耳朵背”、“耳朵不灵”、“耳朵有点不太好”、“失听”、“失聪”；眼瞎说成“失明”；战场上讳言流血、负伤，故以“挂彩”、“挂花”、“带彩”、“带花”婉指；痴呆说成“弱智”；豁嘴说成“缺唇”、“兔唇子”、“兔缺”。

随着科学的发展，许多疾病已不是那么神秘和令人可怕，从心理上说，对许多病，人们也不是那么害怕直呼其名字，但出于传统的习惯和交际文明，疾病、伤残方面的禁忌语所产生的委婉语，在现代用语中也还是有其存在价值的。

3. 耻恶心理的委婉语（分泌、排泄）

古今往来，人们对人体排出的各种气味和污物，往往是持厌恶的态度。特别是大小便、放屁等，虽说都是很正常的生理现象，大概因为脏、臭而令人不快的缘故，也都成了禁忌语，如果直言不讳，会觉得有伤大雅，所以在一般情况下人们都爱使用委婉语。例如：

大小便称“出(大、小)恭”、“方便”、“更衣”、“解手”、“如厕”、“大解”、“小解”等；上厕所也不见得文雅，索性改称“方便一下”、“解个手”、“去一号”、“上洗手间”等；放屁称“下气”、“放气”、“泄气”、“浊气”等。

小孩儿身体虚弱常在床上撒尿，家里人忌讳当着孩子面前说：“这孩子怎么不会大小便”，改说：“这孩子爱画地图，想买点补品给他补肾”。

同理，与排泄大小便有关的事物也多采用委婉说法。

如厕所称“茅房”、“洗手间”、“一号”、“卫生间”、“化妆室”等；便器、大小便所用的纸称“恭桶”、“手纸”“卫生纸”等。

妇女来月经，是正常的生理现象，但是由于这是与性机能有关的分泌现象，出于羞耻心理，几乎在所有的文化中都属禁忌之列，都不愿直说而使用相应的委婉语。

妇女的月经来潮称作“来红”、“例假”、“不适”、“红潮”、“月事”、“入月”、“阿姨来了(香港话)”；月经带称“卫生带”、“卫生棉”、“骑马布(带子)”、“月事布”。

第二节 有关男女性爱的委婉语

在几千年的封建社会里，由于宣扬封建伦理道德观念，中国传统文化中，性观念严肃保守，性心理更为含蓄羞涩，因此，在中国有关性关系的用词上，历来是讳莫如深，不登大雅之堂的。因而，中国人创造了一些特殊的委婉语，一般使用了大词代替小词，以模糊代替明确的方式，达到禁忌的目的。

1. 有关男女情欲的委婉语

人们忌说情欲、性欲，于是“春”增添了“男女性

欲”的义项；“春”成为性的记号。“春心”、“春事”、“春兴”、“春情”、“怀春”、“春意”、“思春”，都跟性的欲望和冲动有关。而且，有关色情的画称作“春画”、“春官”、“春意图”；爱情诗称作“春诗”；壮阳补阴的药称作“春药”。

2. 有关男女性行为的委婉语

男女之间的性行为常称作：

“睡觉”、“房事”、“同房”、“同庆”、“同席”、“同室”、“云雨”、“行雨”、“入港”、“做爱”、“造爱”、“媾合”、“上床”、“床第”、“交媾”、“交合”、“交欢”、“合欢”、“行房”、“行事”、“行云”、“行雨”、“夫妻生活”等。文学作品中称作“颠鸾倒凤”、“知晓人事”、“巫山洛水”、“巫山云雨”、“颠倒鸳鸯”、“拨云撩雨”、“雨爱之欢”、“雨魂云梦”、“枕席之欢”等。

3. 有关男女不正当性行为的委婉语

还有男女在爱情上引起的争夺、嫉妒称作“吃醋”、“吃寡醋”、“醋罐子”。“黄”这个字眼也带着“色情”的义项，如色情刊物、电影、录影带、小说等称作“黄货”、“黄色电影（片）黄带”、“黄色小说”。

至于通奸、偷情等不正当的性关系，除了羞于出口，更有害怕法律的惩罚和道德的谴责的心理，因而更需大加掩饰。而且一般人都认为这一类都属丑行，而不屑、不愿直言。例如：

不正当的男女通奸称作“发生关系”（肉体，不正当等）“生活作风问题”、“暧昧”、“风流往事”、“风流韵”、“偷鸡摸狗”、“苟合”、“勾搭”、“外遇”、“私合”、“私乱”、“私情”、“狎昵”、“桃色新闻”、“丑闻”。与其夫妇中的一方有不正当的男女关系的人称作“第三者”；调戏妇女称作“吃豆腐”、“拈花弄柳”；强奸称作“污辱”；好色的人称作“登徒子”、“绿头巾”。

与两性关系直接有关的卖淫与嫖妓，由于其历史的久远以及范围的宽广，所以这方面的委婉语格外繁多。

如称妓女为“神女”、“花柳”、“烟花女”、“花娘”、“花魁”、“花丛”、“粉花”、“个中人”、“弟子”、“路斗妻”、“卖春妇”、“街头女人”；称妓院为“红楼”、“青楼”、“春楼”、“翠楼”、“玉楼”、“花粉楼”、“翠红乡”、“艳窟”、“勾栏”、“白房子”、“串花家”、“风月馆”、“粉房”、“春院”、“花柳场”、“花门柳户”；妓院集中的地区称作“红灯街”、“红灯区”、“花街”、“柳巷花街”、“花胡同”等；称嫖妓为“串花家”、“冶游”、“叫条子”、“寻花

问柳”、“招花惹草”、“追欢买笑”、“寻欢作乐”等。

4. 有关女性怀孕的委婉语

男女合法性关系的产物“怀孕”、“生育”本无羞愧可言，但是，由于与性交直接相关，直言则不雅，在汉语中，也多采用委婉说法。例如：

怀孕称作“有喜了”、“有了”、“怀上了”、“怀喜”、“身喜”；遇喜”、“身重”、“大肚子”、“身怀六甲”、“有了身子”、“行动不方便”等；生孩子称作“诞喜”、“坐月子”、“抱娃娃”、“卸包袱”等。

此外，由于对男女性爱关系的羞恶心理，人们对性器官也用委婉语来表达，如称男女的生殖器为“阴部”、“下身”、“小便”；用“胸部”代指女子的乳房。

第三节 人际交往的委婉语

中国人在相互交往中也很重视禁忌，不该说的话不说、不该做的事不做，表现出尊重对方、谦虚、平和的态度。关于交际环境中的禁忌语，主要有以下几种形式：

1. 忌讳自高自大的委婉语

汉语中有许多谦恭话和客套话，从汉文化分析，它们表现了人际态度的“自谦”和“敬人”，“自谦”因“敬人”而显得越发谦虚；“敬人”因“自谦”而显得越发恭敬。相互对映、反衬、强调了“你行，我不行”的交往态度。^①例如读了某人的文章，免不了恭维道：“拜读大作，很受启发”。对方的回答应该是：“哪里哪里，过奖了，不足挂齿，请多批评指教。”

有这样一件事，一个外国记者问中国的名演员刘晓庆：“你认为谁是中国最著名的演员？”刘晓庆思考了一会儿，肯定地回答说：“是我。”此言一出，刘晓庆虽然讲的是实情，但是她违反了中国人一贯喜欢“谦虚”的常规，因而遭到攻击是很自然的。

2. 忌讳粗鲁的委婉语

有时，为了交际的和谐、为了交际对方更易接受，需把话说的文雅些、含蓄些，有的刺激性字眼应回避，在敏感的政治问题上或政治交往中尤其如此。一个经常为人

^① 蔡建平：《英汉禁忌语及其文化异同考》，载《河南师范大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75页。

称道的例子是，1972年中国的周恩来总理在欢迎美国的尼克松总统宴会上的祝酒词：“由于大家都知道的原因，两国人民的往来中断了二十多年。现在，经过双方的共同努力，友好往来的大门终于打开了。”

这里，两国中断往来二十多年的原因显然是指“美国坚持反华立场与中国人民为敌”，但在重新修好的场合不宜明说，变换成委婉语就是“大家都知道的原因”。^①

3. 忌讳伤害别人的委婉语

社会交往是一门学问，也是一门艺术。有时怀着满腔热情去对待别人，却不能收到良好的效果，这往往是不注意自己的言语，在不经意中伤害别人。

一位热情的阿姨，给邻居家小朋友送去许多水果，小朋友很高兴。可是小朋友的父母有些过意不去，再三让小朋友表示感谢。这位阿姨说：“不必客气，我们家的人都吃够了，你们再不吃就放坏了。”这位热情阿姨的一番表白，大大破坏了送水果行动的本身给两家带来的友谊。这番话包含的言外之意还有：“我们家比你们家优越”、“你们来帮助我们避免浪费”等等。中国有句古语，“君子不吃嗟来之食”，在接受别人馈赠时还要接受别人的蔑视，

^① 徐静茜：《禁忌语、委婉语和吉祥语》，《语言文字学》，1991年第5期，第48页。

这是一般人难以忍受的，非常忌讳的，即使采取理解的态度也会心中不快。

中国人相互交往中，如果对方是女性，一般不能当面说对方“性感”、“开放”，对方会因此认为你是个轻薄的人，不怀好意。

女性一般都很注重自己的形体美，因此你不能说“你很胖”，而应该说“你很丰满”（或“富态”），也不能说“你真瘦”而应该说“你很苗条”。

在旧中国，妇女是很受歧视的，新中国成立后，妇女地位有了很大提高，但是歧视妇女的言语行为依然存在，如“妇人之见”“男人不同女人一般见识”“好男不和女斗”等。^①如果你对女性说这些话，轻则她拂袖而去，重则要吵闹一番。

4. 忌讳直呼祖先和长辈的名字

中国人尊祖敬宗的传统，祖先和长辈的名字都不能直呼不讳。这首先是指在语言交往中的对称和他称中不能直呼其名。晚辈称长辈时，一般以辈分称谓代替名字。如果晚辈直呼长辈的名字，往往被认为是少家教、大逆不道。即使在同辈人之间的语言交往中，出于对对方的尊重，也常以兄长、小弟、小妹、先生、女士、同志等相称。《世

^① 蔡建平：《英汉禁忌语及其文化异同考》，第73页。

说新语·方正》载有因呼对方尊长名讳而构怨结仇的故事：

“卢志于众座问陆士衡：‘陆逊、陆抗是君何物？’答曰‘如卿于卢毓、卢迁。’士龙失色。既出卢，谓兄曰：‘何至如此？彼容不相知也。’士衡正色曰：‘我父祖名播海内，宁有不知，鬼子散尔！’”

卢志因不知，当众直呼陆士稀（陆机）父、祖的名讳询问，陆士衡出于恼怒，也针锋相对，巧妙地呼着卢志父、祖的名讳回答。这则趣事说明了古人对避讳讲究的重视，犯了别人的家讳就意味着对别人的不尊敬。^①

^① 刘恭懋：《古代忌讳语》，《贵州教育学院学报 社会科学版》，1996年第2期，第56页。

附录：

中韩称谓语比较

在前面的章节里，我们已经系统地叙述了汉语称谓语的体系、结构特征，汉语称谓语的社会、文化背景，不同时代汉语称谓语发展情况及其对今天使用称谓语的影响等问题。

本章将比较汉语称谓语与韩语称谓语的共同点和不同点。

长期以来，从比较角度来研究汉语称谓语多以英语做为参照语言。这大概与英语在国际上的重要性及其西方语言中的代表性地位有关。汉语与其他语言如韩语、日语称谓语的对比研究相对较少。韩语中有 59% 的汉字词，加之汉语学者通常将韩语与中国境内的少数民族语言——朝鲜语等同起来，汉语与韩语的比较多侧重于汉字的使用情况，而两种语言的称谓语体系的异同未能引起足够的重视。本章将对汉语和韩语称谓语系统的异同做一探讨。为了便于比较，本章先比较汉、韩两种语言中差异最大的人称代词，然后进行亲属称谓语、社会称谓语之间的比较、分析，并对使用不同称谓语的社会、文化原因等因素进行探讨。比较所用的韩语称谓语的使用情况，本书以韩国

《朝鲜日报》、国立国语研究院 1996) 的资料为参考。

第一节 中韩人称代词的比较

1. 第一人称用法

在现代汉语人称代词系统中,属于第一人称系列的称谓词有:我、我们、咱们、咱。

其中表示单数的“我”在日常使用中占绝大多数。无论是在语言交际,还是文学作品中,以第一人称叙述时,“我”的使用率最高,尤其是在交谈中,其使用频率要高于“你”和“他”。

相比之下,“我”的复数形式“我们”的使用频率则少得多。

“咱们”和“咱”是现代口语称谓,基本上与“我们”相同。它来自中国北方方言,是一个地道的口语称谓语。“咱们”与“我们”是有一定区别的,“我们”是排除式,不包括听话者;“咱们”常包括听的一方。

现代韩语中所用的第一人称代词较汉语复杂些。它基本上同汉语一样也用单数“我”和复数“我们”,但根据尊敬的情况再分为平称和谦称。

第一人称		别类	平称	谦称
		第一人称	单数 ^①	na、nay ^②
	复数 ^③	wuli (tul)	Cehuy (tul)	

平称基本上是由于比自己年小的或同辈朋友等不太讲究礼节的场合；而谦称则是同长辈、上级或陌生人说话时使用。如：

汉：小金，我明天再来。

韩：kimkwun, na-nun nayil tasiokey-ss-ne。

汉：爸爸，我正在努力学习。

韩：apeci, ce-nun yelsimhi kongpuhakoissupnita (谦称)。

apeci, na-nun yelsimhi kongpuhakoissupnita (错义平称)。

汉：老师，我要去。

韩：sensayngnim, cey-kaka-kess-supnita (谦称)。

sensayngnim, nay-kaka-kess-supnita (错义平称)。

① “na” “ce”后加上主格助词“ka”，体现更明显的主体特征，如，“neka (palo) /正是 cwungkwuksalamipnita, ceyka (palo) cwungkwuksalam-ipnita”。上述两句与“我就是中国人”这句话意思相同。

② 本文遵守“Yale”式韩国语标记法，参看 The Discourse and Cognitive Linguistics Society of Korea (1999) 《Discourse and Cognition》。

③ 代词本身表示复数的也常常加“tul”，用以更清楚地表示复数概念。

汉：如果你们要去的话，我们也去。

韩：tangshintul-ikantamyen , wulitultoka-kess-so。

汉：老师，我们要回家。

韩：sensayngnim , cehuy-nuncip-uloka-kess-supnita。

上述例子表明，在汉语中不管对方是什么人都用“我”和“我们”，但在韩语中根据对方是否自己尊敬的对象把“na”换成“ce”，“wuli”换成“cehuy”。所以在中韩翻译中要特别注意这一点，即根据对方身份和场合要用适当的韩语人称代词“na、nay、ce、cey、wuli、cehuy”。而在韩中翻译时把“na、nay、ce、cey、wuli、cehuy”一律译成“我”、“我们”不成什么问题，只是要注意韩语中表示复数的“wuli”和“cehuy”具有单数化现象。在韩语中“na-uyemeni”（我妈）是“wuliyemeni”（我们的妈妈），“na-uyhyeyng”（我哥）是“wulihyeyng”（我们的哥哥），“na-uysensayngnim”（我的老师）“na-uynwuna”（我姐）是“wulisensayngnim、wulinwuna”，很明确地将“na…”称为“wuli…”。称血缘关系较近的亲戚或长辈、朋友、自己所属的群体（如国家、公司、学校、家庭等）时不说“naynala”（国家）“nayhoysa”（公司）“nayahakkyo”（学校）“naycip”（家），而是说“wulinala”、“wulihoyosa”、“wulihakkyo”、“wulicip”，韩国人重视社会群体，表现集体主义倾向，这与西方语言有很大不同。比如英语“I”强调个体和自我存在，而且在英文中要大写，

带有强烈的个体色彩，而韩国人乐意使用表示群体的称谓，比如“na”（我）常被“wuli”（我们）所替换。此外“na”、“ne”有时以“wuli”、“cehuy”来表示亲近、谦逊。在汉语中也有把“你”、“我”换成“你们”、“我们”的情况，但总的来讲不像韩语那样习惯化。

在韩国政府的官方声明中表示自己的国家时也采用“wulinala”（我们国家）这一正式用语，在其他群体中也用“cehuy (wuli) hakkyo”（我们的学校）“cehuy (wuli) hoysa”（我们公司）“cehuy (wuli) cip”（我们家）等复数形式。与此相反的是，在汉语中主要用“我国”、“我校”、“我家”等用语，从这一点，我们也能看得出两国语言之间的区别。

如上所述，在韩语中用“wuli”（我们）代替单数“na”（我），体现亲近和谦虚以及较强烈的集体主义倾向，而汉语中单数“我”一般不能自由地被“我们”替换，可以看出它体现强烈的主体意识。当然其程度无法与英语“I”所体现的个体主义和自我存在相比。因为在汉语中毕竟有“咱们”、“咱”等表示更广泛范围的复数形式。当然这主要在以中国的政治、文化中心——北京为主的北方使用，可以认为是具有强烈文化集体意识的象征。如，“我们是北方人，你们是南方人，咱们都是中国人”此句中的“咱们”是在汉语中特有的复数人称形式代词。如果把此例句翻成韩语的话，是“wuli-nunpwukpangsalam-ikotangsintul-unnam-pangsalam-icimanwulimotwu-nuncwungkwuksalam-iciyo”，韩语

的“wuli”无法确切体现“咱们”之意，故借用副词“motwu（全部）才能准确表达含义。

综上所述，汉语的第一人称代词分为单数“我”和复数“我们”，不管场合、对象、感情色彩如何都一律规范化使用，特别是用“咱们”来扩大复数范围。韩语则除“na”、“wuli”之外还用谦称“ce”、“cehuy”等用语，按场合、对象的不同严格区别使用，同时平称和谦称的使用体现了强烈的感情色彩。

2. 第二人称代词

在现代汉语人称代词体系中，属于第二人称系列的称谓语有“你”、“您”、“你们”、“您们”（20世纪50年代还不主张用“您们”，而用“您……位”），其中日常使用时单数形式“你”占绝大多数。

无论是在语言交际还是在文学作品中以第二人称叙述时，“你”的使用频率最高，尤其是在交谈中，其使用频率高于“他”，相比之下，“你”的复数形式“你们”的使用就不那么频繁。这种客体特征与前所述的主体特征完全相反。

现代韩语中的第二人称与汉语相比，比第一人称代词的情况更复杂，即使在韩语国语学界也有很多关于规范化的争议，在第二人称用语中称谓语的本质特点体现得最明确，我们可以把韩语第二人称代词分为尊称和平称，再细

分为最尊重阶、很尊重阶、一般尊重阶、对等阶、对下阶、基本阶。

韩语第二人称代词的级别

	程 度	代 词
尊称	最尊重阶	elusin
	很尊重阶	tayk
	一般尊重阶	tangsin
平称	对等阶	caney
	对下阶	caki
	基本阶	ne 复) nehuy

此外还可以用“kwuyha”（贵下）、“kwuytack”（贵宅）、“kakha”（阁下）、“kutay”（您）、“ponin”（本人）、“kuccok”（那边）等第二人称代词。但这些用于指特定人物（kakha）或书面语“kwuyha”、“kwuytack”的情况，还可以用作第三人称代词“ponin”、“kutay”、“kuccok”，故不能视为真正意义上的第二人称。

与第一人称代词相同，第二人称的平称一般用于比说话者小或同辈等可以不太讲究礼节的场合，而尊称在对象为年长者或陌生人等需讲礼节时采用。

汉：你什么时候去？

韩：ne-nunenceykani?

汉：你过来一下。

韩：caneyilicomapokey。

汉：今天你们的公司休息吗？（夫妻之间）

韩：onulcaki-neyhoysaswuy-eyo?

汉：您贵姓？

韩：elusinconham-iettehkeytoy-si-pnikka?

汉：爸爸，您休息吧！

韩：apeci, swuy-si-psio!

汉：队长，您也去吗？

韩：taycangnim-toka-si-pnikka?

汉：这里是你们的学校吗？

韩：yeki-kanehuytulhakkyo-ni?

从上述例句中不难看出，在汉语中当要确切区分“你”和“你们”时，只需区分单、复数即可；而当要尊重对方时，如果使用“您”的话，可以充分表达敬意。与此相反的是，在韩语中比第一人称还要复杂的第二人称使用时却没有规范化。韩语中与汉语的“你”和“你们”相应的是“ne”和“nehuy”，他们是自由用于亲朋好友或比说话者小的人。但不能用于排行或职位高的人或陌生人，因此与汉语相比，他们的使用范围具有很大的限制。

“caki”（自己）本来与英文的“Self”相同，目前，年轻人中使用较多。但如使用“caki-kaalasehamyentou-nta”（那个人他自己看着办就可以），在这里用于第三人称“他”，所以很难把它看成为第二人称。但是目前作为夫妻之间的称呼已得到广泛使用。

“caney 通常是年长者对与之年龄相差较大的成年男性的称呼，一般不能用于称呼女性。

“tangsin 是无论是熟人还是陌生人都不能乱用。虽然“tangsin”是比“caney”、“ne”为更高的代词，但是因为它有时含有“小看”之意，故即使对比自己小的人也不能随意使用。

目前中国出版的韩国语教材通常把“您”译成“tangsin”，但正如上所述，它会给人一种无礼的感觉，所以还是要慎重使用为好，当然在韩国国语学界也在激烈争论“tangsin”的用法。^①

“elusin”这个称谓一般被年纪大的人所用（至少50岁以上），即根据听者的年龄而有限制地使用，听起来有点陈旧。

“tayk”在韩语中是对“家”的尊称，现可以用于人称代词，这是韩语特有的称谓，一般用于称谓不太亲近或不相识的年纪大的人。有时叫已婚女性时不用名字，而是

^① 韩国语学者金钟垠在《国语敬语法研究》集文堂，1997年，一书中完全否定“tangsin”的第二人称敬语用法。“tangsin”在第三人称中用于“尊称”，但从古文献和汉语人称词中得出“tangsin”从未作为“尊称”来使用过的结论。而且夫妻之间或书面用的“tansin”表示亲近，因此与其说尊称不如说它是平称。此外严格的讲应把“tangsin”视为第三人称。这样的观点是全面否定了韩国语辞典和国语学者们把“tangsin”视为第二人尊称的观点。产生这么激烈争论的“tangsin”，却在中国出版的韩国语教材中未加以任何特殊区分地滥用，这是对韩国语学习的一大错误。所以笔者在此借用金钟垠的观点，简单注释说明翻译“你”和“您”时应慎重使用“tangsin”。

在地名之后加上“tayk”。如，从釜山嫁过来的女性被当地人叫为“pwusan（釜山）tayk”；从汉城来的是“sewul（汉城）tayk”；新婚女性被长者称为“say（新）tayk”，这种现象较普遍。

汉语中“你”“您”“你们”可用于任何人，十分方便。但是韩语的第二人称虽细分为这么复杂的台阶、好几种类型，但仍经常承担不了人称代词自身的任务。最典型的是：“爸爸，您休息吧”（apeciswuy-si-psiyo）；“队长，您也去了吗？”（taycangnim-toka-si-pnikka?）。这就是汉语和韩语在人称代词方面的最大的区别。即在第二人称代词的位置上，不能直接用代词而应使用相应的职衔或身份。再如：“老师，这本书是您写的吗？”（sensayngnim, ichayk-isensayngnim（老师）-issusinchayk-ieyo?）。这种现象很突出，特别是当对方是长者或讲究礼节时必须使用相应的职衔、职务、身份来代替第二人称，这是最符合韩国的习惯、最普遍使用的方法。如果直接用第二人称则容易产生不愉快的感觉。

韩语中没有对等于汉语的书面语女性人称“妳”和“你们”的敬语“您们”的第二人称代词。中韩翻译时，如书面敬体“您们”换成职衔、职务、身份来问题不大，但对于第二人称代词“妳”，只能根据情况来判断是男还是女。众所周知，汉字是表意文字，所以可以把“你”的“亻”旁换成“女”来表示对方是女性，但因韩语是表音文字故很难做到这一点。因此可以看得出光靠书面的第二

人称难以判断对方的性别。

韩语的第二人称，使用复杂而又不太规范化，其原因在于表音文字本身的缺点。同时作为世界语言中拥有完整的敬语体系的语言，根据人称代词的尊卑来再细分具体形式，这无疑给选择使用人称代词带来很多困难。可以看得出人称代词中的宗法观念对韩语的影响远远深于汉语。

3. 第三人称用法

在现代汉语人称代词系统中，属于第三人称系列的称谓词有：“他”、“她”、“它”、“他们”、“她们”、“它们”。单数第三人称有性别之分；“他”是阳性人称代词，“她”是阴性人称代词，“它”是中性的代词。但这三个人称代词的发音都是“tā”，听不出任何区别，只有在书面语中才可以一目了然。复数阳性代词是“他们”，阴性是“她们”。若男女皆有，则用“他们”来统称，“它们”是复数中性代词。

现代韩语所用的第三人称代词与第一、二人称代词不同，具有使用指示代词的特点：“i”[这(近称)]，“ku”[他(中称)]，“ce”[他(远称)]，^① 现用日常用语中，直

^① 韩语第三人称代词是以说话者和听者为轴，指现场人员。“i”表示跟谈话者近，“ku”跟听者近，“ce”则表示离听者和说话者相同距离。为了方便起见，采用以前语法所用的近称、中称、远称。Cho, KyuBin 载《High-School Grammar》，Cihaksa，1995年，第43页。

接使用的只有“ku”，“i”和“ce”，通常和名词“salam、chinjwu”或敬语体词尾“pwun”、复数词尾“tul”连用。
如：

汉：他是我的爸爸。

韩：ipwun-uncehuyapeci-si-pnita。

汉：他上班去了。

韩：ku-nunchwulkunhay-ss-ta。

汉：你的哥哥去哪儿了？

他到北京出差去了。

韩：nehuyhyeyng-unetika-ss-ni?

wulihyeyng-unpwuk' kyeyng-eychwulcangka-ss-e。

汉：他们到底什么时候走？

韩：cesalamtul-untotaycheyenceytte-nani?

汉：她们是这医院的护士。

韩：ceyecatul-unipyeyngwuenkanhosatul-ita

在汉语里，第三人称代词也是以“他”和“他们”为基础，书面语中还可以用“她”和“它”来表示第三者的性别，最大限度地发挥表意文字的优势。与汉语相比，韩语第三人称也像第二人称代词一样体现出多样化的特点。上述例句中所体现的第三人称代词的主要特征是“i”、“ku”、“ce”因为是从指示代词借用过来的，很少单独使用，而“i”、“ku”、“ce”仅仅是表示第三者的方向

“近”、“中”、“远”，没有包含任何对第三者的尊敬之意，所以要加上“pwun”、‘salam’、“chinkwu’’等词尾来表示对第三者的尊敬之意。如：

cesalamoaycelay? (他怎么了?)

没有任何尊敬色彩，倒是蔑视色彩强烈

kuchinkwuchamyununghakwun。 (他很能干。)

表示称赞、亲近

ipwun-unacwuyumyenghanumakka-itta。 (他是一位非常有名的音乐家。)

尊敬色彩强烈

此外，与第二人称一样，在第三人称代词的位置上用表示身份、职衔、职务的词。如：

sensayngnimacikano-si-ess-ni? (老师还没来吗?)

sensayngnim (老师) -ionulmom-ipulphyeynha-si-ese-moso-si-nteyo。 (他今天身体不舒服，不能来。)

表示阴性人称代词“她”和“她们”时更要用具体的词尾。如：

ku(那) nyey(女) -nuncengmalyeypputa。(她很漂亮。)

综上所述，韩语的第三人称代词，因接在指示代词“i”、“ku”、“ce”后的词尾不同而有较大的区别，可以表示尊敬、谦虚、蔑视等感情。虽然比汉语的第三人称复杂些，也不太规范化，但是它可以用多种多样的形式来表达丰富的感情色彩，更令人感受其语言文化的丰富性和趣味性。

第二节 中韩亲属称谓语比较

熟悉一个社会的亲属称谓语，可以说是掌握该社会性质的一条捷径。中韩学界最近开始研究韩语亲属称谓语，是在对过去常以为相同的中国亲属体系与韩语体系之间所存在的区别的基础上重新开始的。

韩国的亲属体系在朝鲜王朝中期以前，即 17 世纪中叶以前的情况是：母系或妻系与父系同样重要，在亲属之间的称谓上也体现非父系性特征。但是在朝鲜中期以后，原采用不同于中国的、以非父系性特点为基础的韩国亲属体系，在引进中国先进的文物制度的历史过程中，逐步吸收了只强调父系亲属且强化这种关系的直系主义原理。到了 17 世纪后半期，终于导致了全盘代替韩国固有的亲属体系运用原理——非父系原理。也就是到了 17 世纪后半期，才树立了只强调父系亲属、同母系或妻系等非父系亲属有别的中国化体系——氏族制度。也就是说，到了 18 世纪以后，韩国的亲属制度几乎与中国相同，亲属间的称

谓也在父系、母系、妻系之间产生了区别。这样作为不同用语的亲属称谓体系才得以有可能形成。^①

韩语亲属称谓语在区分亲属时因说话者的性别、婚姻状况及对象的性别和年龄，甚至因地区不同而对相同的亲属使用不同的称谓语。中国的称谓体系中行辈和年龄发挥着重要的作用，特别是对亲属、邻居和长辈及老师尤为如此。除此之外，社会关系、级别和身份、说话的正式程度及场合也都发挥着重要作用。

本节在比较中国和韩国所使用的亲属称谓语时以“我”为准、限于上下三代，以在家庭里比较常用的称谓语为研究对象，同时将亲属分为父系、母系、夫妻系。^②但，本章节以家庭用称谓为主要比较对象，背称及用于书面语的正式称谓则只限于在敬体和谦称时所比较，未涉及其他类型。^③

① 崔在锡：《韩国的新族用语》，民言社，1991年，第6~7页。

② 李载胜先生在《关于韩中对比称谓使用的研究》一文中，把亲属分为父系、母系、夫妻系。而本文在第三章，按宗亲（直系、旁系）、外亲、姻亲来划分亲属称谓语。从中韩对比的角度看，李载胜先生的分类法比较合适，因此，本章按父系、母系、夫妻系来对中韩称谓语进行研究。

③ 汉语和韩语都要区分面称、指称、尊称、谦称，限于篇幅，本书仅对两种语言中面称表达的异同进行比较。

汉韩父系称谓语

称呼对象	话者性别	汉语	韩语
祖父	男、女	爷爷	halapeci、halapenim
祖母	男、女	奶奶	halmeni、halmenim
父	男、女	爸,爸爸	appa、apeci(apenim)
母	男、女	妈,妈妈	em'ma、emeni(emenim)
兄	男	哥,哥哥	hyeyng、hyeyngnim
	女	哥,哥哥	oppa
姐	男	姐,姐姐	nwuna、nwunim
	女	姐,姐姐	nnni
弟	男、女	称名弟弟	称名、tongsyang
妹	男、女	称名 妹妹	称名、tongsayng
儿子	男、女	称名,儿子, 孩子,××他爸	称名、aypi、 ××aypi(apem)
女儿	男、女	称名,丫头,女儿,孩子, ××他妈	称名、aymi、 ××aymi(emem)
女婿	男、女	称名,姑爷,外孙+他爸	姓+sepang、emi(emem)
儿媳	男、女	称名,姑娘,××他妈	aka、(××)emi(emem)
嫂子	男	嫂子,姐姐	hyeyngswu(nim)、 acwumeni(nim)
	女	嫂子,姐姐	enni、sayenni、hyeyngnim
弟妇	男	妹妹	ceyswussi、kyeyswussi
	女	妹妹	olkhey

续表

称呼对象	话者性别	汉语	韩语
姐夫	男	姐夫、哥哥	maypwu、mayhyeyng、cahyeyng
	女	姐夫、哥哥	hyeyngpwu
妹夫	男	妹夫儿	maypwu、00sepang
	女	妹夫儿, 外侄 + 他爸	姓 + sepang(nim)
孙子	男、女	称名	称名
孙女	男、女	称名	称名
伯父	男、女	大爷、大伯、伯伯…	kunapeci(nim)
叔父	男、女	叔叔、叔儿	未婚) samchon 已婚) cakunapeci
伯母	男、女	大妈、大娘	kunemeni
叔母	男、女	婶子、婶儿	cakunemeni
姑母	男、女	姑姑、姑妈	komo、acwumeni
姑夫	男、女	姑夫	komopwu、accessi
堂兄	男	哥、哥哥、堂哥	hyeyng、hyengnim
	女	哥、哥哥、堂哥	oppa、olapeni
堂姐	男	姐、姐姐	nwuna、nwunim
	女	姐、姐姐	enni
堂弟	男、女	称名、小弟	称名、tongsayng
堂妹	男、女	称名、小妹	称名
侄子	男、女	称名	称名
侄女	男、女	称名	称名

从表中可以看出，汉语和韩语所用的父系亲属称谓语具有以下特征：

韩语与汉语不同，根据说话者的性别对同一个人使用不同的亲属称谓语。比如，对自己的哥哥，男性称他为“hyeyng”或“hyeyngnim”，而女性称之为“oppa”。同样，对姐姐，男性叫“nwuna”或“nwunim”，而女性叫enni。

汉语和韩语对比父亲大的兄弟叫“大爷”（kunapeci），对小的兄弟叫“叔叔”（cakunapeci）；对女性则不论年龄大小都叫“komo”（姑姑，姑妈），这意味着不仅是说话者的性别，而且被称呼的人的性别也是引起不同称谓语的因素。

说话者和被称呼的人的年龄差别也成为使用不同称谓的因素。在韩语中“enni”和“oppa”都指比说话者大的人，而对比自己小的人不论男女都可以叫“tongsayng”，与此相反的是，在汉语中分别叫“弟弟”和“妹妹”。

在汉语里，姑妈如未婚则叫“姑姑”，而如已婚则叫“姑妈”。在韩语中，比父亲小的兄弟，如未婚则叫“samchon”，如已婚则叫“cakunapeci”。

作为中韩的相同现象，儿子或女儿结婚以后有孩子时叫他们“××他爸”（妈），或省略小孩的名字叫“孩子

他爸”（妈），“孩子他爷爷”（奶奶），^①韩语也是倾向于叫“aypi”（apem）、“aymi”（emem）或“××aypi”（apem）、“××aymi”（emem）。此种倾向也用于爷爷、奶奶，在孙子的名字后面用“××halapeci”或“××halmeni”。这是因为子女结婚以后，作为父母也觉得直呼孩子姓名，听起来显得尴尬。这种叫法把孩子作为个体显得很亲近，而且在很难选择直接称谓时也起到了暂借称谓的作用。

⑥在汉语里，近时叫女婿或儿媳妇时直呼其名字；“嫂子”、“姐夫”则叫为“姐姐”、“哥哥”；弟妹被叫为“妹妹”。这是由于随着大家庭变小，家庭观念逐步被淡化，范围也在缩小，严格强调长幼有序的传统称呼正在消失，在称谓上也有更加强调亲近感的趋势。在韩国，过去的封建性权威主义也在衰退，严格分清上下关系的汉字称

① 在汉语里有一种“从‘他’亲属称谓”，这种称谓并不直接隶属于上述任何一个亲属称谓系列。“从‘他’亲属称谓”是汉语亲属称谓系统中的一种特殊的语言现象，广泛应用于口语中。所谓“从‘他’亲属称谓”，系指说话人跟着某一个亲属去称呼另外的亲属。例如，使用儿女对祖父母或外祖父母的称呼作为夫方或妻方对方父母的称谓；使用妻子对其妹的称呼作为自己对姊妹的称谓；使用孙子女对祖父母或外祖父母的称呼作为老年夫妻的互称，等等。“从‘他’亲属称谓”的这个“他”可以代替许多常用的亲属称谓，如“子（儿）”“父（母）”“夫（妻）”“兄（弟）”“孙子（女）”等等；故“从‘他’亲属称谓”可以包括“从儿称谓”、“从夫（妻）称谓”、“从父（母）称谓”、“从孙称谓”等不同的内容。“孩子（或人名）+他+亲属称谓”是一种特殊的“从儿称谓”。详看田惠刚《中西人际称系统》一书，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第170~175页。

谓语也在锐减。但在非常正式の場合上，在“kunapeci”（伯父）“cakunapeci”（叔父）“cakunemeni”（婶婶/叔母）等汉字词后加上敬体后缀“nim”叫“伯父 nim”、“叔父 nim”、“叔母 nim”。对女婿或儿媳妇几乎不直呼名字（特别是对女婿），这是因为中国在经历变革时传统的儒家思想淡化了很多，而在韩国，儒家思想还是继续的强烈地发挥着重要的作用。

母系亲属称谓语

称呼对象	话者性别	汉语	韩语
外祖父	男、女	姥爷、外公	(oy) halapeci
外祖母	男、女	姥姥、外婆	(oy) halmeni
舅父	男、女	舅舅	(oy) samchon、acessi
姨妈	男、女	姨妈	imo、acumeni
舅妈	男、女	舅妈	(oy) swukmo、acumeni
姨父	男、女	姨父	imopwu、acessi
表兄	男	表哥、哥哥	hyeyng (nim)
	女	表哥、哥哥	oppa、olapeni
表姐	男	表姐、姐姐	nwuna、nwunim
	女	表姐、姐姐	enni
表弟	男、女	表弟、称名	称名、tongsayng
表妹	男、女	表妹、称名	称名、tongsayng
外甥	男、女	称名	称名
外甥女	男、女	称名	称名
外孙	男、女	称名	称名
外孙女	男、女	称名	称名

正如表中所示，汉语和韩语的母系亲属称谓语有以下特征：

在汉语中，母亲的父母叫“外公”、“外婆”；韩语是“oy(外) halapeci”、“oy(外) halmeni”、“舅舅”和“舅妈”是“oy(外) samchon”、“oy(外) swukmo”，即称母系亲属时，中韩都加上“外”来与父系亲属区分开。

在汉语和韩语里，对父亲的兄弟用“大爷”、“叔叔”来加以区分，而对母亲的兄弟不论大小都用“舅舅”。即汉语和韩语对父系的亲属称谓语有严格的称谓体系，而对母系亲属的称谓语就没有这样的区分。

夫·妻系亲属称谓

称呼对象	话者性别	汉 语	韩 语
丈夫的哥哥	女	哥、哥哥	acupenim
丈夫的弟弟	女	弟弟、兄弟	tolyeynnim
丈夫的姐姐	女	姐姐	hyeyngnim
丈夫的妹妹	女	妹妹	akassi, akissi
丈夫的嫂子	女	嫂子	hyeyngnim
丈夫的弟媳妇	女	弟妹、弟媳妇	tongse
丈夫的姐夫	女	姐夫	acupenim、sepangnim
丈夫的妹夫	女	妹夫	sepangnim
丈夫的父亲	女	爸、爸爸	apenim
丈夫的母亲	男	妈、妈妈	emenim、emeni
妻子的父亲	男	爸、爸爸	cang' inelun
妻子的母亲	男	妈、妈妈	cangmonim

续表

称呼对象	话者性别	汉语	韩语
妻子的哥哥	男	哥、哥哥	hyeyngnim、chenam (年少者)
妻子的弟弟	男	弟弟、兄弟	chenam
妻子的姐姐	男	姐姐	chehyeyng
妻子的妹妹	男	妹妹	checey
妻子的姐夫	男	姐夫	hyeyngnim、tongse (年少者)
妻子的妹夫	男	妹夫、称名	tongse、姓 + se pang
妻子的嫂子	男	嫂子	acumeni
妻子的弟妹	男	妹夫、称名	chenamtayk
夫妻	男、女	称名、老 + 姓、昵称 (老头子、亲爱的…)、 转称(孩子他爸…)、 老公…、老伴儿…	名 + ssi(氏)、 yeypo、 00apeci(emeni)、 00appa(emma)

在夫、妻系亲属称谓语方面汉语和韩语有以下区别：

在汉语中，不论夫系还是妻系，妻子都用丈夫的家庭所用的直系称谓语，丈夫也都用妻子的家庭所用的、完全相同的直系称谓语。但是在韩语里，要用不同的称谓语。特别是妻子，作为一个家庭的儿媳妇对夫系成员几乎都要用敬称，不论性别、年龄大小。对公公、婆婆要用“apenim”、“emenim”，对丈夫的哥哥用“acupenim”，对弟弟、妹妹用“tolyeyngnim”、“akassi”，而对自己的父母

则只有在极特殊的场合上才用敬称词尾“nim”。不难看出在中国夫、妻系亲属称谓语相当平等，而在韩国就大相径庭，这是源于韩国传统的、以夫系为中心的、大男子主义观念，是韩国称谓语体系的一大特征。所以选择称谓时，也要充分考虑说话者为儿媳妇的情况。

在韩语中，丈夫也在称妻系成员时比称自己亲属用更高的敬称，而在中国就没有这种差别现象。虽然丈夫对妻子的亲属用敬称，但不如妻子对丈夫的亲属用极高的敬称，而且没有直呼妹夫或弟妹姓名的亲近现象。这是因为根据女婿是“万年客人”的传统观念，妻系亲属不能直呼女婿的名字，同样女婿也不能直呼其他人的名字。

在汉语和韩语中，很少用像英语中的“Darling”、“Honey”等昵称（特别是老年人），只是多用语气词或“从儿称谓”等代用语来相称。可以看得出东方人还是具有保守观念，常用相当于“委婉语”的各种称谓语。

第三节 中韩社会称谓语的比较

在第四章笔者已经把汉语称谓语细分为通称、职务称谓语、职业称谓语、姓名称谓语、拟亲属称谓语（第三章里的亲属称谓语的泛化）、恭敬称谓语，仔细地探讨了其结构、语义、运用规则、变迁等问题。本节将根据汉语社会称谓语，比较韩语社会称谓语并分析其社会因素。

1. 通称

在中国使用同志、师傅、先生、小姐等面称和作为亲属称谓的泛化现象——拟亲属称谓语阿姨、叔叔、大妈、大爷等称谓语，而在韩语里，只有“acessi”、“acumeni”、“akassi”等称谓语被广泛使用，其他的通称则用得很少。取而代之的是，像英语中的“Excuseme”或日语中的“すみません”这一类的礼貌语和指示语颇为发达。

汉 语	韩 语
同志、师傅、先生……	Ya、yay、yay-ya、ipoa-yo、yeposeyyo
小姐、同学、朋友……	Acessi、acumeni(acwumma)、akassi……
阿姨、大伯、叔叔……	ce(ceki…、cekiyo)、yokiyo……
大妈、大哥……	sillyey…、coysong…、mian…

从上图可以看得出韩语中大量使用相当于汉语“喂”类的指示语，如 ya、yay、yay-ya、ipoa-yo、yeposeyyo、ce、ceki、cekiyo、yokiyo 等，还有相当于“对不起”、“劳驾”类表示谦虚的礼貌语，如 sillyey……、coysong……、mian… …。

“ya”用于关系亲密的人之间，在互不相识的人之间是几乎不用的。“yay”是“iai（这孩子）”的略语，对陌生人用时表示亲近。

“ce……”系列和“ye……”系列的指示语在韩语中被广泛使用，主要是在年轻人之间使用，而且听者不会感

到不愉快，像 *sillyey*……、*coysong*……、*mian*…… 的礼貌语主要是为了尊重陌生人，当对方为年纪大或异性时常用，这也是像第二人称代词，无法选择与对方的年龄、性别、亲密程度相符的称谓语的那样，因此常用于陌生人之间，在日本也同样存在这种现象：在饭馆或街头、机关广泛使用“すみません”，可以认为它也是发挥通称的作用。

此外拟亲属称谓语还有大伯、叔叔系列的“*acessi*”；大妈、大婶儿系列的“*acwumeni*”（*acwumma*）和小姐类的“*akassi*”。^①

“*acessi*”和“*acwumeni*”，根据说话者的年龄、辈分有不同的用法。对父亲的朋友、朋友的父亲以及饭馆等营业场所的老板或营业员或者是不认识的成年男性都可以使用“*acessi*”，而“*acwumeni*”则用于朋友的妻子或母亲的朋友、朋友的母亲和同事及晚辈的妻子，也可以广泛用于看起来已经结婚的女性。“*acwumma*”并未有抬高对方的感觉，故用于比说话者年纪小或亲近的人。“*akassi*”则适用于年轻女子，像适用于饭馆、店铺（商店）、办公室的年轻职员和不相识的女性，但对象一定要年轻。

分析上述几点时发现，在中国和韩国所用的通称有以下几个特征：

在汉语中，旧社会里使用过的“先生”、“小姐”、

^① 儿媳妇叫丈夫的妹妹时也使用该用语，但因只限于儿媳妇，故不能视为拟亲属称谓。

“师傅”反复经历了复兴、衰退之后变为通称；“同志”则在新中国成立之后才广泛流行使用，汉语的通称是经历了几次变革以后才发展到目前这个状况的，而韩语的通称则几乎没有经历过这种变称名、老+姓、昵称（老头子、亲爱的……）、转称（孩子他爸……）、老公……，老伴儿，……化。韩语一直使用拟亲称谓语、指示语和礼貌语。

在汉语里，拟亲属称谓语类的通称有很多。比如，向跟自己的母亲年纪相仿的女性使用“大娘”、“大妈”、“大婶”、“伯母”等不同的称谓语，而在韩语里较少，只有“acwumeni”(acwumma)。

韩语是为了引起对方的注意才用指示语和礼貌语来代替通称的，而汉语一般不用“喂”等语气词和指示语。因为这些用语有可能产生不快之感。

汉语是要在通称前加上姓或其他的附加成分（老、大、小等）的，而韩语是单独使用通称，比如，在汉语里可以用张大妈、金小姐、王二嫂、建国大哥，而在韩语里不能叫“kim(金)akassi(小姐)”，“li(李)acessi(叔叔)”，“cin(陈)acwumeni(大妈)”。

2. 拟亲属称谓语

我们已经谈到了一些有关汉韩拟亲属称谓语的特征。在韩语中，除了“acessi”、“acwumeni”以外，还有按照年龄和性别所使用的“halapeci”、“halmeni”、“samchon”、

“imo”、“hyeyngswu”（nim）、“ceyswussi”、“hyeyng”（nim）、“oppa”等称谓语。

“halapeci”、“halmeni”对属于祖父母辈分的老人都可以亲切使用。“samchon”主要是年纪小的人对跟自己父亲年纪相仿的男性使用。“samchon”比“acessi”有更亲近的感觉，但只限于小孩使用，成年以后不怎么用。使用“imo”时也存在相同的，即年纪小的人对跟自己母亲年纪差不多的女性使用“imo”，但也是限于小孩。两个称谓语的共同点就是都用于亲近的长辈，跟中国的“叔叔”“阿姨”相比使用范围窄，“hyeyngswu”（nim）主要用于比自己大的哥哥的妻子；“ceyswussi”则用于比自己小的、关系亲近的男性的妻子。

“hyeyng”（nim）主要用于年纪稍大的男性，有时年纪相仿的男性之间为了尊重对方也使用，甚至有的时候女性对男性也使用“hyeyng”，但此时说话者和其对象都必须都年轻，而且两人之间的关系要亲密。所以大部分年轻女子对亲近的男性前辈经常使用“oppa”，女性称呼比自己稍大的男性时也可使用，两人应有一定的亲密关系，最近韩国主要是女性与自己相恋的、年长的男性所使用。具有与“oppa”相同之意的“olapeni”，则使用时不管年龄、环境，即使上年纪的人也可在一定特殊礼节的场合使用。

综上所述，汉语和韩语的拟亲属称谓语的使用有以下几方面的特征：

中韩拟亲属称谓语用于称谓熟人如邻居、同学、同

事的父母、兄弟或父母的同事同事的情况，多用于称谓陌生人。

韩语拟亲属称谓语，除了城市和乡下的方言上存在的区别之外，没有多少区别，而汉语较明显。以北京为例，对老年女性在乡下一般称呼用“大妈”、“大婶儿”，而在城市里则称呼用“老大娘”、“老大妈”。

汉语中以“老”、“大”、“小”、“他/她”或“姓”、“名”等附加成分来区分亲属称谓和非亲属称谓，而在韩语中除了非常熟的人之外一般不使用“姓”或其他附加成分。

中国和韩国对辈分和年龄高的非亲属都使用拟亲属称谓语，对年纪小的人则用“从儿”、“从孙”称谓。

在中国对非亲属成员使用拟亲属称谓语时，大部分使用旁系亲属称谓语，但是在韩国则大部分使用直系亲属称谓语。

3. 姓名、职衔称谓的比较

在汉语中把姓名作为称谓来使用的情况一般有两种：直呼姓名或名字和在姓的前或后加其他附加成分（如“老”、“小”、“大”、“儿”等）职衔称谓是一般在职衔前加姓或在后接“同志”或“先生”。

在韩语中把姓名和职衔作为称谓语来使用时一般用“nim”或“ssi”（氏）等接尾词，这使称谓体系更加复

杂，“nim”可在大部分职衔后使用。如“koacang-nim”（科长）“sacangnim”（社长）、“sensayngnim”（先生）、“kyoswunim”（教授）“chongcangnim”（校长）“pan-cangnim”（班长）“kamtoknim”（监督）“kisanim”（司机）“cupwu^① nim”（主妇）。但是“taytonglyeyngnim”（总统），要写成“taytonglyeyngkakha”（总统阁下）；学生也不能写成“haksayngnim”（学生）。与此相反的是“samonim”（师母）中“nim”就不能去掉，这是因为“师母”开始就是用为敬称的称谓语，“学生”本身就不需要什么尊称。除了这些特殊情况之外，职衔之后接“nim”的方法是比较简单的。

“nim”也可以接在姓名之后使用，如“kimhyeynthaynim”（金炫兑）“iyeyngcanim”（李英子）在国家机关、医院等部门，最近特别是在电脑通信行业中较广泛使用上述用语，如“hyeynthay-nim”、“hyoceng-nim”、“dochtkim-nim”、“Rena-nim”。这违反有关“nim”不能与

① 传统上，韩国女性一般在结婚以后，辞去原来的工作，主要在家里做家务和照顾小孩，她们的社会地位较工作的丈夫相对低，所以“cwupwu”（主妇）没有职衔的概念，也没有“kim（金）cwupwu”、“i（李）cwupwu”等称谓，当然更没有加“nim”的情况。然而进入现代社会之后，很多女性在结婚之后仍继续参加工作，而且同时也照顾家庭。后来“家务劳动”逐步受到了社会的认可，“kacengcwupwu”（家庭主妇）被认为是一种社会性职业。因此“家庭主妇”被换称为“cenecwupwu”（专业主妇），在电视讨论等节目中“主妇”称为“主妇nim”。可见“主妇nim”正在发挥职衔的作用。

“姓名”相结合使用的韩语语法规则。但是现在国家机关或医院一律使用“姓名 + nim”，这是在使用现代韩语称谓时出现的新现象。^①

“ssi”（氏）的用法看似简单又不太简单。“氏”可以接在姓名之后，但不能用于像职衔这样的普通名词之后，与“nim”是相辅相承关系，也可以与姓名相结合，如：“金炫兑氏”，又可以与姓或名相结合，如：“金氏”、“炫兑氏”，但是不能用于职衔之后，如“科长氏”、“先生氏”“教授氏”。

“氏”的用法很简单，但其用途、社会意义并非简单。“nim”和“氏”都可以表达尊敬之意，但程度不同。“炫兑”改成“炫兑氏”和“科长”改成“科长 nim”的变化幅度几乎是一样的，然而“炫兑氏”可以指晚辈或部下，再如“炫兑氏”，“ilioapoa”可以与非敬语语法形式^②来使用；科长“nim”就没有这种用法。总的来看，“nim”比“氏”更为尊敬对方。特别是当“氏”和“姓”一起用时更有意思：称“金氏”，其称谓的语感是偏向于指身份

^① 在商店、餐厅等营业场所里，一直把客人称之为具有尊敬色彩的“sonnim”（客人）。但在警察局或市政府等国家机关里，不能把公民称之为“sonnim”，因这些机关都是为公民服务的机关，而用“姓名 + 氏”。但姓名后加了“氏”，容易给人一种被支配的感觉，还不如用带有尊敬之意的“nim”。所以，目前一律改称姓名 + “nim”，在医院的情况也如此，不能称为“sonnim”（客人），目前广泛称之为姓名 + “nim”。

^② 有关韩语敬语的叙述，可另参考笔者的文章《浅谈汉韩敬语的特点》，收录在《语苑集锦》，上海教育出版社，第 261~267 页。

低、一般从事体力劳动的姓“金”的男性的感觉，使人联想到清扫夫、蔬菜贩子等社会地位较低的人。可以看得出虽然整体上表示尊敬，但当跟姓一起用时很少有敬意。

“氏”指女性时不能与“姓”一起使用。即“英子氏”、“崔英子氏”是可以的，但“崔氏”则不能用，一般在“崔氏”后面还得加崔氏“acwumma”（大嫂）或崔氏“halmeni”（奶奶），只称讲“崔氏”的话，专指男性，这是因为语言中还残存男尊女卑思想，所以指女性时在“崔氏”后一定要再加其他称谓语，可以讲这是一种不平等的现象。

除了“nim”和“氏”之外还有其他接尾词，如“kwun”（君）、“yang”，像“氏”一样，他们只跟专有名词（姓名），即姓名、姓、名字之后等三种情况。“君”一般用于指男性，“yang”指女性，但对自己的学生不能用“yang”。目前实际上对男女都可以使用“君”，所以“君”应是中性词。“yang”的使用范围本来就有限，具体用于从事服务行业的女性，没有任何敬意。最近“君”和“yang”两个接尾词很少用。

如果归纳上述的方方面面，韩语的社会称谓语的级别就如下：

koacang-nim（科长 nim）/kim-koacang-nim（金科长 nim）/kimhyeynthay-ssi（金炫兑氏）/hyeynthay-ssi（炫兑氏）/hyeynthay-hyeyng（炫兑哥哥）/kim-koacang（金

科长) /kim-ssi (金氏) /kim-hyeyng (金哥) /kim-kwun (金君) /kimhyeynthay-kwun (金炫兑君) /kimhyeynthay (金炫兑) /hyeynthay (炫兑) /hyeynthay-ya^①

上述级别顺序根据不同的标准会有些变化。但任何两种形式都不可能是相同的级别。

这就意味着不管按什么标准来排序，都会有 13 个级别，而且这些级别有可能还会细分。前面未包括“金炫兑科长 nim”和“金炫兑科长”，这两个称谓与其说他们是与“金科长 nim”和“金科长”比较，不如说是为了跟在场的其他的“金氏”区分开来。假如除此功能之外他们之间还有其他差别的话，上述的 13 个级别还得增加。

此外，还有来自外来语的“Miss”和“Mrs”。“Miss”用在普通姓之前，一般指公司里的女职员、服务行业的女性，但有时会产生不快。“Mr”也在一些公司里使用，但这些外来语形式的称谓语正逐步消失。

分析上述内容时，汉语和韩语的姓名、职衔称谓语使用有以下特征：

汉语一般在姓之前加上“老”、“小”、“大”等来称呼熟人，但在韩语里，因为没有这种形式，所以在姓之后加上亲属称谓“hyeyng”、“enni”或“senpay”（前辈）

^① 这些称谓可以代替“hyeyng(哥), etika(去哪里)?”的“hyeyng”(哥)。假设此时说话者已经知道对方的姓名和职务，年龄当为 30~40 岁。

等来使用。

在中国，年纪相仿的熟人之间不论男女结婚与否都可以直呼对方的名字，而在韩国除了年龄相同的男女或者极少数年轻夫妇之外不能直呼对方的名字，至少要在姓名之后接尾敬辞“氏”。

在汉语里，称长者或上级时加职衔就可以表示敬意，而在韩语中一定要在职衔后加上接尾敬辞“nim”。即根据年龄和上下等级不同，使用敬称时至少可以考虑13个级别，可以看到目前职衔称谓和敬称的使用处在不规范、甚至滥用的状况。与韩语比较，汉语所用的级别少而且较规范。

在现代汉语里，体现男女平等的称谓语级别少，但韩语却相反，还有一些不平等的形式残存下来，可以看出中国与韩国比较已脱离了男女不平等的制约。

第四节 关于韩国人选择、使用汉语 称谓的情况调查

至此，我们对汉语和韩语的称谓语的使用情况进行了比较。现总结如下。

首先观察主要共同点：

汉语和韩语里，使用亲属称谓语时，明确分成父系、母系，夫、妻系，以父系为中心具有庞大的亲属称谓体系。

汉语和韩语的亲属称谓语根据说话者的性别、婚姻状况及亲属称谓语所指的对象之年龄、性别来使用不同的称谓语。

汉语和韩语的面称和背称，各自在使用上大部分是相同的。汉语和韩语在交谈时所用的面称都只有一个，而背称时即使是一个对象也会根据对象的身份有两个或更多的指称称谓。

在中国和韩国都对年龄、辈分高的非亲属使用拟亲属称谓语。

两国在选择称谓语时，当选择恰当的称谓语较难时，都用级别较高的称谓语。

再看汉语和韩语的区别：

在中国，年龄差别若不是一代而是几岁或是十几岁时，都可以直呼对方姓名，姓之前加“老”“大”“小”。而在韩国，根据年龄差别严格区分敬体称谓语，并恰如其分地使用。

在中国，使用拟亲属称谓语时主要用旁系称谓，但在韩国一般使用直系称谓。

③在中国，称呼长者或上级时“姓+职衔/身份”，就是表示尊敬，而且尊称的级别也少；而在韩国“姓+职衔/身份”后还要加“nim”才能达到上述目的。此外尊称的级别相当复杂且严格。

在中国，有男女不平等倾向的称谓语很少，而韩国则相反。

上面简单地归纳了有关使用中韩称谓语时的特征，共同点和不同点。

下面我们将通过中韩称谓语实例的比较，对韩国人学汉语时如何使用称谓语这一问题进行调查探讨，同时考察韩国人汉语称谓语的使用状况和问题及其原因。调查、探讨的称谓语只限于日常生活中具有代表性的、最常用的称谓语。其原因在于这些具有代表性的称谓语的选择和使用也足以体现韩国人选择称谓时受什么样的限制，选中某个称谓语的原因是什么，韩国的文化观念对汉语称谓语的使用有什么样的影响，主要犯什么样的文化错误。

1. 研究对象和方法

本调查以居住在北京的 100 名韩国留学生为对象。他们均为在华时间超过一年，在一定程度上会说汉语、了解了一些中国文化、已经克服了汉语初学者的障碍的中国人民大学、北京语言文化大学的 20~35 岁语言学生和本科生及研究生。调查形式为面谈，时间为 1999 年 5 月 23 日至 6 月 2 日。

调查范围：

关系场——①陌生人 有一定交情的人 交际情景 a 不考虑情景 b 出租车内 c 购物

对象——①年龄大的男性 年轻男性 年龄大的女性 年轻女性

2. 调查结果

(1) 双方为陌生关系的场合

忽略交际情景，未知交际对象的身份时：

称年纪^①大的男性：先生——师傅——对不起——
请问

称年轻的男性：先生——师傅——请问——对不起

称年纪大的女性：大妈 / 大娘——阿姨——对不起

称年轻的的女性：小姐——请问 / 对不起^②

在忽略交际情景、未知对方身份时，韩国人对男性，无论年龄大小、身份如何，称“先生”的最多。选择这一称呼的理由是 a 不认识对方；b 对方比自己大或者小不少，所以需要有礼貌。称“师傅”时也是基于上述原因，但考虑到“先生”显得太正式，所以使用语气稍弱的“师傅”。除了上述两个称谓语之外还使用非称谓语“对不起”、“请问”等礼貌用语，这一点比较特别。称年纪大的男性时多用“对不起”；对年轻人多用“请问”，这主要是考虑对长者要有礼貌，所以用“对不起”；而对年轻人不

年纪在这里仅仅是一个要领，指大概的年龄段，而非具体数字。

② 选择称谓语时，使用次数最多的在左边，以后从左到右依次减少。

至于讲“对不起”，所以用“请问”。对年纪大的女性用了“大妈 / 大娘”、“阿姨”等拟亲属称谓语。其理由在于对方是与母亲或姨妈年纪相仿的人，所以交谈时觉得亲近、舒畅。在韩国传统上家庭主妇占多数，所以从小与母亲的朋友相处的时间远远超过跟父亲的朋友在一起的时间。对年轻女子一律要用“小姐”。其原因解释为“小姐”就是用于年轻女性的称谓，况且除此之外没有适当的称谓语。此外还用“对不起”、“请问”等礼貌用语，男性多用“对不起”，而女性多用“请问”，由此可见男女之间还是有一定差距。

特定的交际情景且已知交际对象的身份时：

情景 a：出租车上。

称年纪大的男性：师傅—先生——司机

称年纪轻的男性：师傅——司机——先生

称年纪大的女性：师傅——（不称呼）

称年纪轻的女性：师傅——小姐——司机

情景 b：在商店买东西。

称年纪大的男性：师傅——先生——对不起

称年纪小的男性：师傅——先生——对不起

称年纪大的女性：师傅——阿姨——小姐

称年纪小的女性：小姐——对不起——师傅

先看情景 a：韩国人认为司机是具有一定技术的体力

劳动者，故倾向于使用“师傅”这一称谓。在此要注意的是“司机”这一职业称谓语用于面称。理由是一般认为自己是乘客，要根据韩国传统观念，司机是属于体力劳动者，没必要用敬称，直接用职业称谓“司机”。但是对年纪大的司机有必要尊重，所以叫“先生”；对年纪大的女司机除了“师傅”之外，没有恰当的称谓，所以倾向于不称呼；对年轻的女司机主要使用“小姐”和“司机”。

再看情景 b：韩国人对年轻的女售货员用“小姐”多于“师傅”。这与对女司机使用“师傅”的情况相反，主要是因为他们认为女售货员是女性，所以用“小姐”，此外不像情景 a 那样直接用职业称谓语（如司机），而是用“对不起”等礼貌用语。这是因为如果要受到良好的服务的话就首先要尊重对方，没有什么看不起对方的理由。

(2) 双方为朋友关系时的场合

忽略交际的情景时：

称年纪大的男性朋友： 姓 + 先生 —— 姓 + (大) 哥
—— 老 + 姓

称年纪小的男性朋友： 姓 + 名 —— 双字名 —— 小 + 姓

称年纪小的女性朋友： 姓 + 小姐 —— 姓 + (大) 姐
—— 不称呼

称年纪小的女性朋友： 姓 + 名 —— 双字名 —— 姓 + 小姐

对比自己大的男性或女性朋友用“姓 + 先生 / 小姐”的情况最多。虽然是朋友关系，但是年龄差较大时，他们强调（主要是年龄差较大时）用敬称“先生 / 小姐”，对年龄差不大时用“姓 + （大）哥”、“姓 + （大）姐”，但是没有直呼其名的情况。对方则直接亲切地叫这些年纪小的朋友们的名字，同时也要他们叫其本人的名字，但大家还是不直接叫其名字。年轻朋友之间直呼名字的情况最多。特殊的情况是年轻男性称呼年轻女性时也用“姓 + 小姐”，且已经习惯化。理由是异性之间还是要有一定距离，所以不能随意叫其名字。

此外，笔者也问过最讨厌被称呼^①的称谓和最喜欢被称呼的称谓：

男性：

最讨厌年纪小的人叫自己双字名，姓 + 名。

最喜欢年纪小的人叫自己姓或名 + 哥，姓 + 先生。

年纪大的人叫自己姓 + 先生。

女性：

最讨厌年纪小的人叫自己双字名，姓 + 名。

最喜欢年纪小的人叫自己姓或名 + 姐、姓 + 小姐。

年纪大的人叫自己姓 + 小姐。

^① 调查对象的韩国人基本上都知道中国人的称呼习惯，但对有些称谓语难以接受。

3. 使用中国称谓语时的倾向和问题

从上述调查中可以看出韩国人使用汉语的部分称谓语时，出现以下倾向和问题：

他们认为对男性使用“先生”，对女性使用“小姐”是最礼貌的，因而有滥用的倾向。

他们认为“师傅”是对拥有一定技术的体力劳动者的敬称，而对陌生人也可以使用。

但受到韩国轻视商人或纯粹的技术者的传统思想的影响，韩国人认为“师傅”的尊敬色彩远远低于“先生”，对看起来其外貌不够端整的陌生人，称“师傅”，很少称“先生”。并且不喜欢别人也称自己为“师傅”。

对年纪大的女性选择称谓时，认为较困难。

为了引起对方的注意，使用“对不起”、“请问”等礼貌语的情况多。

使用姓名称谓语时，如果朋友比自己大几岁就忌讳再呼对方的名称，同样也不喜欢比自己小的人这样称呼自己。

⑥不管是什么情况都不用“同志”。

4. 调查结果的分析归纳

通过上述调查分析，我们看到了韩国人在跨文化交际

活动中，选择称谓时表现出来的文化中介主要体现在：

用韩国语（母语）文化的交际规范和约束来解释汉语的称谓，引导汉语的交际行为。

不了解或不熟悉汉语称谓语的使用规定，错误地将交际对象、使用范围等方面的限制扩大化使用。

选择称谓时视点出现偏差，没有将视点放在说话者与具体交际对象的关系上（因为只有确定交际关系才能选定合适的称谓），而更多地注意到了韩国与中国在社会、文化方面的差距。

选定称谓时，忽略了自己与交际对象之间的性别差异是选择称谓时要考虑的要素之一，即微观要素。

那么为什么会产生上述的文化中介行为呢？我们认为有以下三方面的原因：

韩国语（母语）的迁移作用。母语文化的迁移是语言学习者在跨文化交际活动中，不知不觉地将自己母语的文化观念、文化行为等带到汉语言语文化中，从而产生的一种中介文化现象。王建勤先生（1995年）曾将母语文化迁移的表现形式分为三种：即母语文化观念和思维方式的迁移，母语文化行为方式的迁移，母语运用功能的迁移。^① 韩国人在交际文化中所表现出来的各种中介行为，如称比自己年纪大的男性朋友时用“姓+大哥”，将“先

^① 王建勤：《跨文化研究的新维度——学习者的中介文化行为系统》，《世界汉语教学》，1995年第3期。

生”扩大使用等现象，均是其母语言语化迁移的结果。在表现形式上这三种类型往往是相互交叉的，韩国人常用的“姓+大哥”的称谓现象就是韩国文化观念、行为方式交叉的结果。

在汉语语言文化理解上的偏差及盲区。韩国人对汉语语言文化进行过滤吸收时，通常会产生在汉语语言文化理解上的偏差。

比如，“师傅”在北京属称谓语体系中高度频繁使用语，但其使用对象及范围还是有一定限制的。随着对青年女性广泛使用“小姐”，越来越多的人忽略了年轻女司机的职业而着眼于其年龄，不称“师傅”而用“小姐”——具有青春色彩的称谓。但是韩国人却忽视了“师傅”在使用对象、范围方面的限制，将他们扩大化使用。

中国是一个有着悠久历史的礼仪之邦，人与人之间的交际是在礼节规范中进行的，传统的中国社会又是一个家族观念、意识十分强的社会。因此，社会成员在交际时所用的称谓不仅要符合礼节的规范，而且还要注意情感的渗透。这种传统文化观念、文化行为一直是代代相传的。韩国人对汉语社会的文化背景缺乏深层次的理解，因而他们选定的称谓往往是偏重于礼而忽视了情。比如，对朋友采用“先生”、“小姐”的称呼，其原因之一就是汉语文化缺乏了解和认识，或者了解、认识得不够深。

在认同汉语文化时所存在的距离。在韩国，陌生人之间的交际是以回避称谓为交际策略，他们常用“对不

起”、“请问”等以引起对方注意的礼貌语，这在其母语文化中属于正常的文化交际行为。但是在汉语社会里，礼是汉语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规范人们道德行为的文化准则。因此，陌生者之间的交际一般是先称呼后再问路；回避称谓交际活动就会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尤其是对长者，即使使用“对不起”、“请问”等礼貌性用语，若不使用称谓仍被看作是一种失礼。“名不正，则言不顺”，如对长者直接使用零称谓，其交际目的就会难上加难。

“同志”是新中国成立后汉语社会的一个具有特殊文化意义的称谓，虽然现在它的交际价值逐渐减少，但其交际功能仍具有一定的活力。这一体现平等意识的称谓对韩国人来说是无法取得认同的。因而，在语言交际活动中宁可不使用称谓也不愿意使用“同志”。另外，韩国人对交际对象——朋友，仍使用“先生”、“小姐”，表面上看是韩国人对其交际对象保持一定距离，实际上是因为韩国人对汉语文化的认同方面还保持一定距离。这一距离在跨文化交际中是相当普遍而且也是难以逾越的。

附录：参考文献

韩省之：《称谓大词典》，新世界出版社，1991年

蔡希芹：《中国称谓辞典》，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4年

宋永培、端木黎明：《中国文化语言学词典》，四川人民出版社，1993年

徐玉明：《中国交际辞令》，东方出版中心，1999年

上海古籍出版社编：《实用交际大全》，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年

上海辞书出版社编：《实用交际语词典》，上海辞书出版社，2000年

林伦伦、朱永锴、顾向欣：《现代汉语新词语词典》，花城出版社，2000年

许威汉：《古汉语语法十讲》，上海教育出版社，1979年

《汉语学》广东教育出版社，1995年

《二十世纪的汉语词汇学》，书海出版社，2000年

袁庭栋：《古人称谓》，四川教育出版社，1994年

《古人称谓漫谈》中华书局，1994年

张龙虎：《古今称谓漫话》，华夏出版社，1987年

冯汉骥：《中国亲属称谓指南》，上海文艺出版社，1989年

毛秀月：《女性文化闲谈》，团结出版社，2000年

李梵：《词语春秋》，中国档案出版社，1999年

郭锦桴：《汉语与中国传统文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3年

陈原：《社会语言学》，学林出版社，1983年

《语言学论著（卷一）》，辽宁教育出版社，1998年

陈建民：《说话的艺术》，语文出版社，1994年

《语言文化社会新探》，上海教育出版社，1989年

《现代汉语称谓的缺环与泛化问题》，《汉语学习》，1990年第1期

《中国语言与中国文化》，《广东教育出版社》，1999年

《称谓与名字》，《语文论集（一）》，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85年

谭志明主编：《语言与文化多学科研究》，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3年

田惠刚：《中西人际称谓系统》，《上海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8年

沈锡伦：《中国传统文化与语言》，上海教育出版社，1993年

胡明扬：《北京话初探》，商务印书馆，1987年

《北京话的称谓系统》，《语言学论文选》，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1年

王希杰主编：《汉语修辞和汉文化论集》，河海大学出版社，1996年

马宏基、常庆丰：《称谓语》，新华出版社，1998年

曲严斌：《中国民俗语言学》，上海文艺出版社，1996年

戴昭铭：《文化语言学导论》，语文出版社，1996年

邵敬民：《文化语言学中国潮》，语文出版社，1995年

申小龙：《文化语言学》，江西教育出版社，1993年

祝畹瑾：《社会语言学概论》，湖南教育出版社，1992年

刘焕辉：《交际语言学导论》，江西教育出版社，1992年

《言语交际学基本原理》，江西教育出版社，1997年

杨德峰：《汉语与文化交际》，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

常敬宇：《汉语词汇与文化》，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年

金路：《汉学论丛》，复旦大学出版社，1999年

夏先培：《左传交际称谓研究》，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9年

王珏：《现代汉语名词研究》，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0年

姚汉铭：《新词语·社会·文化》，上海辞书出版社，1998年

彭增安：《语用·修辞·文化》，学林出版社，1998年

姚亚平：《文化的撞击——语言的交往》，吉林教育出版社，
1990年

《现代汉语称谓系统变化的两大基本趋势》，《语言文字应用》，
1995年第3期

南开大学《语言学论辑》编委会：《语言学论辑（第二辑）》，
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6年《语文学学习》编辑部编：《语言大
观》，上海教育出版社，2000年

天津外国语学院编：《汉语言文化论集》，天津社会科学院出
版社，1997年

中国对外汉语教学学会编：《中国对外汉语教学学会第六次学
术讨论会论文选》，华语教学出版社，1999年

张志公：《语文论辑（一）》，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85
年

康玉华、祝秉耀、赵永新：《汉语交际》，华语教学出版社，
1991年

- 金正昆：《现代商务礼仪教程》，高等教育出版社，1996年
- 秦桂英、陈泽春：《文化礼仪应用写作》，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5年
- 李杰明、李杰群：《文明服务语言艺术》，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1年
- 武占坤：《实用公关语言学》，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6年
- 杨存田：《中国风俗概观》，北京大学出版社，1994年
- 石安石：《语义研究》，语文出版社，1994年
- 崔永华：《词汇文字研究与对外汉语教学》，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1997年
- 张德鑫：《中外语言文化漫议》，华语教学出版社，1996年
- 周思源：《对外汉语教学与文化》，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1997年
- 吕光旦：《对外汉语论丛》，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8年
- 张重光：《交际沙龙》，上海三联书店，1998年
- 林美容：《汉语亲属称谓的结构分析》，稻乡出版社，1990年
- 顾嘉祖、陆升：《语言与文化》，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6年
- [清]梁章钜、郑珍撰：《称谓录，亲属记》，中华书局，1996年
- 李树新：《汉语传统称谓词与中国传统文化》，《语言文字学》，中国人民大学书报资料中心，1990年9月
- 《现代汉语称谓词与中国传统文化》，《内蒙古社会科学》，1990年第3期
- 赵永新：《汉外语言文化对比与对外汉语教学》，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1997年

于逢春：《论汉语亲属称谓词的文化底蕴》，《延边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四期，1995年

吴慧颖：《建国以来拟亲属称呼的变化》，《语文建设》1994年第12期

陈月明：《现代汉语称谓系统与称呼规则》，《宁波大学学报（人文科学版）》，1990年第3卷第1期

《现代汉语称谓系统以及文化印记》，《汉语学习》1990年第5期

《现代汉语社交称谓系统及其文化印记》，《汉语学习》，1992年第2期

郭继懋：《常用面称及其特点》，《中国语文》，1995年第2期

《非外交场合也可用“小姐”》，《中国语文天地》，1986年第6期

《常用面称及其特点》，《中国语文》，1995年第2期

吴慧颖：《拟亲属称呼与文化心理的共变》，《语言与文化多学科研究》，1993年

陈松岑：《礼貌语言初探》，商务印书馆，1989年

《北京城区两代人对上一辈非亲属使用亲属称谓的变化》，《语文研究》，1994年第3期

罗湘英：《亲属称谓的词缀化现象》，《汉语学习》，2000年8月第4期

潘攀：《论亲属称谓的泛化》，《语言文字应用》，1998年第2期

《论亲属称谓语的简化》，《江汉大学学报》，1999年8月第16卷4期

《亲属称谓语的简化趋势》，《语文建设通讯》第40期

梁远：《关于“爱人”的用法》，《中国语文天地》，1986年第2期

江蓝生：《古今称谓词语琐谈》，《中国语文天地》，1986年第2期

籍秀琴：《我国称谓内涵的嬗变》，《首都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6年第3期

封淑珍：《称呼语运用的制约因素》，《毕节师专学报》，1997年第3期

郭熙：《当前社会称谓缺位现象小议》，《语文建设》，1997年第9期

李晋荃：《人际关系与称呼语》，《南京大学学报（哲学·人文·社会科学）》，1990年5、6期

盛银花：《称谓词语和人际关系》，《语文建设》，1994年第7期

杨应芹：《谈谈汉语称谓》，《安徽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9年第3期

庞蔚群：《称谓层次角度》，《修辞学习》，1990年第5期

逯永顺：《称呼语及其使用》，《语言教学与研究》，1985年第5期

周前方：《方位称谓词的语言文化分析》，《世界汉语教学》，1995年第4期

崔应贤：《谈谈礼貌语言的表述式》，《语文建设》，1996年第12期

骆峰：《礼貌语言的表述与回应》，《语文建设》，1996年第10期

李明：《试谈语言交际中的文化差异》，《龙江社会科学》，

1996年第1期

周良芳：《论语言对交际环境的适应和利用》，《电大教学》，

1995年第6期

冯学锋：《汉语交际中的语用原则》，《湖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6年第2期

姚永奎：《交际语言及其原则》，《甘肃理论学刊》，1995年第4期

徐静茜：《礼貌用语与文化背景》，《语言·社会·文化》，语文出版社

刘小湘：《中外称谓和对外汉语教学》，《修辞学习》，1992年第3期

董树人：《北京方言中的语素“爷”》，《汉语学习》，1994年

陈刚：《北京人对母亲称谓的演变》，《语文研究》，1983年第2期

于全有：《关于“您们”用法的规范性研究述评》，《语文建设》，1999年

薛才德：《“师傅”“同志”称谓使用现状调查及其社会原因探讨》，《思想战线》，1990年第6期

黄南松：《非教师称“老师”的社会调查》，《北京话研究》，燕山出版社，1989年

梁远：《关于“爱人”的用法》，《中国语文天地》，1986年第2期

郭友鹏：《也谈“爱人”》，《中国语文天地》，1986年第6期

李清：《“令爱”“令媛（ai）”和“令媛（yuan）”》，《语文建设》，2000年第10期

郝延：《说“丈夫”和“妻子”》，《中国语文天地》，1986年

第 2 期

周殿龙：《说“师兄”“师弟”》载《山西师大学报》第 20 卷第 2 期

王立廷：《富翁、倒爷、小姐及其他》，《语文建设》1994 年第 8 期

王希杰：《“先生”闲话一》，《学汉语》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6 年 5 月号

逄永顺：《“小姐”一词沉浮录（上）》，《学汉语》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5 年第 12 期

孙剑芝：《小姐沉浮记》，《语文建设》，1997 年第 1 期

胡士云：《说“爷”和“爹”》，《语言研究》，1994 年第 1 期

朱斌：《“姑夫、姨夫”还是“姑父、姨父”》，《语文建设》

肃红：《“空中少爷”小议》，《语文建设》，1994 年第 8 期

王同伦：《莫把同志推下水》，《语文建设》，2000 年第 12 期

范之：《称“同志”的一些讲究》，《语文建设》，2000 年第 7 期

黄健红：《浅谈中越称谓语使用共性》，《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1999 年

史秀菊：《从汉英亲属词语的差异看文化对语言的制约作用》，《毕节师专学报》，1997 年

毕继万：《汉语与英语称谓用法比较》，《世界汉语教学》，1989 年第 5 期

《汉英社交称谓的差异》，《语文建设》，1997 年第 1 期

金岩：《朝鲜语和汉语主语的对比》，《汉语学习》，1996 年第 6 期

方珍珠：《朝鲜族的语言交际习俗》，《汉语学习》，1992 年第 5 期

李龙海、方今淑：《中韩文化差异与韩国语教学》，《延边大学学报 社会科学版》，1989年第4期

韩在均：《汉韩亲属称谓中敬、谦称的对比》，《汉语学习》，2000年

李厚一：《韩、汉亲属称谓对比分析》，《中语中文学》第21辑韩国中语中文学学会，1997年

金钟埙：《国语敬语法研究》，集文堂，1997年

崔在锡：《韩国的亲族用语》，民言社，1991年

李载胜：《现代汉语称呼语的使用小考》，《中国语文论集》第9集，釜山·庆南中国语学会，1994年

《韩中称呼语使用对比研究》《大学院论丛》，庆南大学大学院，1999年

朝鲜日报社·国立国语研究院，《韩国语的礼节》，朝鲜日报社，1991年

国立国语研究院，《南北韩亲族称呼·指称语比较分析》，1995年

《标准语法解说》，1992年

ChoHangBum: 《国语亲族语汇的通时研究》，太学社，1996年

BaeHaeSoo：《国语内容研究(3)》国学资料院，1994年

KimJongHoon：《国语敬语法研究》集文堂，1997年

LeeMooYoung：《礼貌韩国语称呼》，1994年

ChoKyuBin：《高校文法》志学社，1995年

洪妍淑：《明道韩国语》，又新社，1993年

成卢彻：《现代国语待遇法研究》，开文社，1994年

SeoJeongSoo：《尊待法研究》，文化社，1989年

李圭昌：《国语尊待法论》，集文堂，1992年
崔昌烈，《国语语源研究》，一志社，1993年
《朝鲜语礼节法》，科学百科辞典出版社，1983年

后 记

我选《汉语社会交际称谓语和委婉语》这课题的动机是因为作为学习汉语的韩国人存在这样那样的疑问而感到困惑，为求解惑，便作了相关的探讨。

我早在台湾进修汉语的时候，一般都用台湾师范大学国语教学中心编的课本。从那儿开始学习的称谓是“老师”、“先生”和“小姐”。一般在生活用这三个称谓就够了。但时间越久越觉得用称谓并不是简单的事情。我住的台湾学生宿舍5楼的朋友们互相叫“楼友”，把同屋里住的人叫“室友”，自己所喜欢的异性朋友叫“男朋友”、“女朋友”，但一般的异性朋友是“男的朋友”、“女的朋友”。还有在那时候台湾歌手罗大佑的一首歌《爱人同志》很受欢迎。到底“爱人同志”的含义是什么？没人很明确给我解释，他们只说这是很幽默的讽刺性称谓。因此，经常搞错这些称谓，闹多次笑话。1993年第一次来到北京，这类疑问就更多了，到处都互称“同志”，对韩国人来讲这称呼是很难开口的。被称呼“同志”的时候，经常感到怎么会你跟我“同志”？所以，我把北京的比我年纪大的男性朋友们都称呼“先生”，他们反而对我说“不用叫名字就可以了”。以后我被称谓的是“同志”、“师傅”、“先生”、“同学”、“小伙子”、“哥儿们”、“兄弟”、“朋

友”、“老金”、“小金”、“金炫兑”、“高丽棒子”等等。这些经历说来话长。为了解决这些称谓语的疑问，我就开始搜集资料，学习有关称谓语的论著等，以后专门学习词汇学，写成了博士论文《汉语社会交际称谓语研究》。这本书就是在我的博士论文的基础上，更全面、详细、深入地进行比较、研究和调查而完成的。

1999年5月底，我还到北京调查韩国人使用汉语称谓语的情况。为了写好这本书，我参考的著作包括称谓语辞典大约70多本，有关文章大约100多篇。在撰写过程中，认真筛选，深入细致地研究，力图综合诸学者可贵观点意见。

这本书探讨汉语社会交际称谓语和委婉语的语义特征、结构特征及系统、分类、社会运用的特点，同时还探讨其历史来源、社会文化影响及演变、泛化、缺环等等。我对研究对象的讨论是多视角的。本书从社会历史文化、社会语言学、文化语言学、古代汉语、现代汉语和汉语典籍学等多方面出发，搜集素材并实施研究。

由于研究过程当中学识水平有限，而且不能完全克服身为韩国人研究汉语的语言能力和语感的限界，故所提出的观点和例子难免有不当之处。敬祈各位师长和读者诸君不吝赐教！

我想借此机会对我的老师们表达深深的敬意与谢意。

首先要衷心感谢许威汉教授。许威汉教授虽已年逾古稀，但仍然热情地、严格地教书育人，帮助我提高了水

平，引导我走上了正确的治学之路。没有许教授的悉心指导，本书是难以完成的。当然本书的任何错误，责任在于作者本人，自无损于许教授的声望。

我要特别感谢的是郭锦桴教授。他是我在中国人民大学攻读汉语专业硕士学位的导师。我离开北京到上海读博士的三年时间，郭教授仍然给我亲切的关怀。我写这本书的时候，郭教授认真、仔细地审阅初稿，提出了许多具有启发意义的高见，并指明了进一步研究的正确方向。

许教授和郭教授不仅教我做学问，还教我为人处事，使我受益匪浅，终生难忘。两老师对我给予了悉心照顾，使我能够解除后顾之忧，专心学习。我对两位恩师的感激之情是难以用语言来表达的。

我还要感谢潘司云教授、徐时仪教授、陈五云教授。他们时时关心我的学业，经常赐教，使我得益匪浅，谨表示衷心的感谢。

金炫兑

2001年8月

序言一

金炫兑是韩国庆南大学高材生，在北京中国人民大学获硕士学位之后，来上海师范大学继续攻读“汉语言文学专业”博士学位。在来上海师范大学学习之前，金炫兑向中国社会科学院江蓝生副院长请教进一步学习汉语问题；江蓝生副院长对他十分看重，又让他找我具体面谈。后来按规定经上海师范大学有关的专业考试，于1998年获准入学。入学三年来，我给他讲授三门专业必修课，另让两位先生各给他讲授一门选修课，五门课程考试成绩都列优等。他边学习边练笔，制卡片，写笔记，从不间断。先后公开发表论文四篇（两篇发表于中国，两篇发表于韩国），都获中外同行学者好评。凡此，都为结业论文的写作创造了良好条件，打下了扎实基础。2001年

6月，他以优异的成绩通过博士学位论文答辩，获得博士学位。现在，他在所写成的《汉语社会交际称谓语研究》的博士学位论文基础上，去芜存精，充实提高，投寄出版社，向学界推出。这一盛举，为中韩文化和中韩传统友谊的发展也都做出了有益贡献。

本书把汉语称谓语置于人物关系这个核心问题中给以社会学意义上的语言文化阐释，具有学术理论意义和现实应用价值。作者在占有丰富的文献资料的基础上，立足于称谓语研究的前沿，就称谓语与传统文化的关系、亲属称谓语与社会称谓语、汉语称谓语的择定因素和中韩称谓语的比较诸方面作了饶有成效的细致描写，还兼叙了汉语委婉语，并作卓有见识的理论阐发，甚多特色。在写作中，多视角观察，多渠道蒐集资料，共时研究与历史研究相结合，既重视书面素材，又重视口语调查，进而分析“泛化”、“缺环”诸现象，精约地对社会称谓语作必要界定，说理中肯，时出新知，甚见功力。此书行文通畅，写作娴熟，竟出自不以汉语为本族语的韩国青年之手，尤显难能可贵。兹喜见佳作质相资，胜义纷呈，嘉惠中韩学林，特为之序。

许威汉

2001年7月1日
于上海师范大学寓所

序言二

众所周知，人类社会的语言交际往往离不开称谓语。不懂得如何称呼别人，便无法或难于同别人进行语言沟通。从这一角度看，研究社会交际称谓语和委婉语，对于人们语言交际是很有实用价值，同时，也具有一定的理论意义。

世界上各民族语言都有称谓语。然而，像汉语这样历史悠久，并具有十分丰富而独特的称谓语系统的语言却是极少见的。研究它更具有特殊的意义。——韩国青年汉语学者金炫兑，长期努力学习汉语和中国文化。从1995年他进入北京中国人民大学中文系攻读汉语专业硕士学位开始，他便倾心关注汉语社会交际称谓语和委婉语。随后，他到上海师范大学人文学院攻读汉语专业博士学位时，又进一步深入研究汉语称谓语。历经六年

之久，他广泛收集与浏览各种有关文献资料，进行刻苦钻研，并对中韩称谓语的异同进行调查和比较研究，最终才开花结果，写出这部内容丰富、论述深入的著作，这是难能可贵的成就，值得称道。

在汉语研究文献中，自古以来，尤其是在今天，人们已发表过不少文章和著作研究汉语称谓语及委婉语，然而，金炫兑先生的这部著作可以说是迄今为止较为全面而深入地探讨汉语称谓语和委婉语的专著，它既从多角度、多层次进行考察，同时，又把共时与历时、理论与运用相结合进行研究。这主要表现在：

一、从历史角度探讨汉语古代称谓语的历史来源以及历史演变，尤其是各种称谓的古今历史变化。

二、从语言与社会文化密切联系的角度，探讨汉语称谓语所蕴含的中国传统文化特有的意义，诸如称谓语与中国传统道德观，古代婚姻习俗等等的关系。

三、从社会运用角度，考察汉语称谓语运用与身份、环境、动机等等关系；面称与背称、敬称与谦称的不同等等。

四、从语言系统学角度，考察汉语称谓语构成的复杂系统，层次结构及分类，以及缺环现象。

五、从语言特征角度，考察汉语称谓语、委婉语的结构特征、语义特征等等。

由此，我们可以说，这是一部有相当广度和深度的汉语言文化的专著。值得人们一读。

我衷心祝贺韩国青年汉语学者金炫兑所取得的成

就。并热忱期望他能继续努力，在今后汉语教学和研究
的道路上，取得更大的成就。

是为序。

郭锦桴

2001年7月10日

于中国人民大学宜园楼居所

绪 论

—

在这个世界上，我们每个人都不可能是一座真正意义上的“孤岛”。人与人总是构成一定的社会关系而生存。一个人心灵的敞开，理解他人与被他人所理解，很大程度上是通过交际实现的。语言本来就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所谓交际语言，指的就是人们进行口语或书面交际时直接用来交换信息、交流思想已经组织成话的语言。它是一种处于动态的活的语言，它是自然语言的本来面貌或存在形式，就是人们在社会交际中通用的话。

吕叔湘先生曾经在 1958 年发表的《语言和语言学》一文中对语言做过通俗的说明，不妨借用来阐释交际语言的

含义。他说：“语言就是人们说的话。（用文字写下来，当然还是语言……）世界上的人说的不是一种话：一个民族有一个民族的话……再往小里说，一个地方有一个地方的话……”^①再有，不同职业、阶层、辈分乃至性别的人们，也有他们各自通用的话。既然是通用的话，就必然有其在全民或同一社群中使用的共同性。叶圣陶先生对此曾打过一个形象而贴切的比方：“语言好比通货，通货不能各人发各人的，必须是大家公认的通货才有价值。”这番话是针对写作的语言来说的，他在这里用“通货”来比喻的语言正是我们所讲的交际语言，即彼此通用的话。事实上，人类社会生活中实际存在的语言只有交际语言，人们天天接触到的语言也只有口语或书面交际中出现的语言，此外不存在哪个真空装置里的什么“语言”。这种直接用来交际的语言叫做“话语”，我们称之为交际语言，一是为了强调交际，突出功能；二是不想囿于话语结构分析的范围，而从交际的目的和功能出发，把重点放在言语行为方式的研究上。故我们所讲的交际语言，是以话语结构为形式、以言语行为方式为交际手段的这样一种结构与功能相统一的结合体。它是言语活动的工具和手段，又是言语活动的成品。

交际文明是人类精神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交际语言往往体现着一个民族的精神文明、民族传统、风俗礼仪

^① 刘焕辉主编：《言语交际学基本原理》，江西教育出版社，1977年，参看44~45页。

习惯。它是我们研究一个民族文化的重要内容。

称谓语是交际语言的先导，人们通过称谓语把自己和对方在交际中定位。能否正确地使用称谓语往往影响交际的效果，决定这次交际活动的成败。主动地恰当地称呼对方，能迅速地沟通人际交往的渠道；如果称谓不当，造成对方反感，就会堵塞交际的通道。一个人交际能力的大小，一个重要的标志就是使用称谓语的能力。

中国文化一向以博大精深著称于世，中国有着几千年的文明史，拥有极其丰富的文化遗产，值得世界各国学习和借鉴。近 20 年来，随着对外开放的不断扩大，中国正在以更加积极的姿态大踏步地走向世界，综合国力日益增强，国际地位显著提高，在各类国际事务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因此在当今世界上掀起了一股关注中国、了解中国的热潮，其重要表现之一就是出现全球范围的“汉语热”。在这样的大好形势下，中国的对外汉语教学事业有了前所未有的发展，在学科建设、办学规模和教学水平等方面均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笔者来自韩国，非常仰慕中国文化，我很希望通过考察中国的交际语言了解中国传统的精神文明在汉语中的表现。

中国为礼仪之邦，是具有悠久的历史 and 灿烂文明的汉民族，历来对称谓问题极为重视。早在西周中期，宗法已成为王室制度，此后延续两千八百多年（只秦朝一度废止），直到清朝覆灭、帝制消亡才成为历史遗迹。被后人尊为“万世师表”的孔子，曾明确主张把“正名”作为“为政”（《论语·子路》）的首要任务。秦始皇初并天下，即下

令丞相、御史“今名号不便，无以称成功，传后世。其议帝号”（《史记·秦始皇本纪》），议的结果是：最高统治者称“皇帝”，自称为“朕”，命为“制”，令为“诏”（《史记·秦始皇本纪》），这些规定一直为历代封建王朝所沿袭。对称谓的看重不仅统治者以为然，平民百姓也是如此，这从民风民俗的许多方面可以得到印证。最为常见的例子是，尊长可以称卑幼的名，卑幼则不能称尊长的名，而只能称身份或是使用尊称，这恐怕是迄今仍为绝大多数中国人所信奉、遵守的不成文的法则。由于上述文化传统的影响，汉语的称谓词语源远流长，丰富发达，而且有其独特的体系。所以，我们研究汉语称谓语就具有很重要的历史意义和现实意义。

在世界各国语言中，汉语亲属称谓语最独特、多样。其社会称谓语也同样很独特、丰富，因此，称谓语的研究，可让人们了解到汉语词汇系统不同于其他语言词汇系统以及汉民族传统文化内涵的一个重要方面。就其实践意义来讲^①，称谓语的研究能指导我们正确地使用它们，对精神文明建设具有积极的作用。言谈举止反映了人的素质，懂得对别人如何称呼是一种知识，也体现了一个人的文化素养。对年逾花甲的老年农民称一声“大爷”显得亲切、自然；对大学里知识渊博的学者称一声“先生”或“老师”显得尊敬、贴切。有一些人不懂得这些道理，出言不逊，一律把年纪比较大的人称为“老头儿”，这是无知和无

① 马宏基、常庆丰：《称谓语》，1998年 第13~14页。

礼的表现。有一些人部分场合对熟悉的人一律“哥儿们”、“爷儿们”地乱称，只能引起对方反感。笔者与很多学习汉语的外国学生不知汉语具体称谓语的语义、语用等，不伦不类地乱用，不知多少次引起了误会或闹出了笑话。因此，称谓语的运用，是极其重要的，在交际活动中是马虎不得的。

本书探讨的内容，以现代汉语普通话称谓语为主，兼含古汉语称谓语，以及现代交际委婉语。在写作过程中力图综合各位学者的观点意见，以求能充分体现汉语称谓语的特点。需要着重指出的是，本书最后一章节特意加入了汉语和韩语的比较。这是笔者在构思全书的理论框架时所作的新的尝试，也是笔者为提高全书的学术水平而做出的特殊的努力。无论就地理位置还是从历史文化传统来看，韩国民族与汉民族最相似；然而，如果从经济上和政治上来看，韩国却属于西方国家范畴。一方面，韩国和中国一衣带水，自古以来就关系密切，韩语和韩国文化曾经受到过汉语和中国文化的巨大影响；到了现代，两国之间更是交往频繁。另一方面，韩国民族文化中吸收融合了不少西方文化的特质和内容，造成了现代韩语和韩国文化的特殊性。基于这一特定的认识，本书研究中韩称谓语的联系和异同，列入中韩语言文化比较学术研究领域的一个重要内容。

本书还对汉语交际的委婉语也做些探讨，专门用一章介绍各种不同功能的委婉语。

中国是称谓语大国，很早就有介绍阐释称谓语的专书。《尔雅》是中国最早解释词义的专著，是汉初学者缀辑周汉旧书，递相增益而成。里面的《释亲》篇系统地介绍了亲属称谓语的意义和用法。后人在《尔雅》的基础上不断做增补性的工作。清代周象明的《称谓考辨》是探求称谓语语源的专文。章学诚、俞樾等人的著作里都曾讨论过古代称谓语的表达法，而梁章钜的《称谓录》更是一部集称谓语之大成的著作。这些都反映了古人对称谓语的重视，自觉或不自觉地将其作为语言学内容来研究。现代汉学者在古代称谓方面所做的工作大致可以分为两类^①：一类是对古代汉语人称代词的研究，这种研究一度集中于对上古汉语人称代词（主要是第一、第二人称代词）繁复原因的探讨，这方面的讨论虽然曾经颇为热烈，研究方法也不断有所改进，但至今仍未取得完全一致的意见。一类是对古代称谓整理和概述，这一类又分两小类。第一小类是各种有关工具书（包括称谓词典）中涉及古代称谓的部分，近年来随着“文化热”的升温，这类工具书出了不少；第二小类是对古代称谓进行概述的著作，如《古今称谓漫话》、袁庭栋《古人称谓漫谈》等。纵观上述

^① 夏先培：《左传 交际称谓研究》，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2页。

情况，对古代称谓的研究，无论从宏观还是微观的角度看，都还存在明显的缺憾。所谓宏观，是指对古代称谓的系统整理和整体研究，对古今称谓之间源流关系的深入探讨，对称谓与社会、文化之间关系的全面阐发等，这方面只有极少的力作问世。所谓微观，则是指对某一特定历史时代或某一部专书中称谓词语的系统、综合的考察，这样的论著似还不曾有过。

进入 20 世纪 80 年代，对外开放政策不仅给中国的经济带来了活力，而且给学术研究注入了生机。国外的各种语言学理论和思潮被介绍到中国，开阔了视野的学者们开始以新的眼光重新审视“称谓语”。纵观这一时期的研究成果，有以下几个显著的特点：^① 其一，拓宽了研究范围。亲属称谓语的研究方兴未艾，一直在称谓语的研究领域占据重要地位。一般社会称谓语研究也成为许多学者的研究课题。同时，人们还注意到了亲属称谓语用于社会称谓语的现象，从而打破了“条块分割”的界限。从纵的方面看，人们不仅对现代汉语的称谓语做了较为细致的研究，而且对古代或近代不同历史层面上的称谓语作了正本清源的工作。其二，形成了“点”“面”结合的格局。一方面，人们对个别称谓语作了深入细致的研究，如《“师傅”“同志”称谓使用现状调查及其社会原因探

^① 马庆基、常庆丰：《称谓语》 新华出版社，1998年，第10页。

讨》^①一文，对北京、上海两地不同阶层使用这两个称谓语的状况作了问卷调查，并解说了其社会原因。而《说“师兄”“师弟”》^②一文则论证了两个称谓语早就分别是佛门弟子对师父、徒弟的专称，明代以后才发展为同门受业之间的称谓语，以及近年来在高等学校研究生群体中广为流行的事实。另一方面，人们试图对某一些称谓语系统作总体的描写，田惠刚先生《中西人际称谓系统》^③这部专著不仅对亲属系统进行了深入细致的研究，而且对人际称谓系统（包括亲属称谓系统、社会称谓系统、指代称谓系统、礼貌称谓系统）进行了比较全面的探讨。书中采用的研究方法也颇有特色。作者除采用比较的方法，以汉、外多种语言为例，对各种称谓系统进行了大量而充分的对比外，也广泛运用了综述法、分析法和归纳法。（这本著作没有进行汉韩语言对比，但笔者学习了很多作者对以汉外多种语言为例的研究方法，使笔者眼界开阔，收获不少。）点”与“面”互相补充、互为依托。个别称谓语的深入研究，是全面描写汉语称谓语系统的基础，而某一称谓系统的描写能使我们了解其全貌，加深对个别称谓语的认识。其三，更新了研究方法。这时期的称谓语研究已不满足于对称谓语的释义和考辨，而是从几个相邻学科中吸取了有益的养分，借鉴了某些研究方法

① 薛才德：《“师傅”“同志”称谓使用现状调查及其社会原因探讨》载《思想战线》1990年第6期。

② 周殿龙：《说“师兄”“师弟”》载《山西师大学报》第20卷第2期。

③ 田惠刚：《中西人际称谓系统》，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8年。

和成果，称谓语的研究在方法上呈现出多元化的态势。有人从一般语言学的角度去分析和理解一些称谓现象，如《富翁、倒爷、小姐及其他》^①一文分析了几个称谓语在意义和用法上的变化，论证了语义系统富有弹性的观点，即语义系统为了适应交际的需要而能做出有效的调整和变动。有人以社会语言学的方法去调查某些称谓语的使用情况并力图对其社会原因做出解释，如《北京城区两代人对上一辈非亲属使用亲属称谓的变化》^②一文，以翔实的数字材料进行对比分析，得出了青年人使用亲属称谓语减少的结论。有人从文化学的角度，探求称谓语所蕴含的文化内涵，如郭锦桴先生《汉语与中国传统文化》^③，这部专著中，系统论述了称谓语与中国传统文化的关系，其中第九章“汉语与交际文化”、第十二章“姓名与传统文化”、第十四章“亲属称谓与宗族文化观念”、第十五章“古代官称与制度文化”等论及了中国交际语言的各个方面，体系严整、论述精深。有人还运用现代语义学的方法，对汉语的亲属称谓语作了义素分析，深刻地揭示了亲属称谓语之间的语义对立。几部称谓语词典也相继问世，如韩省之主编的《称谓大词典》、蔡希芹编的《中国称谓词典》、张孝忠编的《古今称谓语词典》等。它们都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称谓语研究的成果，也为进一步的研

① 王立廷：《富翁、倒爷、小姐及其他》载《语文建设》1994年第8期。

② 陈松岑：《北京城区两代人对上一辈非亲属使用亲属称谓的变化》载《语文研究》1994年第3期。

③ 郭锦桴：《汉语与中国传统文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3年。

究提供了必要的材料。

此外，还有许多学者对称谓语作了深入的研究，写出关于这方面的很好的学术著作、文章，这些学者如胡明扬、李明洁、姚亚平、陈建民、李树新、杨应芹、袁庭栋、陈月明、夏先培、陈原、于逢春、沈锡伦等，本书不再一一介绍了。

三

对于称谓语的界定，主要有下面几种意见。

第一种，广义、狭义说。“‘称谓’一词有广狭两种含义，广义包含所有人或事物的名称；狭义是专指人们可以用来相互称呼的有关名称。”广义说称谓语的指称对象必须是人，而不是事物、动物，这正是称谓语有别于其他词语的一个主要特点，除此，称谓语和其他普通名词的界限就不好确定了。“教师”是指教书育人之人；“同志”是指志同道合之人；“阿姨”是指跟自己母亲年龄相仿的女性，以上三个词语都是称谓语。“桌子”、“汽车”、“流水”等的指称对象是物而非人，所以，都不应该看作是称谓语。当然还有特殊情况，在童话或寓言故事中，人们常常用称谓语去指称动物或用作动物间互称，如“老牛伯伯”、“孔雀阿姨”、“小兔妹妹”、“黑猫警长”等等。这些都是修辞上的拟人化手法的运用，也是称谓语泛化的一种表现。狭义说也大可商榷。其一，此说没有把握住称谓语的实质，即称谓语所体现的人际关系。称谓语是一种特殊的语言

符号，它除了一般语言符号所具有的指称功能外，还包含了一些特殊的内容：交际双方的某种关系，如称谓语“同志”体现的是一种平等、亲切的关系；“先生”体现的是一种尊敬但关系为非亲属的关系。称谓语反映了交际双方的诸多特征，如身份、年龄、职业等。称谓语反映了说话人的思想、感情、态度等，如“老师”表现了说话人对称谓对象的尊敬；“汉奸”则表现了说话人对称谓对象的厌恶。狭义说对这些都没有涉及，所以，是不全面的。其二，“互相称呼”的说法，似乎与称谓事实不符。有一些称谓语是可以“互相称呼”的，尤其是一些通称。具体到某一类或某一个称谓语，其“互称”的范围和程度也不尽相同。如“同志”可以在很大的范围内互称，不受年龄、职业、性别等的局限；“小姐”只能在女性间互称，或者男姓称女性；“大夫”的使用范围就更狭小得多，通常在医院这个圈子里互称，北方地区多称“大夫”，南方地区多称“医生”。有相当数量的称谓语是单向的，即甲可以用某一种称谓语称乙，乙却不能用同一称谓语称甲。人们把大学里具有高级职称的人称为“教授”，教授却不能用它称呼一般的人。因此，如果把称谓语定义在“互相称呼”上，就会把大部分称谓语排斥掉。

第二种，称谓语称呼语一体说。“称谓就是称呼，就是人们在交际中怎样称呼别人和自己。”此说把“称谓语”和“称呼语”看作是具有同样内涵的概念是不妥当的。“称呼”是当面打招呼用的称谓语，其实“当面打招呼”仅仅是称谓语运用的一种面称形式。如我们当面喊某人

“大妈”、“老师”等。有些称谓语只能用于背称，如人们不大可能当面喊“大姨子”、“小舅子”，但谁也不能否认“大姨子”、“小舅子”当归在称谓语的范围之内。有些称谓语只是表明某一类型的群体，如“干部”、“商人”等，这类称谓语一般既不用于面称也不用于背称。还有些称谓语所指称的对象在现代社会中已经不存在了，其形式仅仅在书面上保留下来，在社会生活中已丧失了交际功能，更谈不上“当面招呼”，如“太监”、“妃子”等，这些无疑也是称谓语。总之，称谓语包括的范围比称呼语大，称呼语是那些可以用于面称的称谓语。如果把称谓语同称呼语等同起来，势必会把大量具有称谓语资格的词语拒之门外，称谓语的丰富多彩也就谈不上了。

第三种，称呼语、称谓语差异说。《现代汉语词典》分别对这两个术语作了解释。“称谓语”是“人们由于亲属和别的方面的相互关系，以及由于身份、职业等等而得来的名称，如父亲、师傅、支书等。”称呼语”是“当面招呼用的表示彼此关系的名称，如同志、哥哥等。”我们认为对“称谓语”的这种界定是恰当的、科学的，因此，本文基本上采用此说。

理由是，其一，此说指出了称呼语与称谓语是两个既有联系又有差异的概念，反映了称谓语的实际情况。其二，此说除了明确地表明称谓语的指称对象是人之外，还指出了称谓语的特点和实质，即指出称谓语反映了“亲属和别的方面的相互关系”。这一层意思是其他说法没有涉及到的。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称谓语应该这样界定^①：称谓语是“人类社会体现特定的人在特定的家庭或社会人际关系中的特定的身份（包括辈分）、职业、地位、性别等而得出来的，反映了人们的社会关系的一套名称”。

^① 对称谓语的界定，学者们观点基本上一致，但也存在差异。笔者花费很大力气进行搜集、整理汉语称谓语材料，仔细学习体会。马宏基、常庆丰先生在《称谓语》一书中，最明确地、科学地界定称谓语，故决定直接引用它。